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

实施单位：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

委托单位：临猗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西高盛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 评 人：程海潮

2024年11月2日

目　录

摘　要 1
一、部门概况 6
（一）部门基本情况 6
（二）部门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 7
（三）部门固定资产情况 9
（四）利益相关方 9
（五）2023 年部门工作开展情况 10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2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3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和依据 13
（二）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13
（三）绩效评价原则 14
（四）绩效评价方法 14
（五）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 15
（六）绩效评价工作组及人员分工 16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8
三、绩效评价结论 19
（一）评价结论 19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0
四、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36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7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37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7
六、有关建议 38

附件 1　项目支出资金及主要实施内容一览表 40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 43
附件 3　社会调查问卷(服务对象)汇总分析报告 52
附件 4　社会调查问卷(管理对象)汇总分析报告 56
附件 5　项目自评报告评价 60
附件 6　访谈报告 62
附件 7　合规性检查报告 65
附件 8　现场照片 67

摘　要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加挂临猗县峨嵋果品博物院牌子，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刘鹏，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410241137545976，开办资金180万元，宗旨和业务范围：负责全县的果业生产管理，技术推广，为果业生产提供全程服务。

（一）机构设置情况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内设办公室、财务项目办、果树站、蚕桑和中药材站、营销指导办5个职能机构。

（二）人员情况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事业编制20名，全部为财政拨款事业编制。设主任1名（正科级）、副主任2名(副科级)；内设机构股级职数5正2副。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实有人数24人，全部为财政拨款事业编制，因历史遗留问题超编4人。

（三）主要工作职责

（1）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果业、蚕桑、中药材: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2）制定全县果业、蚕桑、中药材中长期发展建议，深化果业、蚕桑、中药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3）负责指导服务全县果业、蚕桑、中药材生产。

（4）负责果业、蚕桑、中药材项目建设。

（5）负责果业、蚕桑、中药材技术推广工作，引进、试验新品种、

新技术、新模式，培养产业发展需要的专业人才。

（6）负责全县果业、蚕桑、中药材对外交流合作，指导果业、蚕桑、中药材协会开展服务。

（7）负责临猗果业出口平台建设工作，促进全县果品出口与销售。

（8）负责果业区域公用品牌建设，指导全县果业、蚕桑、中药材企业品牌创建和宣传推介。

（9）指导乡镇果业、蚕桑、中药材工作。

（10）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资金情况

2023 年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部门预算资金总额 7,202.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6.38 万元，项目支出 6,886.38 万元。

2023 年度实际到位资金 6,448.85 万元，部门实际支出资金 6,448.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6.38 万元，项目支出 6,132.47 万元，年末财政收回资金 16.08 万元，结转结余资金 737.83 万元。

三、评价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基准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通过社会调查、实地走访、核实部门总结、核实业务及财务资料，了解部门职责履行情况，对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整体支出进行有效评价。

四、评价结论

经项目组评价，本项目得分为 88.89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A 履职效能	B 管理效率	C 社会效应	D 可持续性	合计
权重	30	40	20	10	100

指标	A 履职效能	B 管理效率	C 社会效应	D 可持续性	合计
分值	28.86	30.79	19.24	10	88.89
得分率(%)	96.20	76.98	96.20	100.00	88.89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3 年，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立足本职、开拓进取，通过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大临猗果品品牌宣传力度、强化科技支撑提升临猗果品质量等举措，进一步提高了临猗果品的知名度，增加了果农的收入。

1.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单位人员工作技能及果农技术水平。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通过引进专家型人才、加强单位人员培训学习、密切与专业院校技术合作、邀请果业专家现场教学、举办各类技术培训会等方式，提升单位人员的工作技能及果农的技术水平，为临猗果业发展奠定人才基础。

2.加大品牌宣传力度，提升临猗果品知名度。采取多种形式进行临猗果品品牌宣传，在高速路口、机场入口、高铁站入口投放电子广告进行宣传，积极参加各类果品交易博览会和果品文化节推介临猗果品，举办现代果园技术培训会、“临猗好苹果”评选活动等，大幅提升临猗果品知名度，打开了“临猗”苹果销路。

3.强化科技支撑提升果品质量，提高临猗果品市场占有份额。通过引进新品种，优化苹果品种结构，调整早、中、晚熟品种比例，抢占市场，掌握市场话语权；建设特色果品与苗木质量调控重点实验室，提高果品的合格率和优等品率；依托苹果产业联盟对接高端市场，带动苹果价格的提升，增加了果农收入。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绩效管理工作不到位，具体为：

（1）个别绩效目标设置较为空泛，如：数量指标中“项目数量1个”，2023年实际开展项目11个，未对主要项目设置相应的数量指标，指标值不细化、量化，可衡量性不强。

（2）部分项目自评未描述主要经验及做法、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3）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内容不完善，仅描述项目支出基本情况、绩效完成情况等，未编写部门整体支出情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完成情况。

2.单位资产管理存在不规范事项，影响固定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性。具体为：

（1）未按规定在固定资产实物上粘贴《固定资产卡片》。

（2）部分资产卡片信息不完整，未录入资产使用部门、使用人、品牌、规格型号和存放地点。

3.项目单位财务核算不规范，财务原始凭证不齐全。具体为；

支付苗木、有机肥及设备款时，仅附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中标通知书、合同等，缺物资验收单。如:2023年11月记账27#凭证,支苹果三新示范园基地建设项目纤维棒款34.72万元，凭证未付纤维棒验收单。

六、有关建议

（一）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要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制定全过程绩效管理制度，根据业务特点制定切实可行的绩效目标，并对照绩效目标总要求，进一步细化分解各项目绩效目标，增强绩效目标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加强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机制执行力度，发现问题及时纠偏，并对项目运行情况进行监控并及时上报；年度结束和项目完成后，及时编制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详细完整描述部门整体和项目实施情况、主要产出和效益、主要经验、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等，并对存在问题进行针对性分析、提出对应改进措施。

（二）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应当做好国有资产管理使用工作，对固定资产进行编码登记，规范固定资产标签管理，核实固定资产使用部门、使用人、品牌、规格型号、存放地点等，完善固定资产信息，确保国有资产管理数据真实、完整、准确，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三）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要定期对财务人员进行培训，提高财务人员基础理论知识，完善支付手续，严格审核原始凭证，确保资金支付的合法、合规。

评价机构：山西高盛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评人：

绩效评价报告

我们接受临猗县财政局委托，于2024年9月5日—11月2日对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基准日为2023年12月31日，根据《预算法》、《临猗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临猗县财政局2024年度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等文件的精神和相关要求，我们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确定了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了本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机构设置情况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加挂临猗县峨嵋果品博物院牌子，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刘鹏，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41024113754597 6，开办资金180万元，宗旨和业务范围：负责全县的果业生产管理，技术推广，为果业生产提供全程服务。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内设办公室、财务项目办、果树站、蚕桑和中药材站、营销指导办5个职能机构。

2.人员情况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事业编制20名，全部为财政拨款事业编制。设主任1名（正科级）、副主任2名(副科级)；内设机构股级职数5正2副。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实有人数24人，全部为财政拨款事业编制，因历史遗留问题超编4人。

3.主要工作职责

（1）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果业、蚕桑、中药材: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2）制定全县果业、蚕桑、中药材中长期发展建议，深化果业、蚕桑、中药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3）负责指导服务全县果业、蚕桑、中药材生产。

（4）负责果业、蚕桑、中药材项目建设。

（5）负责果业、蚕桑、中药材技术推广工作，引进、试验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培养产业发展需要的专业人才。

（6）负责全县果业、蚕桑、中药材对外交流合作，指导果业、蚕桑、中药材协会开展服务。

（7）负责临猗果业出口平台建设工作，促进全县果品出口与销售。

（8）负责果业区域公用品牌建设，指导全县果业、蚕桑、中药材企业品牌创建和宣传推介。

（9）指导乡镇果业、蚕桑、中药材工作。

（10）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

1.预算批复情况

2023年度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部门年初预算3,131.69万元，调整后年初预算资金7,202.76万元，本年收入合计7,202.76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资金情况见表1-1：

表1-1 预算安排汇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290.57**	**316.38**	**316.38**
人员经费	273.72	299.53	299.53

预算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合计
公用经费	16.85	16.85	16.85
项目支出	**2,841.12**	**6,886.38**	**6,886.38**
年初预算	211.94	4,257.20	4,257.20
上年结转结余	2,629.18	2,629.18	2,629.18
合计	**3,131.69**	**7,202.76**	**7,202.76**

2.预算资金下达情况

2023 年度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共收到预算资金 7,202.76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资金 4,573.58 万元，年初结转资金 2,629.18 万元。预算资金下达情况见表 1-2：

表 1-2 资金下达汇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项目	年初结转结余	本年资金下达	合计
基本支出		**316.38**	**316.38**
人员经费		299.53	299.53
公用经费		16.85	16.85
项目支出	**2,629.18**	**4,257.20**	**6,886.38**
年初预算	2,629.18	211.94	2,841.12
追加预算		4,045.26	4,045.26
合计	**2,629.18**	**4,573.58**	**7,202.76**

3.2023 年部门决算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6,448.85 万元，年末财政收回资金 16.08 万元，结转结余资金 737.83 万元。2023 年度资金支出及结余情况见表 1-3：

表 1-3 2023 年度资金支出汇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项目	可支配资金	本年支出	财政收回	年末结转结余
基本支出	**316.38**	**316.38**		
人员经费	299.53	299.53		
公用经费	16.85	16.85		

预算项目	可支配资金	本年支出	财政收回	年末结转结余
项目支出	**6,886.38**	**6,132.47**	**16.08**	**737.83**
年初预算	2,841.12	3,503.29		559.71
上年结转结余	4,045.26	2,629.18	16.08	178.12
合计	**7,202.76**	**6,448.85**	**16.08**	**737.83**

（三）部门固定资产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账面资产原值共计 1,890.4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原值 406.03 万元，在建工程原值 1,482.24 万元,无形资产原值 2.21 万元。具体情况见表 1-4：

表 1-4 资产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资产数量	资产原值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在建工程	合计
固定资产	389	154.77	88.77	140.82	21.67		406.03
在建工程	3					1482.24	1,482.24
无形资产	1	2.21					2.21
合计	**393**	**156.98**	**88.77**	**140.82**	**21.67**	**1482.24**	**1,890.48**

1.资产增加情况

2023 年在建工程增加 1,384.55 万元，为水果资源圃建设项目 212.78 万元、苹果繁育基地能力提升项目 1,153.38 万元、果业繁育科技展厅配套建设款 18.39 万元。

2.资产减少情况

2023 年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少情况。

（四）利益相关方

本次涉及的利益相关方包括：

（1）财政拨款部门：临猗县财政局；

（2）主管部门：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

（3）实施单位：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

（4）受益群体：临猗县人民群众。

（五）2023 年部门工作开展情况

1.全域品牌建设情况

为提升“临猗苹果”知名度，促进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型升级，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与新绛县开元广告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宣传协议，负责 2023 年 1 月-6 月在太原南站、武宿机场站、运城机场站、运城东站、运城北站 5 个高速收费站警视驻屏宣传，宣传时间 4 个月，在太原火车站 1 处中央 LED 显示屏宣传，宣传时间 3 个月，在运城北高铁站进出站 2 处电子屏宣传，宣传时间 6 个月，已于 2023 年 9 月实施完成。

2.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

为加快推进现代果业强县建设，根据工作需要，扶持果业发展，2023 年完成临猗县果业繁育产业发展科技展厅建设及果业繁育科技展厅配套建设项目，包括建设临猗县果业繁育科技展厅 400 平方米、建设自流坪 1119.19 平方米、林果繁育技术展示交互系统、智慧果“元”农业物联网展示交换系统，钢板墙板等配套建设及安装等，截至 2023 年底项目已建设完工。

3.2023 年政策性农业（苹果）保险保费补贴情况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根据省财政厅晋财金〔2019〕53 号及晋财金〔2022〕1 号等有关文件精神,对政策性农业(苹果)保险业务的保险公司进行保费补贴。2022 年补贴面积 564,847.62 亩，补贴资金 1,739.79 万元已全部拨付至人保财险、人寿财险、中煤财险、太平洋 4 个保险公司；2023 年补贴面积 532,931.8 亩，补贴资金 2,984.42 万元，其中 2,847.98 万元已拨付至人保财险、国寿财险、中煤财险、太平洋、阳光 5 个保险公司，剩余资金 136.44 万元（省级资金 135.85 万元、市级资金 0.59 万元）于 2024 年拨付至保险公司。

4.南果平台建设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设 2 条智能化分选线、建设 2 个水果出口标准化示范园、培育 2 个出口企业。2022 年完成培育 2 个出口企业，2023 年完成 2 条智能化分选线、2 个水果出口标准化示范园建设项目。

（1）奖励山西美德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出口企业 20 万元，奖励

临猗县卫峰果品种植专业合作社出口企业20万元。

（2）2条智能化分选生产线由2家单位实施，分别是运城市鑫利园果蔬有限公司和一乡一韵智慧云仓储（山西）有限公司，在嵫阳镇建设1条水果机械化分级初加工生产线；在北辛乡建设1条水果机械分选生产线分选机，通过电脑系统对苹果颜色、糖度等进行筛选，极大缩短分选时间，提高果品初加工效率，提升企业仓储保鲜功能、分拣包装功能、冷链物流功能。

（3）2个水果出口标准化示范园建设项目由2家单位实施，分别是临猗县北辛乡平宜村股份经济联合社和临猗县北辛乡道场村股份经济联合社,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实施完成。

5.三新示范园建设

三新示范园建设任务是在山西临猗县北景乡建设1000亩苹果三新示范基地。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采购“一抗双脱”苹果苗木167924株、玻璃纤维棒168687根、搭建防雹网面积764亩，苗木成活率90%。

6.水果资源圃建设

为加强水果种质资源收集，拓宽基因库，建立完善的种质资源圃信息和实物共享体系，在临猗县果业公园内建设全县水果资源展示园、微缩临猗建设，主要包括购置苗木、平田整地、土壤改良、铺设田间道路、建设14个乡镇标志性建筑、建设涑水河模拟水道。2023年完成大树栽植1000株，平台整地20000立方米，土壤改良127吨，田间道路162.8平方米等建设内容。

7.重点实验室建设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与山西海斯贝尔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购买流动分析仪、试剂、质构仪、恒温恒湿系统等仪器设备；与运城学院签订甜樱桃保鲜技术研究协议，延长甜樱桃果实的贮藏期和货架期,减少采后损失,推进甜樱桃产业的发展。与山西农业大学植物保护学院签订横向科技项目协议，针对临猗县苹果等特色果品与苗木质量调控中存在的种质资源灭菌、苗圃和大田病虫害防控等突出植保问题，进行为期一年的研究与推广。

构建形成适用于临猗县特色果品苗木质量调控的病虫害防控关键技术模式。该项目于2023年9月实施完成。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单位根据项目特点，编制相应绩效目标并向财政部门进行申报，绩效目标主要内容如下：

1.总体目标

通过申报省级技术创新中心、建设果业大脑平台、稳定果品出口，实现果农增产增收，提高果农收入。

2.具体分解指标

（1）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项目数量1个，预计用水量500吨，预计用电量27700度，供暖面积472平方米；

质量指标：项目工程完成达标率为100%，日常工作保障度100%；

时效指标：项目及时完成，供暖时间120天；

成本指标：单位用电成本≤0.6元/度，单位供暖成本24元/平方米，单位用水成本≤4元/吨；

（2）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2023年创汇45000美元；

社会效益指标：带动就业增长率，实现果农增收，促进外贸业务的多元化发展；

可持续影响：推动我县果业可持续发展；

（3）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受益果农满意度≥95%，工作人员满意度≥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和依据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旨在改善预算部门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本次绩效评价是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部门整体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进行检查；同时检查项目单位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采取的措施是否得到有效执行等；评价绩效目标预定产出和效益的实现程度，总结部门工作开展过程的经验和主要做法，查找部门业务开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对以后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安排和监管提出建议。

本次项目评价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 年第二次修正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4）《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 号）

（5）《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 号）

（6）临猗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临财字〔2019〕89 号）

（7）《临猗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临财字〔2021〕43 号）

（8）《临猗县财政局 2024 年度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临财字〔2024〕26 号）

（9）被评价单位财务及管理制度、预决算报表、财务及业务资料、单位工作承诺及总结等

（10）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文件

（二）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决算资金总额6,448.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6.38万元、财政拨款项目支出6,132.47万元。

2.绩效评价范围

在获取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整体支出目标设定、预算配置、预算执行及管理、资产管理、基本职责履行情况及效益、相关项目实施情况及后期运行情况等基本资料的基础上，通过对所收集相关资料的分析，结合相关政策文件，利用指标体系对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2023年度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

（三）绩效评价原则

1.独立原则。在委托方和被评价对象提供工作便利条件和相关资料情况下独立完成委托事项。

2.客观原则。按照协议（合同）约定事项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开展预算绩效评价，不出具不实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3.规范原则。履行必要评价程序，合理选取具有代表性的样本，对原始资料进行必要的核查验证，形成结论并出具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四）绩效评价方法

1.比较分析法。通过对绩效目标和实施效果、历史和当期情况、不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效果。本次评价工作通过对资金实际绩效与目标绩效之间比较，以及项目实际状况与设定评价标准的比较等，对项目绩效进行综合评价。

2.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综合指数评价法。把各项绩效指标的实际水平，对照评价标准值，分别计算各项指标评价得分，再按照设定的各项指标权数计算出综合评价得分，分析评价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评价方法。

4.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

标实现程度。

（五）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发布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经济性原则，形成了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整体工作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分为四个一级指标即履职效能、管理效率、社会效应、可持续性，对部门整体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科学评价。结合部门实际情况，又细分成目标任务设定、目标任务实现情况、核心业务、基础管理、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其他管理、经济社会影响、社会满意、体制机制改革、干部队伍建设共12个二级指标以及目标任务设定情况、果品品牌宣传任务完成情况、南果平台建设项目完成情况、重点实验室建设任务完成情况、预算执行管理、财务管理规范性、固定资产利用率、促进果业高质量发展、推进部门管理体制改革等26个三级指标，具体指标体系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履职效能（A）（30%）	目标任务设定（A1）（4%）	目标任务设定情况（A1-1）	4
	目标任务实现情况（A2）（12%）	果品品牌宣传任务完成情况（A2-1）	3
		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任务完成情况（A2-2）	3
		农业(苹果)保险保费补贴任务完成情况（A2-3）	3
		南果平台建设项目完成情况（A2-4）	3
	核心业务（A3）（9%）	三新示范园建设任务完成情况（A3-1）	3
		水果资源圃建设完成情况（A3-2）	3
		重点实验室建设任务完成情况（A3-3）	3
	基础管理（A4）（5%）	管理制度健全性（A4-1）	2
		制度执行有效性（A4-2）	3
管理效率（B）（40%）	预算管理（B1）（18%）	预算编制管理（B1-1）	4
		预算执行管理（B1-2）	6
		预算监督管理（B1-3）	2
		预算绩效管理（B1-4）	6
	财务管理（B2）（8%）	财务管理规范性（B2-1）	4
		财务管理有效性（B2-2）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资产管理（B3）(8%)	资产管理规范性（B3-1）	4
		固定资产利用率（B3-2）	4
	其他管理（B4）(6%)	政府采购管理（B4-1）	3
		预决算信息公开（B4-2）	3
社会效益（C）(20%)	经济社会影响（C1）(12%)	促进果业高质量发展（C1-1）	6
		带动果农持续增收（C1-2）	6
	社会满意（C2）(8%)	服务对象满意度（C2-1）	6
		部门职工满意度（C2-2）	2
可持续性（D）(10%)	体制机制改革（D1）(5%)	推进部门管理体制改革（D1-1）	5
	干部队伍建设（D2）(5%)	人力资源建设保障程度（D2-1）	5

（六）绩效评价工作组及人员分工

项目组分为领导组和工作组。领导组主要负责评价方案的制定，评价人员的组织培训、实施过程的组织协调和督导、报告的复核等。具体人员及分工见下表：

项目	姓名	职务	职称	职责分工
组长	李建岭	事务所所长	注册会计师	负责统筹协调，对主要绩效评价指标及评价情况进行复核。
副组长	杨霞	事务所副所长	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	负责绩效评价项目的组织实施、报告复核，对绩效评价工作质量负责。

工作组主要负责现场检查及报告编写，包括收集部门的制度文件、业务开展资料、检查财务资料，开展问卷调查等工作。具体人员及分工见下表：

项目	姓名	资格	职称	职责分工
主评人	程海潮	项目经理	注册会计师	负责绩效评价方案、报告初步编写、指导助理人员完成绩效工作。
成员	史阳军	助理人员	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	协助现场负责人开展工作。
成员	李少帅	助理人员	中级会计师	绩效评价资料收集整理、分析。
成员	张聪妍	助理人员	初级会计师	负责社会调查、资料收集及核实。

项目	姓名	资格	职称	职责分工
成员	常茸晶	助理人员	初级会计师	负责社会调查、资料收集及核实。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实施过程分为绩效评价前期准备、现场实施、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和提交三个阶段。绩效评价工作于2024年9月5日开始，前期通过审阅有关项目资料、进行访谈等方式搜集整理资料，编制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在此基础上，通过实施下列工作流程，完成评价工作：

1.前期准备阶段（2024年9月5日-9月15日）

本所接受临猗县财政局的委托，签订绩效评价业务约定书，成立了由主任会计师李建岭担任项目负责人的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组对参与此次绩效评价的工作人员进行了相关知识的学习和业务培训，召开了绩效评价工作会议，明确了此次绩效评价的基本事项，包括：单位基本情况、部门及项目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的对象和内容；绩效评价的目的；委托方及绩效评价报告使用者和其他重要事项等。最后工作组通过审阅有关资料、进行访谈等方式搜集整理资料，编制了针对本单位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确定了评价指标体系与实施流程。

2.绩效评价现场实施阶段（2024年9月16日-10月10日）

根据项目特点，按照绩效评价方案，通过案卷审阅、访谈、实地复核、现场勘查、座谈会等方法收集相关评价数据，对相关文件、资料、财务数据进行甄别、汇总、分析，结合绩效评价指标、权重、标准和方法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运用定量与定性结合的方法确定分值。具体工作包括：

（1）数据采集

工作组按照计划搜集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预决算报表、机构职能、

人员编制、业务等相关资料，并对其进行分类整理汇总、审查和分析。

（2）现场工作

在项目单位的配合下，根据所搜集的数据资料，开展现场勘察工作。首先了解部门职能、干部队伍建设、预决算情况、业务开展情况，其次对单位固定资产、部分项目等进行实地勘察；与单位内部人员、项目受益人员进行沟通，获取受益对象对部门工作开展情况的评价信息。

（3）社会调查

工作组根据绩效评价思路和单位具体情况，设计调查问卷。工作组根据调查问卷的反馈结果进行统计分析，作为确定满意度的主要依据。

（4）数据统计分析

工作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定，结合单位的具体情况，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数据和社会调查结果，对数据进行分析处理。比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计分的标准，得出相应的分值，分析得失分的原因。

3.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和提交阶段（2024 年 10 月 11 日-11 月 2 日）

（1）根据各指标的评价结果及项目的整体评价结论，按绩效评价相关规定和绩效管理部门的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与被评价方就绩效评价报告进行充分沟通并交换意见；

（3）履行会计事务所内部三级复核程序；

（4）提交绩效评价正式报告。

三、绩效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总分值为 100 分。绩效

评级分“优”、“良”、“中”、“差”。最终绩效评价结果按照综合评分分级：综合评分90（含）-100分的为“优”，80（含）-90分的为“良”，60（含）-80分的为“中”，60分以下的为“差”。

项目组按照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在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定量和定性分析的基础上，经综合评价，本项目得分为88.89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其中：履职效能类指标权重为30分，得分28.86分，得分率为96.20%；管理效率类指标权重为40分，得分为30.79分，得分率为76.98%；社会效应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19.24分，得分率为96.20%；可持续性类指标权重为10分，得分为10分，得分率为100%。

表3-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A履职效能	B管理效率	C社会效应	D可持续性	合计
权重	30	40	20	10	100
分值	28.86	30.79	19.24	10	88.89
得分率(%)	96.20	76.98	96.20	100.00	88.89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履职效能分析

履职效能分别从“目标任务设定、目标任务实现情况、核心业务、基础管理”四个方面进行分析，共设置4个二级指标10个三级指标。履职效能指标分值30分，实际得分28.86分，得分率96.20%。

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3-1 履职效能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目标任务设定	A1-1 目标任务设定情况	4	4	100
目标任务实现情况	A2-1 果品品牌宣传任务完成情况	3	3	1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A2-2 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3	3	100
	A2-3 农业(苹果)保险保费补贴任务完成情况	3	2.86	95.33
	A2-4 南果平台建设项目完成情况	3	3	100
核心业务	A3-1 三新示范园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3	3	100
	A3-2 水果资源圃建设完成情况	3	3	100
	A3-3 重点实验室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3	3	100
基础管理	A4-1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100
	A4-2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2	66.67

A1-1 目标任务设定情况

经评价组核实，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结合单位2023年工作实际情况，作出2023年重点工作承诺书，并设立重点工作任务“四个清单”台账，重点工作任务主要为：建设苹果三新示范基地、建设临猗水果种质资源圃、改造提升良种苗木繁育实验室等项目。同时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根据重点工作任务及日常开展项目情况制定部门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部门绩效目标和年度工作任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年度工作目标依据充分，符合部门工作实际情况，与年度计划数相对应。工作目标量化、清晰，可衡量性强，且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满分4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4分，得分率100%。

A2-1 果品品牌宣传任务完成情况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按计划完成果品品牌宣传任务，具体为：

为提升“临猗苹果”知名度，促进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型升级，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与新绛县开元广告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宣传协议，负责2023年1月-6月在太原南站、武宿机场站、运城机场站、运城东站、运城北站5个高速收费站警视驻屏宣传，宣传时间4个月，在

太原火车站1处中央LED显示屏宣传，宣传时间3个月，在运城北高铁站进出站2处电子屏宣传，宣传时间6个月，已于2023年9月实施完成。

满分3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3分，得分率100%。

A2-2 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按计划完成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项目，具体为：

为加快推进现代果业强县建设，根据工作需要，扶持果业发展，2023年完成临猗县果业繁育产业发展科技展厅建设及果业繁育科技展厅配套建设项目，包括建设临猗县果业繁育科技展厅400平方米、建设自流坪1119.19平方米、林果繁育技术展示交互系统、智慧果“元”农业物联网展示交换系统，钢板墙板等配套建设及安装等，截至2023年底项目已建设完工。

满分3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3分，得分率100%。

A2-3 农业(苹果)保险保费补贴任务完成情况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按计划完成农业(苹果)保险保费补贴任务，具体为：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根据省财政厅晋财金〔2019〕53号及晋财金〔2022〕1号等有关文件精神,对政策性农业(苹果)保险业务的保险公司进行保费补贴。2022年补贴面积564,847.62亩，补贴资金1,739.79万元已全部拨付至人保财险、人寿财险、中煤财险、太平洋4个保险公司，补贴资金到位率100%；2023年补贴面积532,931.8亩，补贴资金2,984.42万元，其中2,847.98万元已拨付至人保财险、国寿财险、中煤财险、太平洋、阳光5个保险公司，剩余资金136.44万元（省级资金135.85万元、市级资金0.59万元）于2024年拨付至保险公司，补贴资金到位率95.43%。

满分3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2.86分，得分率95.33%。

A2-4 南果平台建设项目完成情况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已按计划完成建设2022年南果平台项目，具体为：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设2条智能化分选线、建设2个水果出口标准化示范园、培育2个出口企业。2022年完成培育2个出口企业，2023年完成2条智能化分选线、2个水果出口标准化示范园建设项目。具体为：

（1）2 条智能化分选生产线由 2 家单位实施，分别是运城市鑫利园果蔬有限公司和一乡一韵智慧云仓储（山西）有限公司，在崤阳镇建设 1 条水果机械化分级初加工生产线；在北辛乡建设 1 条水果机械分选生产线分选机，通过电脑系统对苹果颜色、糖度等进行筛选，极大缩短分选时间，提高果品初加工效率，提升企业仓储保鲜功能、分拣包装功能、冷链物流功能。

（2）2 个水果出口标准化示范园建设项目由 2 家单位实施，分别是临猗县北辛乡平宜村股份经济联合社和临猗县北辛乡道场村股份经济联合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实施完成。

满分 3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A3-1 三新示范园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已按计划完成建设 2023 年苹果三新示范园基地建设项目，具体为：

三新示范园建设任务是在山西临猗县北景乡建设 1000 亩苹果三新示范基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完成采购“一抗双脱”苹果苗木 167924 株、玻璃纤维棒 168687 根、搭建防雹网面积 764 亩，苗木成活率 90%。

满分 3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A3-2 水果资源圃建设完成情况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未按计划完成建设 2023 年水果资源圃项目，具体为：

为加强水果种质资源收集，拓宽基因库，建立完善的种质资源圃信息和实物共享体系，在临猗县果业公园内建设全县水果资源展示园、微缩临猗建设。2023 年完成大树栽植 1000 株，平台整地 20000 立方米，土壤改良 127 吨，田间道路 162.8 平方米等建设内容。

满分 3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A3-3 重点实验室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已按计划完成建设临猗县特色果品与苗木质量调控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具体为：

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提升实验室建设水平和科技创新能力为重点，紧紧围绕

“建设高水平应用型实验室”的奋斗目标，与山西海斯贝尔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购买流动分析仪、试剂、质构仪、恒温恒湿系统等仪器设备；与运城学院签订甜樱桃保鲜技术研究协议，延长甜樱桃果实的贮藏期和货架期,减少采后损失,推进甜樱桃产业的发展。与山西农业大学植物保护学院签订横向科技项目协议，针对临猗县苹果等特色果品与苗木质量调控中存在的种质资源灭菌、苗圃和大田病虫害防控等突出植保问题，进行为期一年的研究与推广。构建形成适用于临猗县特色果品苗木质量调控的病虫害防控关键技术模式。该项目于 2023 年 9 月实施完成。

满分 3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A4-1 管理制度健全性

经评价组核实，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结合本单位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国有资产管理制度、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制度较为健全，能够满足部门所需。

满分 2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A4-2 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评价组核实，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制度执行较为有效，但仍存在欠缺，未严格执行差旅费报销制度，超标准报销差旅费 40.00 元。

2023 年 9 月 5#凭证,刘鹏与商务部对接晋陕豫电商合作发展论坛，前往北京出差，出差时间 2023 年 8 月 21 日-8 月 23 日，报销住宿费 962.00 元（8 月 21 日 462.00 元、8 月 22 日 540.00 元）。根据《临猗县行政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临财字〔2021〕100 号）规定，北京市出差住宿费标准为 500.00 元，8 月 22 日报销的住宿费 540.00 元超过补助标准 500.00 元规定。

满分 3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66.67%。

2.管理效率分析

管理效率类指标分别从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其他管

理四个方面进行分析，共设置 4 个二级指标 10 个三级指标。管理效率类指标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30.79 分，得分率 76.98%。

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3 管理效率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预算管理	B1-1 预算编制管理	4	3	75.00
	B1-2 预算执行管理	6	4.79	79.83
	B1-3 预算监督管理	2	2	100.00
	B1-4 预算绩效管理	6	4	66.67
财务管理	B2-1 财务管理规范性	4	4	100.00
	B2-2 财务管理有效性	4	3	75.00
资产管理	B3-1 资产管理规范性	4	3	75.00
	B3-2 固定资产利用率	4	4	100.00
其他管理	B4-1 政府采购管理	3	0	0.00
	B4-2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3	100.00

B1-1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编制管理从 5 个方面进行评价，分别为：是否符合《预算法》及财政部门预算编制要求；部门预算收支范围及方向是否符合相关法规；部门预算收支较上年增减变动是否符合部门履职需要；“三公”经费变动率；在职人员控制率等方面进行评价，具体为：

①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编报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并经批复，部门预算符合《预算法》及财政部门预算编制要求。该评分要点分值 1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 1 分。

②通过查看财务账簿、凭证、支出文件等基础资料，对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编制的预算收支范围进行核实，编制的预算收支范围及方向均有相应的法规依据。该评分要点分值 0.5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 0.5 分。

③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 2023 年年初预算 3,131.69 万元（其中：

本年收入502.51万元、上年结转2,629.18万元），2022年年初预算268.52万元，2023年预算较2022年预算资金增加2,863.17万元，增加1066.28%，主要原因为：2022年项目结转资金2,629.18万元；本年收入增加是因为省级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特优产业中药材及药茶发展项目资金180万元、2023年果品出口工作经费30万元及2023年遗属补助1.95万元。部门预算较上年增减变动符合部门履职需要。该评分要点分值0.5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0.5分。

④“三公”经费变动率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2023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0万元，2022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0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0%。该评分要点分值1分，依据评分标准，得分1分。

⑤在职人员控制率。根据中共临猗县委办公室 临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临猗县峨嵋果品博物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临办发〔2021〕28号），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内设5个职能机构，核定事业编制20名，全部为财政拨款事业编制。经评价组核实，2023年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实有人数24人，全部为财政拨款事业编制。在职人员控制率120%。该评分要点分值1分，依据评分标准，得0分。

满分4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3分，得分率75%。

B1-2 预算执行管理

预算执行管理从5个方面进行评价，分别为：预算执行率、预算调整率、结转结余变动率、公用经费控制率及“三公”经费控制率。

①预算执行率

2023年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预算资金共到位7,202.76万元(其中：结转资金2,629.18万元、2023年度各项预算资金4,573.58万元），

实际支出6,448.85万元，预算执行率89.53%。依据评分标准“预算执行率小于100%的在0分和2分之间按比例计算确定”。该指标分值2分，得分1.79分。

②预算调整率

经核实，财政年初下达全年预算指标3,131.69万元，追加调整后预算金额7,202.76万元，预算调整率130%。依据评分标准“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该指标分值1分，得分0分。

③结转结余变动率

2023年部门预算资金结转结余为737.83万元，2022年部门预算资金结转结余为2,629.18万元，结转结余变动率-71.94%，指标分值1分，得分1分。

④公用经费控制率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公用经费年初预算金额为16.85万元，年末公用经费决算金额16.85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100%，该指标分值1分，得分1分。

⑤“三公”经费控制率

2023年度“三公”经费预算金额0元，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数为0元。该指标分值1分，得分1分。

满分6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4.79分，得分率79.83%。

B1-3 预算监督管理

经评价组核实，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2023年度预决算信息已经由财政部门审核，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预算编制规范、决算支出符合相关规定。2023年度，财政部门或其他部门在对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预算监督过程中，未发现不合规事项。

满分2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100%。

B1-4 预算绩效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从5个方面进行评价，分别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部门绩效目标申报、绩效目标运行监控分析、项目自评、部门绩效自评。

①项目绩效目标申报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2023年度编制了产业园2023年苹果三新示范园基地建设项目、特色果品与苗木质量调控重点实验室等项目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将绩效目标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值清晰、可衡量。该指标分值1分，得分1分。

②部门绩效目标申报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2023年度编制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但个别绩效目标设置较为空泛，如：数量指标中“项目数量1个”，2023年实际开展项目11个，未对主要项目设置相应的数量指标，指标值不细化、量化，可衡量性不强。该指标分值1分，得分0.5分。

③绩效目标运行监控分析

经评价组核实，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对已报送的财政支出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进行监控分析，并填报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该指标分值1分，得分1分。

④项目自评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完成后均实施了绩效自评，并编制绩效自评报告，自评报告格式、内容基本符合要求，但部分项目自评未描述主要经验及做法、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该指标分值1分，得分0.5分。

⑤部门绩效自评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2023年编报了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报告格式基本规范，但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内容不完善，仅描述项目支出基本情况、绩效完成情况等，未编写部门整体支出情况、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开展完成情况。该指标分值2分，得分1分。

满分6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4分，得分率66.67%。

B2-1 财务管理规范性

经评价组核实，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结合本单位情况制定了多项规章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国有资产管理制度、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差旅费报销制度、日常学习制度等，规范办公经费、差旅报销、物品管理、现金管理等业务，相关制度合法完整。

满分4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4分，得分率100%。

B2-2 财务管理有效性

经评价组核实，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财务报表、总账、明细账、记账凭证、原始单据等资料，资金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较为合规。项目单位财务核算不规范，财务原始凭证不齐全、差旅费超标准报销等。具体为；

（1）会计核算不规范，财务原始凭证不齐全。

支付苗木、有机肥及设备款时，仅附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中标通知书、合同等，缺物资验收单。如:2023年11月记账27#凭证,支苹果三新示范园基地建设项目纤维棒款34.72万元，凭证后附国库集中支付凭证、中标通知书、合同、发票等，未附纤维棒验收单。

（2）未严格执行差旅费报销制度，超标准报销差旅费40.00元。

2023年9月5#凭证,刘鹏与商务部对接晋陕豫电商合作发展论坛，前往北京出差，出差时间2023年8月21日-8月23日，报销住宿费962.00元（8月21日462.00元、8月22日540.00元）。根据《临猗县行政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临财字〔2021〕100号）规定，北京市出差住宿费标准为500.00元，8月22日报销的住宿费540.00元超过补助标准500.00元规定。

满分4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3分，得分率75%。

B3-1 资产管理规范性

项目单位制定了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对单位资产购置、审批、管理、处置进行规范。但仍存在欠缺，具体为：

（1）未按规定在固定资产实物上粘贴《固定资产卡片》。

（2）部分资产卡片信息不完整，部分资产未录入资产使用部门、使用人、品牌、规格型号和存放地点。

满分 4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 75%。

B3-2 固定资产利用率

经评价组核实，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资产共 393 项，资产原值共计 1,890.4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原值 406.03 万元，在建工程原值 1,482.24 万元，无形资产原值 2.21 万元。实际在用资产总额 1,890.48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满分 4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B4-1 政府采购管理

经评价组核实，2023 年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222.04 万元，2023 年度实际采购支出总额 555.43 万元，采购的内容为：水果资源圃建设项目（苗木采购、建设道路工程等）、果业繁育科技展厅配套建设项目、印刷服务费等，政府采购执行率 45.45%。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差额
1．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3.72	0.50	-493.22
2．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76.72	553.32	-23.40
3．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1.60	1.60	-150.00
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222.04	555.43	-666.61

满分 3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0 分，得分率 0%。

B4-2 预决算信息公开

预算信息公开：2023 年 4 月 10 日，临猗县财政局批复了临猗县果

业发展中心2023年度部门预算，依据相关要求，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应于预算批复日起20日内公开部门预算。经评价组核实，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于2023年4月25日在临猗县人民政府网站上公开部门预算，包括：部门主要职责、部门预算单位机构设置情况、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2023年预算收入、支出比2022年增减情况、“三公”经费预算、运行经费情况、政府采购预算情况等），公开内容完整，符合相关要求。

决算信息公开：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于2024年8月30日在临猗县人民政府网站上公开部门决算。

满分3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3分，得分率100%。

3.社会效应分析

社会效应分别从经济社会影响、社会满意两个方面进行分析，共设置2个二级指标4个三级指标。社会效应指标分值20分，实际得分19.24分，得分率96.20%。

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3-4 社会效应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经济社会影响	C1-1 促进果业高质量发展	6	6	100
	C1-2 带动果农持续增收	6	6	100
社会满意	C2-1 服务对象满意度	6	5.4	90
	C2-2 部门职工满意度	2	1.84	92

C1-1 促进果业高质量发展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实施后，在促进果业高质量发展方面起到积极作用，具体为：

通过南果平台产业资金扶持，建设2条加工生产线，缩短分选时间，提升企业仓储保鲜功能、分拣包装功能、冷链物流功能，提高果品初加工效率，增强果品商品率，延长产品货架期。

强化果品品牌宣传。持续在太原和运城的高速口、机场入口、高铁站入口进行“临猗苹果”广告宣传投放。在2023年中国品牌日系列活动中“临猗苹果”获得区域品牌百强第62名，品牌价值达53.76亿元，并被授予了“品牌产业园示范基地”。在第七届山西运城国际果品交易博览会暨第十二届山西临猗果品文化节期间，临猗县圆满举办现代果园轻简集约技术培训会、“临猗好苹果”评选活动等10项系列活动，宣传成效明显，大幅提升临猗果品知名度。

建设特色果品与苗木质量调控重点实验室，提高农产品的合格率和优等品率，促进农业投入品使用的科学性和产品的安全性，降低农产品生产成本，促进农民增收；通过院校联合，解决制约果树产业发展的科学问题和关键技术。

通过实施水果资源圃建设项目，进一步加强水果资源、稀特资源和国外资源的考察、收集，不断拓宽基因库；加强种质资源的规范化整理和鉴定评价，提高种质资源及其相关信息的有效性和实用性，建立完善的种质资源圃信息和实物共享体系，促进资源的交换利用等。

满分6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6分，得分率100%。

C1-2 带动果农持续增收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实施后，在带动果农持续增收方面起到积极作用，具体为：

通过引进新品种，调整早、中、晚熟品种比例，抢占市场，掌握市场话语权，优化苹果品种结构；三新示范园建设采用“一抗双脱”矮砧苗木建园，宽行密植，通风透光，便于机械化作业，达到了省水（节水60%）、省肥（节肥50%）、省力（不拉枝、不刻芽、不套袋）、省地（40万亩土地拿回70万亩效益），实现了“当年定植成形、次年挂果千斤、三产丰产达效、四年亩产过万”目标，依托苹果产业联盟对接高端市场，带动示范园苹果价格的提升，促进果农增收；通过在

高速收费站、太原火车站、运城高铁站宣传，提升“临猗”苹果知名度，有效打开“临猗”苹果销路，促进农业提质增效、农民增收致富。

2022 年苹果投保面积 56.49 万亩，占全县苹果种植面积 58.59 万亩的 96.42%，2023 年苹果投保面积 53.08 万亩，占全县苹果种植面积 58.59 万亩的 90.6%，极大的提升了农民的生产自救能力，增强抗风险能力，减轻农民因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增强促进农业稳步发展。

满分 6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C2-1 服务对象满意度

评价组本次共收回有效问卷 150 份，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统计结果，7 个调查问题的总得分为 90.07 分，受益对象的满意度为 90.07%。

满意度评价内容	得分率（%）
1. 您对三新示范园建设完成后在引进新品种、促进果农增收方面所起作用是否满意	95.00
2. 您对果品品牌宣传工作完成后在拓展产品销路方面所起作用是否满意	87.67
3. 您对水果资源圃建设完成情况是否满意	88.00
4. 您对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完成情况是否满意	90.17
5. 您对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完成情况是否满意	90.50
6. 您对临猗县实施的“水果保险”政策在保障果农利益方面(受灾后赔付效率)所起作用是否满意	89.12
7. 您对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办事效率及服务态度是否满意	90.00
综合满意度	**90.07**

满分 6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5.40 分，得分率 90%。

C2-2 部门职工满意度

评价组本次共收回有效问卷 24 份，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统计结果，5 个调查问题的总得分为 92.08 分，受益对象的满意度为 92.08%。

满意度评价内容	得分率（%）
1.您对果业发展建设各项目实施效果是否满意	92.71
2.您对单位内部业务办理流程和管理水平是否满意	96.88
3.您对单位开展的知识培训及工作能力提升是否满意	91.67

满意度评价内容	得分率（%）
4.您对单位办公环境整体效果是否满意	89.58
5.您认为该部门在实施信息公开方面（党务、政务、办事程序、财务公开）是否满意	89.58
综合满意度	**92.08**

满分 2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1.84 分，得分率 92%。

4.可持续性分析

可持续性分别从体制机制改革、干部队伍建设两个方面进行分析，共设置 2 个二级指标 2 个三级指标。可持续性指标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5 可持续性分析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体制机制改革	D1-1 推进部门管理体制改革	5	5	100
干部队伍建设	D2-1 人力资源建设保障程度	5	5	100

D1-1 推进部门管理体制改革

中共临猗县委办公室 临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印发《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临猗县峨嵋果品博物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临办发〔2021〕28 号），对其管辖职责、人员、职能调整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进一度深化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运营体制改革。

满分 5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D2-1 人力资源建设保障程度

项目单位通过对干部职工进行培训，在提高单位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方面起到积极作用。具体为：

（1）人才引进。多种渠道吸引人才，从科研机构等引进专家型人

才来提升单位的科研、技术等水平。2023 年通过产业园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与山西农业大学、运城学院签订了科研项目技术协议，合作专家 20 余人。

（2）人才培养。一方面是政治思想培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果业发展中心党支部坚持“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 6+”等制度，结合当前开展的主题教育，制定支部学习计划，2023 年开展了 12 次主题党日活动学习，组织全体人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开展 10 次集中学习，撰写学习笔记和心得体会，并运用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组织全体人员参观清廉临猗书画展活动、赴县廉政警示教育基地接受教育等多种形式，提高干部的思想认识，务实干部思想基础；另一方面是业务学习。制定日常学习制度，确定每周四上午为机关统一学习时间，同时安排技术人员参加外部培训、学术交流活动，拓宽视野，学习先进理念和技术。2023 年组织技术人员与果农参加《中药材产业人才专业科目网络培训》、《全市果树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培训会》、《运城市果业出口企业营销暨项目管理培训会》、《“中国果树防冻论坛直播”》等专题培训。邀请北京林果所魏钦评教授在临猗县指导一二三年三新示范园修剪，中心技术人员和示范园园主、周边果农参加培训，制作专题宣传片，扩大宣传指导范围，持续举办果园综合管理技术培训会，提升果农技术水平。

满分 5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四、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加强督促问题整改。将绩效评价结果及时反馈被评价单位，对被评价单位下达整改通知书，督促单位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并反馈整改情况，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调查。

（二）及时公开评价结果。将绩效评价报告在财政局门户网站上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3年，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立足本职、开拓进取，通过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大临猗果品品牌宣传力度、强化科技支撑提升临猗果品质量等举措，进一步提高了临猗果品的知名度，增加了果农的收入。

1.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单位人员工作技能及果农技术水平。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通过引进专家型人才、加强单位人员培训学习、密切与专业院校技术合作、邀请果业专家现场教学、举办各类技术培训会等方式，提升单位人员的工作技能及果农的技术水平，为临猗果业发展奠定人才基础。

2.加大品牌宣传力度，提升临猗果品知名度。采取多种形式进行临猗果品品牌宣传，在高速路口、机场入口、高铁站入口投放电子广告进行宣传，积极参加各类果品交易博览会和果品文化节推介临猗果品，举办现代果园技术培训会、“临猗好苹果”评选活动等，大幅提升临猗果品知名度，打开了“临猗”苹果销路。

3.强化科技支撑提升果品质量，提高临猗果品市场占有份额。通过引进新品种，优化苹果品种结构，调整早、中、晚熟品种比例，抢占市场，掌握市场话语权；建设特色果品与苗木质量调控重点实验室，提高果品的合格率和优等品率；依托苹果产业联盟对接高端市场，带动苹果价格的提升，增加了果农收入。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绩效管理工作不到位，具体为：

（1）个别绩效目标设置较为空泛，如：数量指标中“项目数量1

个”，2023 年实际开展项目 11 个，未对主要项目设置相应的数量指标，指标值不细化、量化，可衡量性不强。

（2）部分项目自评未描述主要经验及做法、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3）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内容不完善，仅描述项目支出基本情况、绩效完成情况等，未编写部门整体支出情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完成情况。

2.单位资产管理存在不规范事项，影响固定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性。具体为：

（1）未按规定在固定资产实物上粘贴《固定资产卡片》。

（2）部分资产卡片信息不完整，未录入资产使用部门、使用人、品牌、规格型号和存放地点。

3.项目单位财务核算不规范，财务原始凭证不齐全。具体为；

支付苗木、有机肥及设备款时，仅附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中标通知书、合同等，缺物资验收单。如:2023 年 11 月记账 27#凭证,支苹果三新示范园基地建设项目纤维棒款 34.72 万元，凭证未付纤维棒验收单。

六、有关建议

（一）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要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制定全过程绩效管理制度，根据业务特点制定切实可行的绩效目标，并对照绩效目标总要求，进一步细化分解各项目绩效目标，增强绩效目标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加强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机制执行力度，发现问题及时纠偏，并对项目运行情况进行监控并及时上报；年度结束和项目完成后，及时编制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详细完整描述部门整体和项目实施情况、主要产出和效益、主要经验、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等，并对存在问题进行针对性分析、提出对应改进措施。

（二）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应当做好国有资产管理使用工作，对固定资产进行编码登记，

规范固定资产标签管理，核实固定资产使用部门、使用人、品牌、规格型号、存放地点等，完善固定资产信息，确保国有资产管理数据真实、完整、准确，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三）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要定期对财务人员进行培训，提高财务人员基础理论知识，完善支付手续，严格审核原始凭证，确保资金支付的合法、合规。

附件 1： **项目支出资金及主要实施内容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本年可支配资金			本年支出	财政收回	年末结转结余资金	项目主要实施内容
		合计	年初结转结余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调整后）				
一	**基本支出**	**3,163,825.86**		**3,163,825.86**	**3,163,825.86**			
1	工资	2,995,349.13		2,995,349.13	2,995,349.13			
2	公用经费	168,476.73		168,476.73	168,476.73			
二	**项目支出**	**68,863,843.59**	**26,291,773.88**	**42,572,069.71**	**61,324,700.88**	**160,865.71**	**7,378,277.00**	
1	2021 年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市级重点实验室奖励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2	2022 年鲜桃示范基地建设	144,762.80	144,762.80		82,437.00		62,325.80	
3	2022 年政策性农业(苹果)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17,397,922.69	11,516,740.37	5,881,182.32	17,397,922.69			用于对开展 2022 年政策性农业（苹果）保险业务的保险公司保费补贴。
4	2023 年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遗属补助	11,134.00		11,134.00	11,134.00			用于支付 2023 年遗属生活补助和冬季取暖费。
5	特色果品与苗木质量调控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	1,502,600.00	1,502,600.00		1,502,600.00			改造提升良种苗木繁育实验室，建设包括苗木组培扩繁室、苗木质量检测室、苗木病毒检测室、树体土

序号	项目	本年可支配资金			本年支出	财政收回	年末结转结余资金	项目主要实施内容
		合计	年初结转结余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调整后）				
								壤营养检测室等配套各类设备及仪器，引进高水平的学术带头人和科研团队。
6	2022 年全域品牌建设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在高速口、高铁站等人员、车流密集地投放“临猗苹果”品牌推广。
7	产业园临猗县水果资源圃建设项目	7,100,000.00	5,000,000.00	2,100,000.00	3,738,807.00		3,361,193.00	在临猗县果业公园内建设全县水果资源展示园、微缩临猗建设。包括购置苗木、平田整地、土壤改良、铺设田间道路、建设 14 个乡镇标志性建筑、建设涑水河模拟水道。
8	产业园苹果三新示范园基地建设项目	6,529,573.00	2,529,573.00	4,000,000.00	4,832,501.00		1,697,072.00	在山西临猗县北景乡建设 1000 亩苹果三新示范基地。建设内容包括：采购“一抗双脱”苹果苗木、架设玻璃纤维棒、搭建防雹网。
9	2022 年度临猗县果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	2,067,232.00	2,067,232.00		1,609,545.80		457,686.20	该项目用于建设临猗县果业繁育科技展厅 400 平方米，建设自流坪 1119.19 平方米，钢板墙板等配套建设、安装。

序号	项目	本年可支配资金			本年支出	财政收回	年末结转结余资金	项目主要实施内容
		合计	年初结转结余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调整后）				
10	2023年果品出口工作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扶持我县出口企业出境联络客户、参加国际展会。
11	2022年度南果平台项目	1,870,000.00	1,870,000.00		1,870,000.00			建设2条智能化分选线，2个水果出口标准化示范园，培育2个出口企业。
12	山西省临猗县苹果制(繁)种能力提升项目	160,865.71	160,865.71			160,865.71		主要新建设施大棚、连栋大棚、遮阳拱棚、苗木保鲜库、水肥一体化及配套设施，围栏，购置防草地布、仪器设备等。
13	2023年省级特优产业中药材及药茶发展项目	1,8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用于建设3000亩中药材（药茶）标准化示范基地。
14	2023年政策性农业(苹果)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28,479,753.39		28,479,753.39	28,479,753.39			用于对开展2023年政策性农业（苹果）保险业务的保险公司保费补贴。
	合计	**72,027,669.45**	**26,291,773.88**	**45,735,895.57**	**64,488,526.74**	**160,865.71**	**7,378,277.00**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资料来源	得分
履职效能	30	目标任务设定	4	目标任务设定情况	4	评价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设定的依据充分性、科学性、合理性等方面的情况。	①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依据充分，符合部门工作实际情况，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②部门年度工作目标清晰、可衡量，具备量化和定性任务，得 1.5 分，否则不得分； ③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1.5 分，否则不得分。	部门 2023 年重点工作清单等	4
		目标任务实现情况	12	果品品牌宣传任务完成情况	3	考核单位果品品牌宣传工作完成情况。	按计划实施完成果品品牌宣传任务的（高速收费战警视驻屏宣传 5 个、火车站 LED 屏宣传 1 项、高铁站宣传 2 块等），得满分；未完成的，根据实际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部门工作总结、自评报告、水果宣传监测报告、合同等	3
				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3	考核单位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按计划完成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任务的（建设果业繁育科技展厅 400 平方米，建设自流坪 1119.19 平方米等），得满分，反之，根据实际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部门工作总结、项目自评报告、合同等	3
				农业(苹果)保险保费补贴任务完成情况	3	考核单位政策性农业(苹果)保险保费补贴任务完成情况。	按计划完成政策性农业(苹果)保险保费补贴任务的（2022 年补贴面积 564867.62 亩、2023 年补贴面积 532931.8 亩），得满分，反之，根据实际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苹果保险文件、自评报告、财务凭证等	2.86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资料来源	得分
				南果平台建设项目完成情况	3	考核单位南果平台建设项目完成情况。	按计划完成南果平台建设任务的（建设 2 个水果出口标准化示范园等），得满分，反之，根据实际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自评报告、验收单、项目总结报告、项目申请资料等	3
		核心业务	9	三新示范园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3	评价部门 2023 年三新示范园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按计划完成 2023 年三新示范园建设任务的（采购“一抗双脱”苹果苗木、架设玻璃纤维棒，建设苹果千亩三新示范园基地等），得满分；未完成的，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项目总结报告、自评报告、合同等	3
				水果资源圃建设完成情况	3	评价部门 2023 年水果资源圃建设完成情况。	按计划完成 2023 年水果资源圃建设任务的（购置苗木 1000 株、平田整地 20000m³、土壤改良 127 吨、铺设田间道路 162.8m²等），得满分；未完成的，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项目进展情况、自评报告、合同等	3
				重点实验室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3	评价部门 2023 年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完成情况。	按计划完成重点实验室建设工作（联合 1 家高等院校建设特色果品与苗木质量调控重点实验室，购买仪器设备 26 台，购置移液器 6 支等）的，得满分；未完成的，根据实际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项目总结报告、自评报告、合同等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资料来源	得分
		基础管理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评价部门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制度建设情况。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和流程，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业务管理制度和流程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否则不得分。	财务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等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评价部门职责履行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制度执行情况。	各项工作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业务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执行，得3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相关制度规定，扣1分，扣完为止。	财务明细帐、凭证、项目招投标、中标通知书、合同等	2
管理效率	40	预算管理	18	预算编制管理	4	评价部门2023年预算资金分配管理等方面的情况，包括：部门编制的预算是否符合财政部门预算编制要求；预算较上年增减变动是否符合部门履职需要；“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预算数的变动比率；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	①部门预算符合《预算法》及财政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部门预算收支范围及方向均有相应的法规依据的，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③部门预算较上年增减变动，符合部门履职需要，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④“三公”经费变动率小于或等于0的得1分，“三公”经费变动率大于0的不得分； ⑤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的得1分，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1的不得分。	预算批复表、预算公开报告、财务明细账、凭证等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资料来源	得分
				预算执行管理	6	评价部门预门预算支出执行等方面的情况，包括：预算执行率、预算调整率、结转结余变动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等，用以反映部门对执行2023年度预算资金支出的实际控制程度。	通过对部门预算支出各方面进行评价，确定部门预算支出执行实现情况；总分6分。具体分为： ①预算执行率：等于100%的得2分，小于100%的在0分和2分之间按比例计算确定； ②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1分,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在0-10%之间的、在0分和1分之间按比例计算确定。 ③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0的得1分，大于或等于50%的得0分，在0-50%之间的、在0分和1分之间按比例计算确定； ④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1分，大于或等于100%的得0分； ⑤“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1分，超过100%得0分。	预算批复表、预算公开报告、财务明细账、凭证等	4.79
				预算监督管理	2	评价部门接受预算监督检查的合格情况，用以反映部门预算工作合规情况。	依据临猗县财政局或其他部门对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预算监督结果，监督检查结果合格，或及时对检查结果进行整改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资料来源	得分
				预算绩效管理	6	从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制定、绩效目标的设定、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方面评价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①针对项目支出申报了绩效目标申报表，将绩效目标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值清晰、可衡量，得1分，缺1项扣0.1分，扣完为止； ②编报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且规范，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对本单位财政支出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进行监控分析，并填报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④项目完成后实施了绩效自评，并编制绩效自评报告或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格式、内容符合要求，得1分，缺1项扣0.2分，扣完为止； ⑤编报了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且规范，得2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运行监控表、绩效自评报及报告等	4
		财务管理	8	财务管理规范性	4	评价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部门财务管理合规性方面的管理情况。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否则不得分。	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差旅费报销制度等	4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资料来源	得分
				财务管理有效性	4	评价部门2023年度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考核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收支管理有效性方面的管理情况。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④资金使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1分，否则不得分。	财务报表、总账、明细账、记账凭证、原始单据等	3
		资产管理	8	资产管理规范性	4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①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③资产保存完整，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④资产处置规范、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⑤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⑥资产管理制度有效执行,得1分,否则不得分。	国有资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实物、固定资产卡片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资料来源	得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4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①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或等于100%的，得4分；②固定资产利用率小于或等于90%的，得0分；③固定资产利用率在90%-100%之间的，在0和4分之间按比例计算确定：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90%）/（100%-90%）×该指标分值2分。	固定资产卡片、固定资产实物	4
		其他管理	6	政府采购管理	3	部门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预算安排的政府采购金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金额）×100%；①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90%小于等于100%的，得3分；②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90%或大于100%，得0分。	政府采购系统明细	0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且公开内容完整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按规定时限及时公开预决算信息得1分，否则不得分。	临猗县人民政府网站预算公开、决算公开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资料来源	得分
社会效应	20	经济社会影响	12	促进果业高质量发展	6	项目实施在促进果业高质量发展方面所起的作用	通过项目的实施，在促进果业高质量发展方面起到积极作用的，得 6 分；作用一般（虽起到作用，但仍存在提升空间），得 3 分；作用很小的，不得分。	项目自评报告、总结报告	6
				带动果农持续增收	6	项目实施在带动果农持续增收方面所起的作用	通过项目的实施，在带动果农持续增收方面起到积极作用的，得 6 分；作用一般（虽起到作用，但仍存在提升空间），得 3 分；作用很小的，不得分。	项目自评报告、总结报告、情况说明	6
		社会满意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6	临猗县人民群众对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履职工作的满意程度。	得分=服务对象有效调查问卷分数平均值×100%×6	满意度调查问卷	5.4
				部门职工满意度	2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单位职工对本单位履职工作的满意程度。	得分=部门职工有效调查问卷分数平均值×100%×2	满意度调查问卷	1.84
可持续性	10	体制机制改革	5	推进部门管理体制改革	5	评价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管理体制改革工作对部门工作持续良性发展所起作用。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开展的部门体制改革工作对促进部门科学管理起到积极作用，得 5 分；作用一般（体制改革工作对推进临猗县果业发展工作起到作用，但作用有限），得 3 分；作用不明显（低于上述标准），得 1 分。	人员编制文件	5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资料来源	得分
		干部队伍建设	5	人力资源建设保障程度	5	评价部门人才培养计划、激励措施、人才培训工作有效开展情况。	通过人才培养计划、激励措施、人才培训工作开展，对促进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部门工作有效开展起到积极作用（干部队伍建设成果显著、职工工作效率积极），得5分；作用一般（虽取得一定成果，但存在一定程度欠缺），得3分；作用不明显（低于上述标准），得1分。	机关人才建设情况说明	5
合计	100		100		100				**88.89**

附件 3：　　社会调查问卷(服务对象)汇总分析报告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

服务对象绩效评价满意度调查

一、调查对象与调查内容

（一）调查对象

本次调查对象为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的服务对象。

（二）调查内容

共分 7 个方面内容向受益群众发放调查问卷，分别为：三新示范园建设完成后在引进新品种、促进果农增收方面所起作用；果品品牌宣传工作完成后在拓展产品销路方面所起作用；水果资源圃建设完成情况；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完成情况；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完成情况；临猗县实施的“水果保险”政策在保障果农利益方面(受灾后赔付效率)所起作用；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办事效率及服务态度。

二、调查方法与调查方式

（一）调查方法

针对上述问卷调查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在问卷调查全面开展之前，先对部分样本问卷进行论证，依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问卷方案进行修改和调整，以保证调研切合实际，顺利进行。

（二）调查方式

本次调查工作人员采用现场及网上电子问卷方式，调查问卷份数 150 份。

（三）调研安排

根据项目进度安排，项目组于 2024 年 10 月对调查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并分析。

三、调查问卷的评价方法

调查问卷设置了 7 个客观题，总分为 100 分。客观题各选项的评分值：选项非常满意（A）为 100%，选项基本满意（B）为 75%，选项一般（C）为 50%，选项不满意（D）为 0%。根据

收回调查问卷数量，分别统计 7 个客观题选项 A、B、C、D 各自选择百分比，按 7 个客观题 A、B、C、D 选择百分比乘以各选项评分值得出各客观题加权平均满意度得分，然后计算出 7 个客观题算术平均数，将其作为满意度最终得分。

四、调查问卷的分析

1.被调查对象代表性分析

（1）基本情况

被调查的对象为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服务对象。

（2）样本回收率、有效问卷率

本次调查问卷回收 150 份，有效问卷 150 份。

2.基本问题分析

（1）您对三新示范园建设完成后在引进新品种、促进果农增收方面所起作用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卷结果显示，82%的受访者对三新示范园建设完成后在引进新品种、促进果农增收方面所起作用非常满意，16%的受访者对三新示范园建设完成后在引进新品种、促进果农增收方面所起作用基本满意，2%的受访者对三新示范园建设完成后在引进新品种、促进果农增收方面所起作用满意度一般。分析得出，受访者对三新示范园建设完成后在引进新品种、促进果农增收方面所起作用非常满意。

（2）您对果品品牌宣传工作完成后在拓展产品销路方面所起作用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卷显示，66.67%的受访者对果品品牌宣传工作完成后在拓展产品销路方面所起作用非常满意，17.33%的受访者对果品品牌宣传工作完成后在拓展产品销路方面所起作用基本满意，16%的受访者对果品品牌宣传工作完成后在拓展产品销路方面所起作用满意度一般。分析得出，受访者对果品品牌宣传工作完成后在拓展产品销路方面所起作用非常满意。

（3）您对水果资源圃建设完成情况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卷显示，66.67%的受访者对水果资源圃建设完成情况非常满意，18.67%的受访者对水果资源圃建设完成情况基本满意，14.66%的受访者对水果资源圃建设完成情况满意度一般。分析得出，受访者对水果资源圃建设完成情况非常满意。

（4）您对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完成情况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卷显示，72%的受访者对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完成情况非常满意，16.67%的受访者对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完成情况基本满意，11.33%的受访者对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完成情况满意度一般。分析得出，受访者对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完成情况非常满意。

（5）您对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完成情况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卷显示，73.34%的受访者对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完成情况非常满意，15.33%的受访者对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完成情况基本满意，11.33%的受访者对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完成情况满意度一般。分析得出，受访者对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完成情况非常满意。

（6）您对临猗县实施的“水果保险”政策在保障果农利益方面(受灾后赔付效率)所起作用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卷显示，72.11%的受访者对临猗县实施的“水果保险”政策在保障果农利益方面所起作用非常满意，12.24%的受访者对临猗县实施的“水果保险”政策在保障果农利益方面所起作用基本满意，15.65%的受访者对临猗县实施的“水果保险”政策在保障果农利益方面所起作用满意度一般。受访者对临猗县实施的“水果保险”政策在保障果农利益方面所起作用非常满意。

（7）您对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办事效率及服务态度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卷显示，70.67%的受访者对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办事效率及服务态度非常满意，18.67%的受访者对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办事效率及服务态度基

本满意，10.66%的受访者对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办事效率及服务态度满意度一般。分析得出，受访者对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办事效率及服务态度非常满意。

3.满意度分析

本次调查采用现场及网上电子问卷方式，收回有效问卷150份，综合得分为90.07分，具体满意度分项得分见附表：

附表满意度分项得分情况

满意度评价内容	得分率（%）
1.您对三新示范园建设完成后在引进新品种、促进果农增收方面所起作用是否满意	95.00
2.您对果品品牌宣传工作完成后在拓展产品销路方面所起作用是否满意	87.67
3.您对水果资源圃建设完成情况是否满意	88.00
4.您对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完成情况是否满意	90.17
5.您对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完成情况是否满意	90.50
6.您对临猗县实施的“水果保险”政策在保障果农利益方面(受灾后赔付效率)所起作用是否满意	89.12
7.您对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办事效率及服务态度是否满意	90.00
综合满意度	**90.07**

附件 4：　　社会调查问卷(管理对象)汇总分析报告

2023 年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满意度调查

一、调查对象与调查内容

（一）调查对象

本次调查对象为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的部门工作人员。

（二）调查内容

共分 5 个方面内容向受益群众发放调查问卷，分别为：果业发展建设各项目实施效果；单位内部业务办理流程和管理水平；单位开展的知识培训及工作能力提升；单位办公环境整体效果；部门在实施信息公开方面（党务、政务、办事程序、财务公开）。

二、调查方法与调查方式

（一）调查方法

针对上述问卷调查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在问卷调查全面开展之前，先对部分样本问卷进行论证，依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问卷方案进行修改和调整，以保证调研切合实际，顺利进行。

（二）调查方式

本次调查工作人员采用现场问卷调查方式，调查问卷份数 24 份。

（三）调研安排

根据项目进度安排，项目组于 2024 年 10 月对调查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并分析。

三、调查问卷的评价方法

调查问卷设置了 5 个客观题，总分为 100 分。客观题各选项的评分值：选项非常满意（A）为 100%，选项基本满意（B）为 75%，选项一般（C）为 50%，选项不满意（D）为 0%。根据收回调查问卷数量，分别统计 5 个客观题选项 A、B、C、D 各自选择百分比，按 5 个客观题 A、B、C、D 选择百分比乘以各选项评分值得出各客观题加权平均满意度得分，然后计算出 5 个客观题算术平均数，将其作为满意度最终得分。

四、调查问卷的分析

1.被调查对象代表性分析

（1）基本情况

被调查的对象为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的部门工作人员。

（2）样本回收率、有效问卷率

本次调查问卷回收24份，有效问卷24份。

2.基本问题分析

（1）您对果业发展建设各项目实施效果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卷显示，75%的受访者对果业发展建设各项目实施效果非常满意，20.83%的受访者对果业发展建设各项目实施效果基本满意，4.17%的受访者对果业发展建设各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一般。分析得出，受访者对果业发展建设各项目实施效果非常满意。

（2）您对单位内部业务办理流程和管理水平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卷显示，87.5%的受访者对单位内部业务办理流程和管理水平非常满意，12.5%的受访者对单位内部业务办理流程和管理水平基本满意。分析得出，受访者对单位内部业务办理流程和管理水平非常满意。

（3）您对单位开展的知识培训及工作能力提升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卷显示，70.83%的受访者对单位开展的知识培训及工作能力提升效果非常满意，25%的受访者对单位开展的知识培训及工作能力提升效果基本满意，4.17%的受访者对单位开展的知识培训及工作能力提升效果满意度一般。分析得出，受访者对单位开展的知识培训及工作能力提升效果非常满意。

（4）您对单位办公环境整体效果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卷显示，62.5%的受访者对单位办公环境整体效果非常满意，33.33%的受访者对单位办公环境整体效果基本满意，4.17%的受访者对单位办公环境整体效果满意度一般。分析得出，受访者对单位办公环境整体效果非常满意。

（5）您认为该部门在实施信息公开方面（党务、政务、办事程序、财务公开）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卷显示，70.83%的受访者对该部门在实施信息公开方面（党务、政务、办事程序、财务公开）非常满意，16.67%的受访者对该部门在实施信息公开方面（党务、政务、办事程序、财务公开）基本满意，12.5%的受访者对该部门在实施信息公开方面（党务、政务、办事程序、财务公开）满意度一般。分析得出，受访者对该部门在实施信息公开方面（党务、政务、办事程序、财务公开）非常满意。

3.满意度分析

本次发放调查问卷24份,收回有效问卷24份,综合得分为92.08分，具体满意度分项得分见附表。

附表满意度分项得分情况

满意度评价内容	得分率（%）
1.您对果业发展建设各项目实施效果是否满意	92.71
2.您对单位内部业务办理流程和管理水平是否满意	96.88
3.您对单位开展的知识培训及工作能力提升是否满意	91.67
4.您对单位办公环境整体效果是否满意	89.58
5.您认为该部门在实施信息公开方面（党务、政务、办事程序、财务公开）是否满意	89.58
综合满意度	**92.08**

附件 5　　项目自评报告评价

一、部门情况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加挂临猗县峨嵋果品博物院牌子，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刘鹏，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41024113754597 6，开办资金 180 万元，宗旨和业务范围：负责全县的果业生产管理，技术推广，为果业生产提供全程服务。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内设办公室、财务项目办、果树站、蚕桑和中药材站、营销指导办 5 个职能机构。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通过申报省级技术创新中心、建设果业大脑平台、稳定果品出口，实现果农增产增收，提高果农收入。

2.具体分解指标

（1）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项目数量 1 个，预计用水量 500 吨，预计用电量 27700 度，供暖面积 472 平方米；

质量指标：项目工程完成达标率为 100%，日常工作保障度 100%；

时效指标：项目及时完成，供暖时间 120 天；

成本指标：单位用电成本≤0.6 元/度，单位供暖成本 24 元/平方米，单位用水成本≤4 元/吨；

（2）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2023 年创汇 45000 美元；

社会效益指标：带动就业增长率，实现果农增收，促进外贸业务

的多元化发展；

可持续影响：推动我县果业可持续发展；

（3）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受益果农满意度≥95%，工作人员满意度≥95%。

三、自评报告评价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绩效管理工作不到位，具体为：

1.个别绩效目标设置较为空泛，如：数量指标中“项目数量1个”，2023年实际开展项目11个，未对主要项目设置相应的数量指标，指标值不细化、量化，可衡量性不强。

2.部分项目自评未描述主要经验及做法、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3.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内容不完善，仅描述项目支出基本情况、绩效完成情况等，未编写部门整体支出情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完成情况。

附件 6：访谈报告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访谈报告

尊敬的领导：

您好！我们接受临猗县财政局委托，为更好的开展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了解部门情况，发现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现对该项目进行详细访谈。谢谢您的支持！

（一）访谈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访谈对象包括：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相关业务负责人。

（二）访谈内容

1.请您简述一下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部门基本情况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加挂临猗县峨嵋果品博物院牌子，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宗旨和业务范围：负责全县的果业生产管理，技术推广，为果业生产提供全程服务。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内设办公室、财务项目办、果树站、蚕桑和中药材站、营销指导办 5 个职能机构。

2.请您简述一下 2023 年部门具体工作开展情况

1.全域品牌建设情况

与新绛县开元广告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宣传协议，负责在高速收费站警视驻屏宣传、太原火车站中央 LED 显示屏宣传、运城北高铁站进出站宣传。

2.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

建设临猗县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自流坪、林果繁育技术展示交互系统、智慧果“元”农业物联网展示交换系统，钢板墙板等配套建设、安装等。

3.2023 年政策性农业（苹果）保险保费补贴情况

根据相关文件精神，对政策性农业（苹果）保险业务的保险公司进行保费补贴。

4.南果平台建设

包括建设 2 条智能化分选线、建设 2 个水果出口标准化示范园、培育 2 个出口企业。

5.三新示范园建设

在山西临猗县北景乡建设 1000 亩苹果三新示范基地。采购“一抗双脱”苹果苗木、玻璃纤维棒、搭建防雹网面积等。

6.水果资源圃建设

在临猗县果业公园内建设全县水果资源展示园、微缩临猗建设，购置苗木、平田整地、土壤改良、铺设田间道路、建设 14 个乡镇标志性建筑、建设涑水河模拟水道等。

7.重点实验室建设

购买流动分析仪、试剂、质构仪、恒温恒湿系统等仪器设备；与运城学院签订甜樱桃保鲜技术研究协议，延长甜樱桃果实的贮藏期和货架期，推进甜樱桃产业的发展；与山西农业大学植物保护学院签订横向科技项目协议，对临猗县苹果等特色果品与苗木质量调控中存在的种质资源灭菌、苗圃和大田病虫害防控等突出植保问题，进行研究与推广。

3.您认为项目的主要运行成效有哪些

（1）加强政策宣传，确保落实宣传效果。采用广播宣传、手册宣传、横幅宣传、墙体宣传、短信宣传、微信宣传等方式，广泛宣传农业保险工作的重要意义和政策内容，将党和政府的惠农政策和各险种的保险责任、投保索赔要素告诉农民。

（2）农业保险经营管理逐步规范。为规范农业保险承保理赔工作，提高服务水平，对农业保险的各个方面进行了规范。

4.请您简述一下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需要改进的地

方

（1）存在的问题

①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不够深入。

②通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存在指标量化不够、绩效绩效自评组织实施不够规范。

（2）改进措施

①加强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从项目规划开始进行，搭建完整的绩效管理体系，促进绩效管理工作向广度和深度延伸。

②在以后得自评工作中，加强机制建设、制度方面的保障、保障预算合理管理和实施、对各个项目加强管理，保障各个项目顺利进行实施。

附件 7 合规性检查报告

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

合规性检查报告

本次合规性检查内容包括财政资金拨付及使用、财务管理、业务管理等，目的在于深入了解 2023 年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部门的工作开展及管理情况，以发现其在管理层面和实施操作规范性上存在的问题，内容如下：

一、部门预算资金收支情况

2023 年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部门预算资金总额 7,202.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6.38 万元，项目支出 6,886.38 万元。

2023 年度部门实际支出资金 6,448.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6.38 万元，项目支出 6,132.47 万元，年末财政收回资金 16.08 万元，结转结余资金 737.83 万元。

二、项目资金合规性检查方法

本次合规性检查通过对临猗县果业发展中心提供的资料进行整理，现场核查、访谈、实地询问等方式开展。现场检查内容包括：项目单位的有关规章制度、项目相关合同、明细账、会计凭证等。

三、检查结果

（一）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为了规范专项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制定了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依照该制度、办法对财务进行管理。

（二）业务管理情况

项目单位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国有资产管理制度、政府采购业

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和流程合法、合规、完整。

（三）检查中发现的问题

1.单位资产管理存在不规范事项，影响固定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性。具体为：

（1）未按规定在固定资产实物上粘贴《固定资产卡片》。

（2）部分资产卡片信息不完整，未录入资产使用部门、使用人、品牌、规格型号和存放地点。

2.项目单位财务核算不规范，财务原始凭证不齐全。具体为；

支付苗木、有机肥及设备款时，仅附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中标通知书、合同等，缺物资验收单。如：2023 年 11 月记账 27#凭证，支苹果三新示范园基地建设项目纤维棒款 34.72 万元，凭证未付纤维棒验收单。

四、检查结论

项目单位预算资金收支管理整体较为规范，但仍存财务原始凭证不齐全、制度执行不到位、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等事项，需针对上述合规性检查提出的问题进行相应整改。

附件 8：现场照片

项目名称：果业繁育科技展厅建设

<table>
<tr>
<td>
</td>
<td></td>
</tr>
<tr>
<td>
</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r>
</table>

项目名称：三新示范园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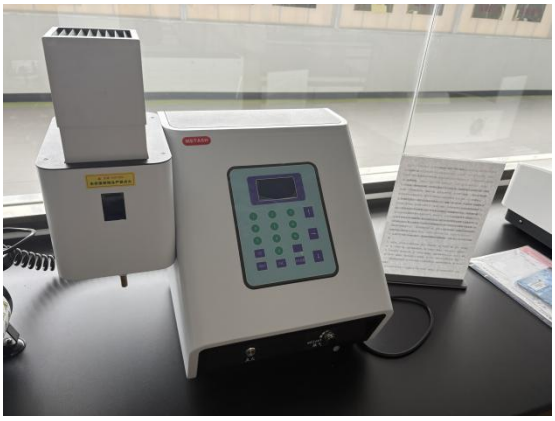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水果资源圃建设

<table>
<tr>
<td></td>
<td>
</td>
</tr>
<tr>
<td></td>
<td>
</td>
</tr>
<tr>
<td>
</td>
<td>
</td>
</tr>
</ta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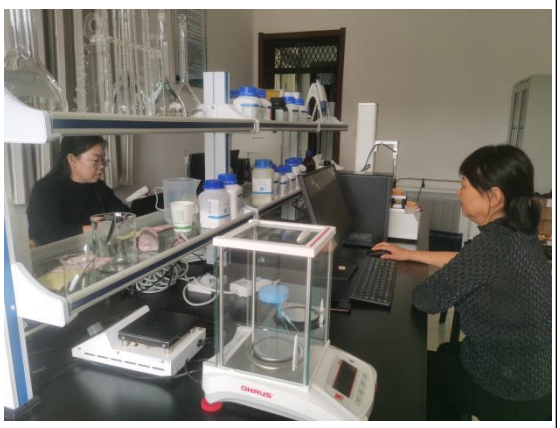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重点实验室建设

<table>
<tr>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r>
<tr>
<td></td>
<td>
</td>
</tr>
</table>


苗木病毒检测室
Virus detection Room
苹果无病毒


实验注意事项
树体土壤营养检测室






MELING 美菱


WD-9413C

项目名称：全域品牌建设

1、运城北高铁站进出站宣传





2、高速收费站警视驻屏宣传









3、太原火车站中央 LED 显示屏宣传	
	

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快速化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及实施单位：临猗县交通运输局

委托单位：临猗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西高盛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 评 人：程海潮

2024年11月2日

目　录

摘　要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7
（一）项目概况 7
（二）项目绩效目标 12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4
（一）绩效评价目的和依据 14
（二）评价原则 16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6
（四）评价方法 18
（五）绩效评价工作组及人员分工 19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9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1
（一）评价结论 21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2
四、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36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7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37
（一）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7
六、有关建议 38
附件 1　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建设期） 39
附件 2　社会调查问卷汇总分析报告 1
附件 3　项目自评报告评价 5
附件 4　访谈报告 8

附件5　合规性检查报告.....59
附件6　现场照片.....62

摘　要

一、项目立项背景

G209线临猗县境北环路～北孙坞村段作为连接盐湖区、临猗县的一条主要通道，由于建设年代较早，路面已经出现了不同程度的病害，严重影响了车辆的通行质量，目前其所能适应的交通量已趋于饱和，原有道路的设计标准已难以满足作为公路的交通需求，已不能适应当前以及未来一个阶段的经济发展。为促进区域物流发展，使得居民出行及客货运车辆行驶更加便捷，促进区域内资源的流通，为国民经济快速持续发展创造良好条件，需对沿线配套道路进行优化升级。

按照全国公路网规划、运城市公路网规划提出的出省通道高速化、市县通达一级化的要求，为提升国、省公路通行水平，满足农产品物流园交通需求，实现运城市盐湖区与临猗县、夏县的快速衔接，促进沿线第三产业资源开发，加快区域内经济发展步伐，结合盐湖区、临猗县整体规划及发展要求，计划实施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连接线工程。

二、项目实施内容及资金情况

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项目包括三部分内容：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建设，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连接线工程（G209段）快速化改造。本次绩效评价，仅对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以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快速化改造进行评价，所描述的实施内容及资金均不涉及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建设项目。

（一）实施内容

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对现有209

国道进行加宽，起点位于临猗县城北环路与G209线交叉口，路线起点向东南方向途径杨家庄村、景滑村、杨妃村、郭村、楚侯村、董家庄村、至终点临猗县与盐湖区交界北孙坞村，接运城绕城高速连接线立交匝道，全长13.81公里，全线采用一级公路技术标准修建，设计速度80km/h，双向8车道，路基宽度采用43.5m。

连接线工程（G209段）快速化改造：改造8个交叉口；新建涵洞工程3道；新建通道工程2道；新建桥梁6座等。

（二）资金收支

1.资金来源

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快速化改造项目项目概算总投资为56,341.2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39,300.82万元，土地使用及拆迁补偿费11,351.2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006.22万元，基本预备费2,682.92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及融资。

截止评价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项目已到位资金31,300.00万元，全部为专项债券资金。资金拨付文号、金额及资金来源如下列示：

序号	**时间**	指标文号	**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1	2021.6.21	临财预指【2021】082号	967.54	专项债券资金
2	2021.7.2	临财预指【2021】100号	693.54	专项债券资金
3	2021.8.4	临财预指【2021】145号	20,138.92	专项债券资金
4	2022.11.17	临财预指【2022】278号	4,500.00	专项债券资金
5	2023.11.3	临财预指【2023】201号	5,000.00	专项债券资金
合　计			31,300.00	

2.资金支付

截止评价基准日，已使用资金31,300.00万元，均为专项债券资

金。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工程款、设计费、监理费、拆迁赔偿款等，具体支出明细如下：

序号	款项内容	G209段连接线项目支出金额（万元）	G209段快速化改造项目支出金额（万元）	合计
1	工程款	21,521.02	5,935.77	27,456.79
2	勘察设计费	378.67	207.87	586.54
3	监理费	252.70	78.08	330.78
4	征地拆迁赔偿款	948.83		948.83
5	电力拆迁工程款	485.20		485.20
6	天然气管道迁移费	611.04		611.04
7	光缆拆迁费	217.11		217.11
8	线路迁改费	100.30		100.30
9	通信设施迁移费	115.09		115.09
10	技术服务费	143.42	100.97	244.39
11	评估费	50.30	9.68	59.98
12	水土补偿保持款	43.51		43.51
13	路灯拆除工程款	17.34		17.34
14	法律咨询服务费	14.10		14.10
15	资金平衡方案费	9.96	4.98	14.94
16	征地测量费等其他零星支出	54.06		54.06
	合计	24,962.65	6,337.35	31,300.00

三、评价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及快速化改造项目，评价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评价组通过收集资料、现场调查、统计分析、数据核查等，查阅项目实施方案、合同、总结等资料，了解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就项目建设情况进行核实，对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所涉及的道路、绿化、亮化等部分建设项目进行实地勘查。结合绩效评价指标，对所核实的内容进行整理汇总、审查和分析，在此基础上对该项目作出整体评价。

四、评价结论

经项目组评价，本项目得分为87.14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3-1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A决策	B管理	C产出	D效益	合计
权重	20	40	30	10	100
分值	19	37	21.50	9.64	87.14
得分率(%)	95	92.5	71.67	96.40	87.14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规范工作程序，提高工程建设透明度。项目单位严格履行项目招投标手续，对建设工程实行公开招投标；聘请专业监理公司，对施工过程进行全程监理；严格履行财政资金评审制度，将项目预算报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进行评审。

2.强化责任意识，任务落实到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安排专人负责项目整体实施，全面掌握项目整体进展，着力解决项目推进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全力保障项目立项、土地手续办理等重点工作有序推进;强化项目资金、用地、政策等要素保障，精心组织、加强协调、强化保障，扎实推进项目建设。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单位债券风险防控意识不强，档案管理不到位。具体为：

（1）未按要求制定债券风险防控预案或措施，使用专项债券风险意识不强。

（2）由于项目单位人员变动，各部门间工作衔接不到位，导致

项目工程建设资料档案未及时整理归纳，项目档案保管存在欠缺。

2.项目工程建设质量存在瑕疵，具体为：

经核实，发现主路及辅路部分路段积水问题较为严重，且道路两侧绿化存活率不高，死苗、缺苗现象较为严重。如：月季、红叶石楠、独杆中华石楠、美人梅出现大量死苗、缺苗情形。

3.项目工程完工不及时。具体为：

G209 段工程项目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2 月 15 日，实际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16 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14 日，截止评价基准日，道路主体工程完成已实现通车，但项目绿化、亮化及交安设施配套工程暂未全部完工。

快速路改造工程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3 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25 日，截止评价基准日，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预计 2025 年 5 月完工。

六、有关建议

（一）临猗县交通运输局应制定切实可行的债券风险防控预案或措施，建立项目全生命周期运营管理和跟踪问效机制，确保项目长期稳定发挥作用并取得效益，能够实现按期还本付息。

加强单位内部各部门之间沟通协调工作，积极完成项目档案资料的整理归档，便于后期各项监督检查工作的开展。

（二）临猗县交通运输局结合本次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对已完工程质量进行全面核查，并将核实结果及处理措施汇总后报送县财政局及相关部门。制定项目后期管护制度，明确管护职责，重视对项目后期保养和维修管护。督促项目施工方、监理单位加强对施工过程的质量管理，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及时处

理，长期有效保障道路安全运行及过往行人生命财产安全。

（三）临猗县交通运输局应加大工作力度，加强工程工期管理，高度重视项目推进工作，严格把控工程期限，提前谋划，充分考虑项目施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不利因素，并采取积极响应应对措施，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尽早完工，及时组织项目完工验收，确保工程早日投入使用，发挥项目效益。

评价机构：山西高盛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评人：

绩效评价报告

我们接受临猗县财政局委托，于2024年9月5日—11月2日对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快速化改造项目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基准日为2023年12月31日，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规范指引（试行）》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和相关要求，我们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确定了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了本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和目的

（1）项目立项背景

G209线临猗县境北环路～北孙坞村段作为连接盐湖区、临猗县的一条主要通道，由于建设年代较早，路面已经出现了不同程度的病害，严重影响了车辆的通行质量，目前其所能适应的交通量已趋于饱和，原有道路的设计标准已难以满足作为公路的交通需求，已不能适应当前以及未来一个阶段的经济发展。为促进区域物流发展，使得居民出行及客货运车辆行驶更加便捷，促进区域内资源的流通，为国民经济快速持续发展创造良好条件，需对沿线配套道路进行优化升级。

按照全国公路网规划、运城市公路网规划提出的出省通道高速化、市县通达一级化的要求，为提升国、省公路通行水平，满足农产品物流园交通需求，实现运城市盐湖区与临猗县、夏县的快速衔接，促进沿线第三产业资源开发，加快区域内经济发展步伐，结合盐湖区、临猗县整体规划及发展要求，计划实施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连接线

工程。

（2）项目立项目的

通过项目实施，极大改善当地的交通条件，促进区域物流发展，使得居民出行及客货运车辆行驶更加便捷，提高道路通行能力，更好地实现“盐临夏一体化”基础道路设施互联互通和经济社会协调融合发展。

2.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

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快速化改造项目项目概算总投资为56,341.2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39,300.82万元，土地使用及拆迁补偿费11,351.2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006.22万元，基本预备费2,682.92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及融资。

截止评价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项目已到位资金31,300.00万元，全部为专项债券资金。资金拨付文号、金额及资金来源如下列示：

序号	**时间**	指标文号	**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1	2021.6.21	临财预指【2021】082号	967.54	专项债券资金
2	2021.7.2	临财预指【2021】100号	693.54	专项债券资金
3	2021.8.4	临财预指【2021】145号	20,138.92	专项债券资金
4	2022.11.17	临财预指【2022】278号	4,500.00	专项债券资金
5	2023.11.3	临财预指【2023】201号	5,000.00	专项债券资金
合　计			31,300.00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评价基准日，已使用资金31,300.00万元，均为专项债券资金。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工程款、设计费、监理费、拆迁赔偿款等，具

体支出明细如下：

序号	款项内容	G209段连接线项目支出金额（万元）	G209段快速化改造项目支出金额（万元）	合计
1	工程款	21,521.02	5,935.77	27,456.79
2	勘察设计费	378.67	207.87	586.54
3	监理费	252.70	78.08	330.78
4	征地拆迁赔偿款	948.83		948.83
5	电力拆迁工程款	485.20		485.20
6	天然气管道迁移费	611.04		611.04
7	光缆拆迁费	217.11		217.11
8	线路迁改费	100.30		100.30
9	通信设施迁移费	115.09		115.09
10	技术服务费	143.42	100.97	244.39
11	评估费	50.30	9.68	59.98
12	水土补偿保持款	43.51		43.51
13	路灯拆除工程款	17.34		17.34
14	法律咨询服务费	14.10		14.10
15	资金平衡方案费	9.96	4.98	14.94
16	征地测量费等其他零星支出	54.06		54.06
	合计	24,962.65	6,337.35	31,300.00

3.利益相关方

本次项目涉及的利益相关方包括：

（1）财政拨款部门：临猗县财政局；

（2）项目主管部门：临猗县交通运输局；

（3）项目实施单位：临猗县交通运输局；

（4）项目受益群体：临猗县广大人民群众及项目其他使用者。

4.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财政部门：临猗县财政局负责审批、拨付预算资金，组织开展绩

效评价工作。

主管部门及实施单位：临猗县交通运输局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申报预算资金及绩效目标，按照绩效目标使用财政资金，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等。

受益群体：临猗县广大人民群众及项目其他使用者。

（2）项目实施情况

①项目可研批复情况

2020 年 4 月，临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通过《关于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审管发〔2020〕26 号）。建设规模：一是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园区内规划道路 8 条，长 11.398 公里，分别采用城市主干道、次干道和支路的标准修建（2 条主干道，4 条次干道，2 条支路），路基宽度分别为 36m、26m 和 18m。二是连接线工程，对现有 209 国道进行加宽，起点位于临猗县城北环路与 G209 线交叉口，路线起点向东南方向途径杨家庄村、景滑村、杨妃村、郭村、楚侯村、董家庄村、至终点临猗县与盐湖区交界北孙坞村，接运城绕城高速连接线立交匝道，全长 13.81 公里,全线采用一级公路技术标准修建,设计速度 80km/h，双向 8 车道，路基宽度采用 43.5m。

2022 年 10 月，临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通过《关于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补充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审批发〔2022〕146 号）,批复主要内容为：项目原设计方案采用平交口设计，由于平交口存在行车交叉与信号灯，增加了停车等待时间，交通量大时，极易造成道路拥堵现象，严重影响道路通行能力，降低城际运输车辆的通行效率,不利于长期经济发展。根据市委市政府指示，

对本项目进行快速化改造。

②项目初设批复情况

连接线工程（G209 段）初设批复如下：

2020 年 12 月，临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通过《关于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 段）初步设计的批复》（临审批发〔2020〕169 号），批复主要内容为：项目路线全长 13.81 公里，路基宽度 43.5 米，设计速度 80km/h，双向八车道。起点自临猗县城东北侧 G209 国道与临猗县北环路交叉口处，沿既有 209 国道向南，终点位于临猗县与盐湖区交界处。工程主要内容包括路基、路面及排水工程、桥涵工程、交叉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及照明工程。工程共分为两期进行实施，由中央分隔带中心分界,左侧半幅为一期工程右侧半幅为二期工程。项目总概算 41,353.16 万元，其中建安费 27,902.78 万元,土地使用及拆迁补偿费为 9,365.7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为 2,115.44 万元，预备费为 1,969.20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及融资。

连接线工程(G209)快速化改造批复如下：

2022 年 10 月，临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通过《关于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快速化改造初步设计的批复》临审批发〔2022〕148 号），批复主要内容为：项目共改造 8 个交叉口；新建涵洞工程 3 道；新建通道工程 2 道；新建桥梁 6 座等。项目概算总投资 14,988.04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1,398.04 万元，土地使用及拆迁补偿费 1,985.5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90.78 万元，基本预备费 713.72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及融资。

综上所述，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 段）、

快速化改造项目概算总投资为56,341.2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39,300.82万元，土地使用及拆迁补偿费11,351.2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006.22万元，基本预备费2,682.92万元。

③项目招投标

项目单位委托招标代理公司对项目勘察设计、建设工程、监理进行招标，确定中标单位，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型	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元）
1	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	勘察设计	山西路恒交通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3,986,000.00
2		建设工程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71,050,586.00
3		监理	山西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3,158,800.00
4	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快速化改造工程	勘察设计	山西路恒交通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143,000.00
5		建设工程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02,978,891.00
6		监理	山西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859,000.00
合计				385,176,277.00

④项目实施情况

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项目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2月15日，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2月14日。根据项目单位提供情况，项目实际开工日期2021年7月15日，截止评价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13.81公里沥青路面已建成通车；绿化苗木已全部定购，撒播草籽27620㎡、红叶石楠柱1726株、冠状月季1726株、独杆中华石楠3452株、美人梅3452棵等冬季苗木栽植任务已完成；红叶石楠篱2589株、金森女贞篱2589株等春季苗木预计于2024年春季栽植完成；计划安装14.5米不对称双臂路灯747个，目前已完成安装500个，剩余路灯预计2024年1月中旬安装完成；交安设施正在实施过程中。

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快速化改造工程:项目计划

开工日期2023年1月1日，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3月25日。项目实际开工日期2023年8月3日，截止评价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预计2025年5月完工。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单位结合项目特点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指标内容如下：

1.项目总目标

连接线工程，对现有209国道进行加宽，起点位于临猗县城北环路与G209线交叉口，路线起点向东南方向途径杨家庄村、景滑村、杨妃村、郭村、楚侯村、董家庄村、至终点临猗县与盐湖区交界北孙坞村，接运城绕城高速连接线立交匝道，全长13.81公里，全线采用一级公路技术标准修建，设计速度80km／h，双向6车道，路基宽度采用43.5m。

2.项目分解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建设里程	13.81公里
		土地补偿	≥599亩
		其他土地附着物补偿	≥4类
		通讯杆补偿	≥260根
		电杆及电缆补偿	≥100根
		路灯安装	≥1006根
		绿化	13.81公里
		桥梁建设	1座
	质量指标	绿化达标率	100%
		验收合格率	100%
		土地程序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2023年12月
		补偿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道路建设每公里造价	≤2890万元/公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土地补偿标准	45129 元/亩
		通讯杆补偿标准	≤3000 元/根
		电杆及电缆补偿标准	≤8000 元/根
		其他土地附着物补偿成本	≤2744169 元
		绿化造价	≤112 万元/公里
		路灯安装标准	≤12000 元/根
		桥梁造价	≤9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周边经济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道路通行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全方位一体化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和依据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旨在改善预算部门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本项目绩效评价是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项目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进行核实；同时核实项目单位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采取的措施是否得到有效执行等；评价绩效目标预定产出和效果的实现程度，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和主要做法，查找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对以后年度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管提出建议。

本次项目评价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 年第二次修正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29号

（3）《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4）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号）

（5）《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晋发〔2018〕39号）

（6）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

（7）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晋政发〔2020〕23号）

（8）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绩〔2021〕38号）

（9）临猗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临财字〔2021〕89号）

（10）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规范指引(试行)》的通知（晋财绩〔2023〕50号）

（11）运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运财预〔2023〕22号）

（12）临猗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临财字〔2023〕32号）

（13）《临猗县财政局2024年度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临财字〔2024〕26号）

2.政策评价依据

（1）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临猗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区的批复》（晋政函〔2020〕37号）

（2）临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临审管发〔2020〕21号）

（3）临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审管发〔2020〕26号）

（4）临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补充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审批发〔2022〕146号）

（5）项目初设、招投标文件、项目合同等

（6）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文件

（二）评价原则

1.独立原则。在委托方和被评价对象提供工作便利条件和相关资料情况下独立完成委托事项。

2.客观原则。按照协议（合同）约定事项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开展预算绩效评价，不出具不实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3.规范原则。履行必要评价程序，合理选取具有代表性的样本，对原始资料进行必要的核查验证，形成结论并出具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规范指引（试行）》的通知（晋财债〔2023〕50号）文件精神，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经济性原则，形成了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快速化改造项目的绩效

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分为四个一级指标即决策、管理、产出、效益，反映了一个项目从决策到产出、效益的整个过程。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又细分成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管理、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共13个二级指标以及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资金筹集使用规范性、债券资金到位率、本息缴付及时性、运行机制有效性、采购管理规范性、建设目标完成率、质量达标率、成本节约率、促进周边经济发展、减轻道路通行压力等32个三级指标，具体指标体系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决策（A）（20%）	项目立项（A1）（8%）	立项依据充分性（A1-1）	4
		立项程序规范性（A1-2）	4
	绩效目标（A2）（6%）	绩效目标合理性（A2-1）	2
		绩效目标明确性（A2-2）	4
	资金投入（A3）（6%）	资金筹集使用规范性（A3-1）	6
管理（B）（40%）	资金管理（B1）（25%）	债券资金到位率（B1-1）	2
		自筹资金到位率（B1-2）	3
		资金支出进度率（B1-3）	8
		成本控制有效性（B1-4）	3
		本息缴付及时性（B1-5）	3
		资金申请使用合规性（B1-6）	6
	组织管理（B2）（15%）	制度执行有效性（B2-1）	2
		运行机制有效性（B2-2）	2
		管理制度健全性（B2-3）	2
		采购管理规范性（B2-4）	5
		信息公开规范性（B2-5）	1
		问题整改情况（B2-6）	1
		信息系统管理和使用规范性（B2-7）	2
产出（C）（30%）	产出数量（C1）（12%）	建设目标完成率（C1-1）	10
		资产形成率（C1-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产出质量（C2）（5%）	质量达标率（C2-1）	3
		安全施工目标（C2-2）	2
	产出时效（C3）（5%）	建设及时性（C3-1）	5
	产出成本（C4）（8%）	成本节约率（C4-1）	4
		社会成本（C4-2）	2
		生态环境成本（C4-3）	2
效益（D）（10%）	经济效益（D1）（2%）	促进周边经济发展（D1-1）	2
	社会效益（D2）（2%）	减轻道路通行压力（D2-1）	2
	可持续影响（D3）（3%）	人才技术支撑（D3-1）	1
		财务支撑（D3-2）	1
		外部环境支撑（D3-3）	1
	满意度（D4）（3%）	社会公众满意度（D4-1）	3

（四）评价方法

在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运用的方法主要为：

1.比较分析法

项目组通过实地走访项目实施单位，详细了解项目的具体情况，并依据了解到的情况和取得的项目文件对该项目作出评分。项目组在评分过程中，通过比较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确定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2.公众评判法

项目组通过对受益对象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获取受益对象对项目满意度的评价资料，从而对该项目的满意度进行评价。

3.因素分析法

项目组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五）绩效评价工作组及人员分工

项目组分为领导组和工作组。领导组主要负责评价方案的制定，评价人员的组织培训、实施过程的组织协调和督导、报告的复核等。具体人员及分工见下表：

项目	姓名	职务	职称	职责分工
组长	李建岭	事务所所长	注册会计师	负责统筹协调，对主要绩效评价指标及评价情况进行复核。
副组长	杨霞	事务所副所长	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	负责绩效评价项目的组织实施、报告复核，对绩效评价工作质量负责。

工作组主要负责现场检查及方案、报告编写，包括收集相关的制度文件、核实财务资料，开展问卷调查等工作。具体人员及分工见下表：

项目	姓名	资格	职称	职责分工
主评人	程海潮	项目经理	注册会计师	负责绩效评价方案、报告初步编写、指导助理人员完成绩效工作。
成员	史阳军	助理人员	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	协助现场负责人开展工作。
成员	李少帅	助理人员	中级会计师	绩效评价资料收集整理、分析。
成员	张聪妍	助理人员	初级会计师	负责社会调查、资料收集及核实。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实施过程分为绩效评价前期准备、现场实施、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和提交三个阶段。绩效评价工作于2024年9月5日开始，前期通过审阅有关项目资料、进行访谈等方式搜集整理资料，编制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在此基础上，通过实施下列工作流程，完成评价工作：

1.前期准备阶段（2024年9月5日-9月15日）

本所接受临猗县财政局的委托，签订绩效评价业务约定书，成立

了由主任会计师李建岭担任项目负责人的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组对参与此次绩效评价的工作人员进行了相关知识的学习和业务培训，召开了绩效评价工作会议，明确了此次绩效评价的基本事项，包括：项目基本情况、项目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的对象和内容；绩效评价的目的；委托方及绩效评价报告使用者和其他重要事项等。最后工作组通过审阅有关项目资料、进行访谈等方式搜集整理资料，编制了针对本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确定了评价指标体系与实施流程。

2.绩效评价现场实施阶段（2024 年 9 月 16 日-10 月 10 日）

根据项目特点，按照绩效评价方案，通过案卷审阅、访谈、实地复核、现场勘查、座谈会等方法收集相关评价数据，对相关文件、资料、财务数据进行甄别、汇总、分析，结合绩效评价指标、权重、标准和方法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运用定量与定性结合的方法确定分值。具体工作包括：

（1）数据采集

工作组按照计划搜集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 段）、快速化改造项目立项审批、绩效总结等相关的基础数据资料，并对其进行分类整理汇总、审查和分析。

（2）现场工作

在项目单位的配合下，根据所搜集的数据资料，开展现场核实工作。首先查阅项目的实施流程、相关管理制度、招投标资料、工程施工合同、工程监理合同等资料，其次对项目所涉及的道路、绿化、亮化等进行实地勘查，就工程实施质量、实际使用情况等进行核实，与群众进行沟通交流，获取项目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的评价信息。

（3）社会调查

工作组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思路和项目单位具体情况，设计调查问卷。工作组根据调查问卷的反馈结果进行统计分析，作为确定项目群众满意度的主要依据。

（4）数据统计分析

工作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定，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数据和社会调查结果，对数据进行分析处理。比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计分的标准，得出相应的分值，分析得失分的原因。

3.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和提交阶段2024年10月11日-11月2日）

（1）根据各指标的评价结果及项目的整体评价结论，按绩效评价相关规定和绩效管理部门的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与被评价方就绩效评价报告进行充分沟通并交换意见；

（3）履行会计事务所内部三级复核程序；

（4）提交绩效评价正式报告。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总分值为100分。绩效评级分“优”、“良”、“中”、“差”。最终绩效评价结果按照综合评分分级：综合评分90（含）-100分的为“优”，80（含）-90分的为“良”，60（含）-80分的为“中”，60分以下的为“差”。

项目组按照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在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定量和定性分析的基础上，经综合评价，本项目得分为87.14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其中：决策类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19分，得分率为95%；管理类指标权重为40分，得分为37分，得分率为92.50%；产出类指标权重

为30分，得分为21.50分，得分率为71.67%；效益类指标权重为10分，得分为9.64分，得分率为96.40%。

表3-1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A决策	B管理	C产出	D效益	合计
权重	20	40	30	10	100
分值	19	37	21.50	9.64	87.14
得分率(%)	95	92.50	71.67	96.40	87.14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决策类指标

决策类指标从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明确性、资金筹集使用规范性5个方面对项目的决策情况进行评价，决策类指标分值20分，实际得分19分，得分率95%。

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3-2 项目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1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100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100
	A2-2 绩效目标明确性	4	3	75
资金投入	A3-1 资金筹集使用规范性	6	6	100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根据《临猗县食品工业园、农产品物流园总体规划》（2017年-2030年），计划在临猗县建设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农产品物流园位于209国道东侧，该项目是临猗县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国家晋陕豫黄河金三角区域协调发展试验区和山西省全面推进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

试验区建设的重大举措，是服务运城市全面构筑“一区三带”县城经济发展格局，推进临猗县、夏县与盐湖区同城化发展的重要支撑，也是临猗县实现工业转型、跨越发展的重要支点。

为促进区域物流发展，使得居民出行及客货运车辆行驶更加便捷，必须对沿线配套道路进行优化升级。项目连接线为运城市盐湖区和临猗县联系的主要通道，目前难以满足运城市发展对于干线交通路网的要求，项目实施将大大提高209国道的盐湖区-临猗县段通行能力，是更好地实现“盐临夏一体化”基础道路设施互联互通和经济社会协调融合发展的必要条件。

综上所述，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及城市发展规划；属于国家和省委省政府确定的重点行业、重点区域、重大项目；属于国家新增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领域）；项目已纳入山西省政府债务管理系统项目库和发改委国家重大项目建设库。

满分4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4分，得分率1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项目已经临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审批通过，具体为：

《关于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审管发〔2020〕26号）

关于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初步设计的批复》（临审批发〔2020〕169号）

《关于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批复》（临审批发〔2020〕172号）

《关于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补充工程可行性研究

报告的批复》（临审批发〔2022〕146号）

《关于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快速化改造初步设计的批复》临审批发〔2022〕148号）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的设立、审批符合相关程序要求，项目用地获得临猗县人民政府同意,将楚侯乡楚侯村等3个乡镇8个村25.5430公顷的集体农用地及集体建设用地7.0590公顷顷，作为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项目用地，并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项目单位已委托中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委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编制资金平衡方案；委托第三方编制初步设计；项目单位未被中国人民银行列入征信系统黑名单；项目单位主体及主要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列为被执行人。

满分4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4分，得分率100%。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申报专项债券资金时制定相应的绩效目标，以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形式按要求及时申报，项目主管部门对绩效目标申报表及时进行审核;绩效申报表与申请专项债券的项目内容相符且切合实际。

满分2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100%。

A2-2 绩效目标明确性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设置的总体绩效目标为：“对现有209国道进行加宽，起点位于临猗县城北环路与G209线交叉口，路线起点向东南方向途径杨家庄村、景滑村、杨妃村、郭村、楚侯村、董家庄村、至终点临猗县与盐湖区交界北孙坞村，接运城绕城高速连接线立交匝道，全长13.81公里，全线采用一级公路技术标准修建，设计

速度 80km／h，双向 6 车道，路基宽度采用 43.5m。”，总体绩效目标全面、明确，与批复内容、建设内容相对应。指标设定依据真实合理，细化分解为具体指标，指标值设定较为清晰，但个别指标设置不合理、不明确，如：数量指标“绿化 13.81 公里、路灯安装 1006 根”，未将其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绿化栽植数量、路灯安装个数。

满分 4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 75%。

A3-1 资金筹集使用规范性

经评价组核实，截止评价基准日，项目单位已收到专项债券资金 31,30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来源符合相关规定，且制定了项目全生命周期相对应的资金筹集、使用及偿还计划，资金使用计划与资金平衡方案设定的计划支出进度相符，资金计划使用范围和规模与绩效目标以及实际需求相适应，债券资金并非项目资金的唯一来源。

满分 6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

2.管理类指标

管理类指标从债券资金到位率、自筹资金到位率、资金支出进度率、成本控制有效性、本息缴付及时性、资金申请使用合规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运行机制有效性、管理制度健全性、采购管理规范性、信息公开规范性、问题整改情况、信息系统管理和使用规范性 13 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评价，管理类指标分值 40 分，实际得分 37 分，得分率 92.50%。

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3 项目过程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资金管理	B1-1 债券资金到位率	2	2	100
	B1-2 自筹资金到位率	3	3	1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B1-3 资金支出进度率	8	8	100
	B1-4 成本控制有效性	3	2.5	83.33
	B1-5 本息缴付及时性	3	3	100
	B1-6 资金申请使用合规性	6	6	100
组织管理	B2-1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1	50
	B2-2 运行机制有效性	2	1.5	75
	B2-3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	50
	B2-4 采购管理规范性	5	5	100
	B2-5 信息公开规范性	1	1	100
	B2-6 问题整改情况	1	1	100
	B2-7 信息系统管理和使用规范性	2	2	100

B1-1 债券资金到位率

由于本项目在编制资金平衡方案时，未区分各项目所需的专项债资金、自筹资金具体金额，本次绩效评价在评价资金到位率时仅考虑专项债及自筹资金实际到位金额，不再考虑计划应到位金额。截止评价基准日，项目单位已收到债券资金31,300.00万元，债券资金到位率100%。

满分2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100%。

B1-2 自筹资金到位率

由于本项目在编制资金平衡方案时，未区分各项目所需的专项债资金、自筹资金具体金额，本次绩效评价在评价资金到位率时仅考虑专项债及自筹资金实际到位金额，不再考虑计划应到位金额。截止评价基准日，项目单位暂未向临猗县财政局申请财政配套资金，故本指标暂不扣分。

满分3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3分，得分率100%。

B1-3 资金支出进度率

经评价组核实，临猗县财政局下达专项债券预算资金31,300.00万元，项目单位根据工程进度及合同已全部支付，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率100%，具体支付明细如下：

序号	款项内容	G209段连接线项目支出金额（万元）	G209段快速化改造项目支出金额（万元）	合计
1	工程款	21,521.02	5,935.77	27,456.79
2	勘察设计费	378.67	207.87	586.54
3	监理费	252.70	78.08	330.78
4	征地拆迁赔偿款	948.83		948.83
5	电力拆迁工程款	485.20		485.20
6	天然气管道迁移费	611.04		611.04
7	光缆拆迁费	217.11		217.11
8	线路迁改费	100.30		100.30
9	通信设施迁移费	115.09		115.09
10	技术服务费	143.42	100.97	244.39
11	评估费	50.30	9.68	59.98
12	水土补偿保持款	43.51		43.51
13	路灯拆除工程款	17.34		17.34
14	法律咨询服务费	14.10		14.10
15	资金平衡方案费	9.96	4.98	14.94
16	征地测量费等其他零星支出	54.06		54.06
	合计	24,962.65	6,337.35	31,300.00

满分8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8分，得分率100%。

B1-4 成本控制有效性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在建设过程中，委托第三方编制资金平衡方案，对项目收入、成本、收益进行测算，项目完成后能够实现充足、稳定的现金流收入，能够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规模；在建设期，委托监理机构确保施工单位严格按照施工图进行施工等。

项目共申请专项债券资金31,300.00万元，分别为：2021年专

项债券资金为21,800.00万元，期限20年期,利率3.75%；2022年专项债券资金4,500.00万元，期限15年，利率3.03%；2023年专项债券资金5,000.00万元，期限15年期，利率3.10%。上述年度专项债均不存在息差倒挂情形。但未制定成本风险预警措施,故扣减0.5分。

满分3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2.5分,得分率83.33%。

B1-5 本息缴付及时性

经评价组核实，该项目本息缴付及时，具体为：

该项目专项债券资金31,300.00万元，其中：2021年专项债券资金为21,800.00万元，期限20年期,利率3.75%；2022年专项债券资金4,500.00万元，期限15年，利率3.03%；2023年专项债券资金5,000.00万元，期限15年期，利率3.10%。

从债券发行之日至2023年12月底应付利息1,771.35万元、本金0万元，项目单位已按照《临猗县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协议》规定及时足额偿还利息。

满分3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3分，得分率100%。

B1-6 资金申请使用合规性

经核实,项目单位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债券资金规定的用途，未发现擅自变动、挪用项目资金的行为。项目单位在项目资金拨付时,严格按照本单位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及流程执行，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如：支付工程款时，附银行转账单、相关发票、工程支付证书、合同等作为付款依据。

满分6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6分，得分率100%。

B2-1 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实施符合相关业务、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

目涉及的申报资料、招投标资料、项目合同书等相关资料基本齐全，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及信息支撑基本落实到位，但由于项目单位人员变动，各部门间工作衔接不到位，导致项目工程建设资料档案未及时整理归纳，项目档案保管存在欠缺。

满分 2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50%。

B2-2 运行机制有效性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运行机制较为有效，具体为：

项目内部管理组织架构，部门、人员分工明确，能够满足建设需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实行领导责任制，按照各自职责对其经手的工程质量负终身责任。

项目实施单位制定了“三重一大”工作制度，重要决策按制度规定予以执行，并有相关完整记录。

项目单位进行年度绩效自评，自评结果符合客观实际，但未建立健全绩效运行监控机制，未按月进行运行监控并及时上报，扣 0.5 分。

满分 2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1.5 分，得分率 75%。

B2-3 管理制度健全性

经评价组核实，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单位制定了重点项目工程质量管理措施、工程建设招投标实施方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但未按要求制定债券风险防控预案或措施，制度管理意识有待加强。

满分 2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50%。

B2-4 采购管理规范性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应在专项债券资金到位两个月内按政府采购目录标准进行政府采购，实际情况为：

专项债券资金下达时间为 2021 年 6 月，项目单位已于 2021 年 1

月就开始分批次对项目监理、施工、设计进行政府采购。委托山西博星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对项目工程进行公开招标，确定中标单位为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山西双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项目设计进行公开招标，确定中标单位为山西路恒交通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委托山西泽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项目监理进行公开招标，确定项目中标单位为山西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单位采购程序合规，采购前期对采购意向、需求论证进行公示，最终采购结果的中标单位、施工等信息在山西省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公示，采购价格符合采购期同类市场价格水平。

满分5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5分，得分率100%。

B2-5 信息公开规范性

经评价组核实，本项目按照政府债券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及时在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公开披露债券期限、利率及还本付息使用等情况，且披露信息准确、完整。

满分 1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B2-6 问题整改情况

经评价组核实，截止评价基准日，项目未收到审计等外部监督的问题通报；在项目单位内部运行监控中暂未发现漏洞、问题。

满分 1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B2-7 信息系统管理和使用规范性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将专项债券项目基本情况及资金使用全流程及时、准确、完整、规范地录入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等大数据平台，包括项目基本情况、债券名称、举借日期、债务期限、利率、

合同编号等。

满分 2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3.产出类指标

产出类指标从建设目标完成率、资产形成率、质量达标率、安全施工目标、建设及时性、成本节约率、社会成本、生态环境成本 8 个方面对项目的产出情况进行评价，产出类指标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21.5 分，得分率 71.67%。

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4 项目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产出数量	C1-1 建设目标完成率	10	6	60
	C1-2 资产形成率	2	2	100
产出质量	C2-1 质量达标率	3	2	66.67
	C2-2 安全施工目标	2	2	100
产出时效	C3-1 建设及时性	5	2	40
产出成本	C4-1 成本节约率	4	4	100
	C4-2 社会成本	2	1.5	75
	C4-3 生态环境成本	2	2	100

C1-1 建设目标完成率

经评价组核实，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各子工程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连接线工程（G209 段）13.81 公里沥青路面已建成通车；

绿化苗木已全部定购，撒播草籽 27620㎡、红叶石楠柱 1726 株、冠状月季 1726 株、独杆中华石楠 3452 株、美人梅 3452 棵等冬季苗木栽植任务已完成；红叶石楠篱 2589 株、金森女贞篱 2589 株等春季苗木预计于 2024 年春季栽植完成；

计划安装 14.5 米不对称双臂路灯 747 个，目前已完成安装 500

个，剩余路灯预计2024年1月中旬安装完成；交安设施正在实施过程中。

（G209段）快速化改造工程于2023年8月开工，目前正在实施过程中。

满分10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6分，得分率60%。

C1-2 资产形成率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处于建设期,暂未进行资产移交和产权登记。根据本次绩效评价报告确定的评分标准和评分办法,该项指标不扣分。

满分2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100%。

C2-1 质量达标率

发现主路及辅路部分路段积水问题较为严重,且道路两侧绿化存活率不高，死苗、缺苗现象较为严重。如：月季、红叶石楠、独杆中华石楠、美人梅出现大量死苗、缺苗情形。同时注意到，2024年11月现场查勘时现场有施工人员正在对坏死苗木进行补栽、更换。

满分3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66.67%。

C2-2 安全施工目标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按合同约定督促施工方落实各项安全施工制度，防止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实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截止评价基准日，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满分2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100%。

C3-1 建设及时性

经评价组核实，G209段工程项目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2月15日，实际开工日期2021年7月16日。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2月14日，截止评价基准日，道路主体工程完成已实现通车，但项目绿化、

亮化及交安设施配套工程暂未全部完工，预计2024年完工。

快速路改造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2023年8月3日。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3月25日，截止评价基准日，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预计2025年5月完工。

满分5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2分，得分率40%。

C4-1 成本节约率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共收到资金31,300.00万元，均为专项债券资金，实际使用资金31,300.00万元，项目资金按计划已全部支出，截止评价基准日，项目单位尚未列支项目预备费，尚未进行工程结算审核。根据现账面登记的投资建设额，实际建设投资未超原计划投资额。

满分4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4分，得分率100%。

C4-2 社会成本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在建设过程中共接到35起群众投诉，均已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或采取补救措施，未出现重大负面舆情报道及重大诉讼案件。如：2023年10月11日接到运城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受理中心转办卡，根据来电人反馈的“临猗县至楚候乡209国道修路，未设置警示标志，尤其是夜间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接到投诉后，项目单位立即要求209国道施工单位对施工现场和已通车的一期工程进行排查，增加警示标志等。将沟通结果及时填写至反馈卡并报回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受理中心。

满分2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1.5分，得分率75%。

C4-3 生态环境成本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严格落实施工环境保护措施，未出现因

环境保护不到位被行政或经济处罚的情形。

满分 2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4.效益类指标

效益类指标从促进周边经济发展、减轻道路通行压力、人才技术支撑、财务支撑、外部环境支撑、社会公众满意度 6 个方面对项目的效益情况进行评价，效益类指标分值 10 分，实际得分 9.64 分，得分率 96.40%。

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5 项目效益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经济效益	D1-1 促进周边经济发展	2	2	100
社会效益	D2-1 减轻道路通行压力	2	2	100
可持续影响	D3-1 人才技术支撑	1	1	100
	D3-2 财务支撑	1	1	100
	D3-3 外部环境支撑	1	1	100
满意度	D4-1 社会公众满意度	3	2.64	88

D1-1 促进周边经济发展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实施后，在促进周边经济发展方面起到积极作用，具体为：

该路段的主线贯通，为临猗县规划的农产品物流园提供了便利的交通保障，有利于增强片区间的交通联系，推动临猗县及运城市形成现代农业、食品工业和食品服务业相互增强促进的发展格局，并引导和支撑沿线用地开发，对完善临猗县城市功能、提升交通承载能力具有重要意义；

有利于促进当地招商引资，加快园区的建设和运营，带动 G209 临猗段沿线经济发展，促进临猗总体经济繁荣，推动临猗与运城主城

区之间产业互补、信息互通、发展要素共享，构建盐临深度融合、协同发展的新格局。

满分 2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D2-1 减轻道路通行压力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实施后,在减轻道路压力方面起到积极作用，具体为：

原有道路交通量已趋于饱和，道路负荷较重，设计标准已难以满足交通需求，通过对原有 209 国道进行加宽，由原线路四车道扩建为六车道，大大提高 209 国道的盐湖区-临猗县段通行能力，使临猗至运城主城区车程可缩短至 15 分钟，使得居民出行及客货运车辆行驶更加便捷，进一步加强盐临两地沟通交流，为推进“盐临夏一体化”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满分 2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D3-1 人才技术支撑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安排专人负责项目整体实施，全面掌握项目整体进展、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问题；委托建设、监理单位负责具体实施内容，人员配备能够满足项目建设需求。

满分 1 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D3-2 财务支撑

经评价组核实，该项目资金投资计划明确，后续建设资金有明确的来源渠道，可实现工程总建设目标，具体为：

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 段）、快速化改造项目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56,341.20 万元，截至 2023 年末已到位资金 31,300.00 万元，全部为专项债券资金。

项目单位计划申请2024年专项债券资金10,500.00万元，剩余工程建设资金缺口由项目单位按工程完工进度分笔向县财政部门提交申请。

满分1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1分，得分率100%。

D3-3 外部环境支撑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与主管部门沟通协调及时有效,与监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及单位保持良好的业务关系及沟通渠道,未发现存在被相关部门责令整改及不良反应情况。

满分1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1分，得分率100%。

D4-1 社会公众满意度

项目组本次通过现场及网上发布电子调查问卷,共收回有效问卷312份，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数据信息统计显示，5个题目的总得分为87.92分，社会公众满意度为87.92%。

满意度评价内容	得分率（%）
1. 您对建设后的道路质量（平整度、宽度等）是否满意	91.51
2. 您对建设后的路灯亮化效果是否满意	91.35
3. 您对建设后的绿化效果是否满意	72.92
4. 项目实施在减轻道路压力、改善道路交通条件方面所起作用是否满意	91.03
5. 项目实施在促进周边经济方面所起作用是否满意	92.79
综合满意度	**87.92**

满分3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本指标得分2.64分,得分率88%。

四、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加强督促问题整改。将绩效评价结果及时反馈被评价单位，对被评价单位下达整改通知书，督促单位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并反馈整改情况，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调查。

（二）及时公开评价结果。将绩效评价报告在财政局门户网站上

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规范工作程序，提高工程建设透明度。项目单位严格履行项目招投标手续，对建设工程实行公开招投标；聘请专业监理公司，对施工过程进行全程监理；严格履行财政资金评审制度，将项目预算报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进行评审。

2.强化责任意识，任务落实到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安排专人负责项目整体实施，全面掌握项目整体进展，着力解决项目推进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全力保障项目立项、土地手续办理等重点工作有序推进;强化项目资金、用地、政策等要素保障，精心组织、加强协调、强化保障，扎实推进项目建设。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单位债券风险防控意识不强，档案管理不到位。具体为：

（1）未按要求制定债券风险防控预案或措施，使用专项债券风险意识不强。

（2）由于项目单位人员变动，各部门间工作衔接不到位，导致项目工程建设资料档案未及时整理归纳，项目档案保管存在欠缺。

2.项目工程建设质量存在瑕疵，具体为：

经核实，发现主路及辅路部分路段积水问题较为严重，且道路两侧绿化存活率不高，死苗、缺苗现象较为严重。如：月季、红叶石楠、独杆中华石楠、美人梅出现大量死苗、缺苗情形。

3.项目工程完工不及时。具体为：

G209 段工程项目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2 月 15 日，实际开工日

期2021年7月16日。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2月14日，截止评价基准日，道路主体工程完成已实现通车，但项目绿化、亮化及交安设施配套工程暂未全部完工。

快速路改造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2023年8月3日。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3月25日，截止评价基准日，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预计2025年5月完工。

六、有关建议

（一）临猗县交通运输局应制定切实可行的债券风险防控预案或措施，建立项目全生命周期运营管理和跟踪问效机制，确保项目长期稳定发挥作用并取得效益，能够实现按期还本付息。

加强单位内部各部门之间沟通协调工作，积极完成项目档案资料的整理归档，便于后期各项监督检查工作的开展。

（二）临猗县交通运输局结合本次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对已完工程质量进行全面核查，并将核实结果及处理措施汇总后报送县财政局及相关部门。制定项目后期管护制度，明确管护职责，重视对项目后期保养和维修管护。督促项目施工方、监理单位加强对施工过程的质量管理，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及时处理，长期有效保障道路安全运行及过往行人生命财产安全。

（三）临猗县交通运输局应加大工作力度，加强工程工期管理，高度重视项目推进工作，严格把控工程期限，提前谋划，充分考虑项目施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不利因素，并采取积极响应应对措施，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尽早完工，及时组织项目完工验收，确保工程早日投入使用，发挥项目效益。

附件 1：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建设期）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决策	20	项目立项	8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及方向、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	1.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城市发展规划或专项规划（1分）； 2.专项债券项目是否属于国家和省委省政府确定的重点行业、重点区域、重大项目（1分）； 3.项目是否属于国家新增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1分）； 4.项目是否纳入财政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项目库和发改委国家重大项目建设库（1分）。	财政部确定的新增专项债券投向领域清单、项目立项相关政策文件、立项批复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评价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1.项目是否按照《政府投资条例》或《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或备案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备案确定的筹资来源发生变更,是否及时按相关程序要求履行立项批复手续（2分）； 2.项目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并经专家论证或集体决策，必要的各类风险评估以及事前绩效评估（1分）； 3.项目单位是否未被中国人民银行列入征信系统黑名单（0.5分）； 4.项目主体及有关主要负责人是否未被人民法院列为被执行人（0.5分）。	项目立项申报材料、项目批复资料、项目资金平衡方案、事前绩效评估报告、征信系统查询结果、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4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评价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项目实际是否相符的情况。	1.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申报时是否制定相应的绩效目标，是否以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形式按要求及时申报；项目主管部门是否对绩效目标申报表及时进行审核（1分）； 2.申报表是否与申请专项债券的项目内容相符且切合实际（1分）。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资金平衡方案、项目建设合同	2
				绩效目标明确性	4	评价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完整、清晰、可衡量、可量化，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是否相符的情况。	1.项目设置的总体绩效目标是否全面、明确，是否与批复内容、建设内容相吻合和对应（0.5）； 2.是否设立了分年度绩效目标；分年度目标是否能够一一对应总体目标（0.5分）； 3.指标的设定依据是否充分真实合理；设定的指标是否便于日后的考核评价，且与实际建设情况相符（1分）； 4.细化分解的具体指标时间点、工作重、工作内容是否设定清晰、可衡量、可量化的指标，是否将产出和效益的各要素值均完整体现（1分）； 5.相应目标值的设定是否完整、科学、客观，符合行业标准，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绩效目标申报表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资金投入	6	资金筹集使用规范性	6	项目资金使用计划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实际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债券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是否符合相关规定（1分）； 2.是否制定了与项目全生命周期相对应的资金筹集、使用、偿还计划，资金使用计划是否与资金平衡方案设定的计划支出进度相符（2分）； 3.资金使用范围和规模是否与绩效目标以及实际需求、资金使用计划相符（2分）； 4.债券资金是否非项目资金的唯一来源（1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资金平衡方案	6
管理	40	资金管理	25	债券资金到位率	2	评价项目债券资金的到位情况。	项目债券资金是否按发行金额及时拨付到项目主体帐户，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到位资金）×100%，债券资金到位率100%（2分）；80%（含）—100%（不含）（1.5分）；60%（含）-80%（不含）（1分）；60%（不含）以下（0分）。	资金到位指标文件	2
				自筹资金到位率	3	评价项目单位自筹资金的到位情况。	项目自筹资金是否按平衡方案及时申请、筹集拨付到位，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发行资金金额）×100%，资金到位率100%（3分）；80%（含）—100%（不含）（2分）；60%（含）-80%（不含）（1分）；60%（不含）以下（0分）。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资金支出进度率	8	评价项目资金支出与项目建设进度的匹配情况	1.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支出与项目建设进度相匹配，资金支出进度率=专项债券累计支出金额/专项债券累计发行金额×100%；建设进度率=年度累计完成工程建设进度/按合同约定的工程计划进度×100%；资金支出进度与建设进度匹配率达90%及以上（6分）；80%（含）—90%（5分）；75%（含）-80%（4分）；70%（含）-75%（3分）；65%（含）-70%（2分）；60%（含）—65%（1分）；60%以下（0分）。 2.支出进度达标要求；专项债券发行后满3个月不足6个月支出进度≥25%、超6个月不足9个月支出进度≥50%、超9个月不足12个月支出进度75%、满12个月应完成除质保金等合规预留资金外专项债券资金的支出使用。（2分）。		8
				成本控制有效性	3	评价项目单位成本控制情况。	1.项目单位是否进行有效的成本控制，对可能出现的成本风险是否及时进行预警，预警措施有效并落实到位（1.5分）； 2.债券资金成本控制是否到位，未在期限内（半年）形成较大（大于等于1%）息差倒挂（1.5分）。	资金平衡方案、专项债券转贷协议	2.5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本息缴付及时性	3	评价项目单位是否按偿债计划及时、足额缴付本息情况。	1.是否由项目单位偿还利息及本金（2分）； 2.是否按《新增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及偿还协议》约定及时足额偿还利息及本金（1分）。	专项债券转贷协议	3
				资金申请使用合规性	6	评价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专项债券资金是否按规定用途使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专项债券资金申请程序手续是否规范（1分）； 2.项目单位在项目建设期间是否擅自改变资金用途、挪用项目资金或变相支出资金（3分）； 3.债券资金拨付使用手续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审批流程（1分）； 4.项目建设期间收支是否独立核算，核算是否及时准确，专项债券资金支出是否建立台账；非预算单位是否设立项目资金专户（1分）。		6
		组织管理	15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评价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1.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财务及内部控制等管理制度或规定，并在各环节的执行中记录完整，执行有效（0.5分）； 2.项目变更调整理由是否充分，手续是否完备；是否符合《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变更管理办法》的规定（0.5分）； 3.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0.5分）； 4.项目结束后，项目前期申报整套资料、项	会议纪要、审批资料、招投标资料	1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监理资料、技术签定、审计报告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归档管理（0.5分）。		
				运行机制有效性	2	评价项目单位是否有健全的运行管理机制，是否满足项目建设需求，用以考核运行机制有效性情况。	1.是否具备清晰的内部管理组织架构，部门、人员分工是否明确，项目建设、维护人员岗位数量等是否安排到位，是否能够满足建设需要（0.5分）； 2.单位重大决策，是否履行“三重一大”相关程序予以科学决策，并有相关完整记录（0.5分）； 3.是否建立健全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机制，是否按月进行运行监控并及时上报，监控内容要素齐全，提出的问题与建议与项目实际相吻合（0.5分）； 4.是否进行年度绩效自评，自评结果符合客观实际（0.5分）。	单位“三重一大”制度、单位自评报告	1.5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评价项目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运营的保障情况。	1.是否制定健全的业务、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资金使用计划，是否有明确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及内控管理流程，能够满足项目建设管理需求（1分）； 2.是否制定债券风险防控预案或措施，触发时及时启动，防控有效（1分）。	重点项目工程质量管理措施、工程建设招投标实施方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1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采购管理规范性	5	评价项目单位建设过程中采购需求、程序是否合规的情况。	1.专项债券资金到位两个月内项目单位进行政府采购（2分）； 2.项目实施中按照政府采购目录标准以及《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是否进行政府采购（1分）； 3.采购程序是否合规。采购前期的采购意向、需求论证是否进行公示；采购招标控制价是否经过工程造价咨询或预算评审；最终采购结果的中标单位、施工等合同是否进行公示；采购价格是否符合采购期同类市场价格水平（2分）。	专项债券资金下达文件、招标档案等	5
				信息公开规范性	1	评价项目是否及时、准确、完整地公开信息。	1.项目主管部门或项目单位，是否按照《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管理办法》，在规定的时间，及时披露债券资金还本付息和使用以及重大事项等情况（0.5分）； 2.披露信息是否准确、完整（0.5分）。		1
				问题整改情况	1	评价项目在内外部监督发现问题后的整改情况	对于审计等外部监督、内部审计及内部运行监控中发现的问题是否进行及时整改，整改结果记录完整（1分）；部分整改（0.5分）；未及时整改（0分）。	情况说明	1
				信息系统管理和使用规范性	2	评价项目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中录入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专项债券项目及资金使用全流程是否及时、准确、完整、规范地录入穿透式监控系统等大数据平台（2分）；未及时录入一次扣1分，扣完2分为止。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产出	30	产出数量	12	建设目标完成率	10	评价项目建设是否实现预期产出数量目标。	项目是否按专项债券目标申报表设定的分年度计划完成工程建设数量目标，全部完成100%（10分）；90%（含）以上（8分）；80%（含）-90%（6分）；70%（含）-80%（4分）；60%（含）-70%（2分）；低于60%（0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资金平衡方案、施工合同	6
				资产形成率	2	评价项目实施的实际形成资产与计划形成资产的比率。	项目建设是否按计划形成实物工程量或相应资产，并及时办理资产登记手续或进行备案登记（2分）；具备登记（备案）条件未进 行登记时间超过3个月-6个月(1.5分)；超过6个月-12个月（1分）；超过12个月以上（0分）。		2
		产出质量	5	质量达标率	3	评价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项目工程是否符合国家相关行业的质量检测和验收标准，是否符合建设设计中的功能，验收中各方参与单位履职规范，形成完整的验收报告（1分）； 2.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严格实行项目监理制度、工程造价审核制度，材料验收、隐藏工程的旁证、质量检测等资料是否完备可查（1分）； 3.验收中发现的问题是否在限定的时间内进行及时整改，并予以复验（0.5分）； 4.项目是否存在后续可能存在的其他隐患（具备建设资质情况等）（0.5分）。	监理月报等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安全施工目标	2	评价项目施工过程中安全生产周期是否达到约定要求，安全事故发生及处理情况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项目单位是否按合同约定督促施工方落实各项安全施工制度，防止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实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目标（1分）； 2.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1分）；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此项分值0分。	施工合同书、安全生产合同	2
		产出时效	5	建设及时性	5	评价项目实际建设进度与计划建设进度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建设的进展情况。	项目是否按照项目批复、施工合同、实施方案（或实施计划）设定的计划建设期限内全部完成100%（5分）；延迟6个月以内（4分）；延迟6个月-12个月（2分）；延迟超过12个月以上（0分）。	项目整体情况	2
		产出成本	8	成本节约率	4	评价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1.完工结算审计金额是否控制在计划投资总额之内（2分）； 2.项目发生变更增加的投资额是否控制在概算批复之内（1分）； 3.项目预备费是否按规定用于工程建设支出（1分）。		4
				社会成本	2	评价实施相关项目对社会发展、公共福利等方面可能造成的负面影响。	1.施工过程中是否接到群众投诉，投诉受理与反馈是否按相关制度及时处理（0.5分）； 2.是否出现媒体重大负面舆情报道及时控制引导，化解声誉风险（0.5分）； 3.是否发生重大诉讼案件，并积极应对，落实专人负责，控制和减少可能带来的经济损失（1分）。	领导留言板系统查询结果	1.5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生态环境成本	2	评价实施项目对自然生态环境可能造成的负面影响。	1.项目建设中是否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要求，是否制定并严格落实施工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环保纠纷，保护措施印证资料齐全（1分）； 2.是否存在因环境保护不到位被处罚等情形（1分）；因环境保护不到位被行政或经济处罚（0分）。	环境保护方案或措施	2
效益	10	经济效益	2	促进周边经济发展	2	评价项目建设期是否实现预期经济效益目标	按专项债券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的年度经济效益目标、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资金平衡方案设定的年度收益目标。计划目标完成90%以上（2分）；80%（含）-90%（1.5分）；70%（含）-80%（1分）；60%（含）-70%（0.5分）；低于60%（0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资金平衡方案等	2
		社会效益	2	减轻道路通行压力	2	评价项目投入建设后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用于体现项目实施当年及一定时期内，减轻道路通行压力的社会效益目标实现情况。	项目投入建设后按专项债券分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的年度社会效益目标按分设的指标进行逐一评价，是否全部实现，是否获得相关荣誉、表彰以及媒体正面宣传报道（2分）；未全部实现（1分）；未实现（0分）	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2
		可持续影响	3	人才技术支撑	1	评价项目投入建设后持续配备足够数量的人才、技术，用以反映项目的可持续性。	1.项目单位是否配备满足项目持续良好建设、有相应资质或同类项目管理经验的人才数量（0.5分）； 2.是否能提供项目持续良好建设、管理的技术力量（0.5分）。		1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财务支撑	1	评价项目未来资金来源是否有保障，资金使用和工程建设是否有计划，是否能实现工程总建设目标，用于反映项目可持续情况。	项目总投资计划是否明确，后期续建资金是否有明确的来源渠道，后续还本付息资金来源是否明确且合理可行（1分）；计划不够明确，来源渠道不确定的不得分。	2023年12月申报专项债券单行材料	1
				外部环境支撑	1	评价项目是否妥善处理主管部门、监管部门、合作单位的关系，建立良好的沟通机制并能够持续保持，用于反映项目可持续情况。	1.项目单位与主管部门沟通协调及时有效，并有请示报告或反馈意见的相关印证资料（0.5分）； 2.与监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及单位保持良好的业务关系及沟通渠道（0.5分）；（存在一次被相关部门责令整改情况及不良反映，存在一次扣0.2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1
		满意度	3	社会公众满意度	3	评价服务对象或项目收益人及其他相关群体的认可程度。	满意度≥90%（3分）；60%≤满意度＜90%，得分＝满意度×3分，满意度＜60%，（0分）。	现场或非现场电子问卷	2.64
合计	100		100		100				87.14

附件 2：　　社会调查问卷汇总分析报告

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 段）、快速化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满意度调查

一、调查对象与调查内容

（一）调查对象

本次调查对象为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 段）、快速化改造项目所涉及的受益群众。

（二）调查内容

共分 5 个方面内容向受益群众发放调查问卷，分别为：建设后的道路质量；路灯亮化效果；绿化效果；在减轻道路压力、改善道路交通条件方面所起作用；促进周边经济方面所起作用。

二、调查方法与调查方式

（一）调查方法

针对上述问卷调查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在问卷调查全面开展之前，先对部分样本问卷进行论证，依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问卷方案进行修改和调整，以保证调研切合实际，顺利进行。

（二）调查方式

本次调查采用现场及网上电子问卷方式，调查问卷份数 312 份。

（三）调研安排

根据项目进度安排，项目组于 2024 年 10 月对调查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并回收、分析。

三、调查问卷的评价方法

受益群众调查问卷设置了 5 个客观题，总分为 100 分。客观题各选项

的评分值：选项非常满意为100%，选项满意为75%，选项一般为50%，选项不满意为0%。最后根据有效调查问卷分数的平均值为满意度指标打分。根据收回调查问卷数量，分别统计5个客观题选项A、B、C、D各自选择百分比，按5个客观题A、B、C、D选择百分比乘以各选项评分值得出各客观题加权平均满意度得分，然后计算出5个客观题算术平均数，将其作为满意度最终得分。

四、调查问卷的分析

（一）受益群众满意度问卷

1.被调查对象代表性分析

（1）基本情况

被调查对象为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段）、快速化改造项目所涉及的受益群众。

（2）样本回收率、有效问卷率

本次参与调查人员312人，有效问卷312份。

2.基本问题分析

（1）您对建设后的道路质量（平整度、宽度等）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卷结果显示，77.88%的受访者对建设后的道路质量非常满意，10.26%的受访者对建设后的道路质量比较满意，11.86%的受访者对建设后的道路质量满意度一般。分析得出，受访者对建设后的道路质量非常满意。

（2）您对建设后的路灯亮化效果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卷结果显示，74.36%的受访者对建设后的路灯亮化效果非常满意，16.67%的受访者对建设后的路灯亮化效果比较满意，8.97%的受

访者对建设后的路灯亮化效果满意度一般。分析得出，受访者对建设后的路灯亮化效果非常满意。

（3）您对建设后的绿化效果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卷结果显示，50.64%的受访者对建设后的绿化效果非常满意，13.46%的受访者对建设后的绿化效果比较满意，24.36%的受访者对建设后的绿化效果满意度一般，11.54%的受访者对建设后的绿化效果不满意。分析得出，受访者对建设后的绿化效果非常满意。

（4）项目实施在减轻道路压力、改善道路交通条件方面所起作用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卷结果显示，73.72%的受访者认为项目实施在减轻道路压力、改善道路交通条件方面所起作用非常满意，16.67%的受访者认为项目实施在减轻道路压力、改善道路交通条件方面所起作用比较满意，9.61%的受访者认为项目实施在减轻道路压力、改善道路交通条件方面所起作用满意度一般。分析得出，受访者认为项目实施在减轻道路压力、改善道路交通条件方面所起作用非常满意。

（5）项目实施在促进周边经济方面所起作用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卷结果显示，77.89%的受访者认为项目实施在促进周边经济方面所起作用非常满意，15.38%的受访者认为项目实施在促进周边经济方面所起作用比较满意，6.73%的受访者认为项目实施在促进周边经济方面所起作用满意度一般。分析得出，受访者认为项目实施在促进周边经济方面所起作用非常满意。

3.满意度分析

本次调查采用电子问卷方式，收回有效问卷 312 份，综合得分为 87.92

分，具体满意度分项得分见附表：

附表 满意度分项得分情况

满意度评价内容	得分率（%）
1. 您对建设后的道路质量（平整度、宽度等）是否满意	91.51
2. 您对建设后的路灯亮化效果是否满意	91.35
3. 您对建设后的绿化效果是否满意	72.92
4. 项目实施在减轻道路压力、改善道路交通条件方面所起作用是否满意	91.03
5. 项目实施在促进周边经济方面所起作用是否满意	92.79
综合满意度	**87.92**

附件 3：　　项目自评报告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实施情况

G209 线临猗县境北环路～北孙坞村段作为连接盐湖区、临猗县的一条主要通道，由于建设年代较早，路面已经出现了不同程度的病害，严重影响了车辆的通行质量，目前其所能适应的交通量已趋于饱和，原有道路的设计标准已难以满足作为公路的交通需求，已不能适应当前以及未来一个阶段的经济发展。为促进区域物流发展，使得居民出行及客货运车辆行驶更加便捷，促进区域内资源的流通，为国民经济快速持续发展创造良好条件，必须对沿线配套道路进行优化升级。

按照全国公路网规划、运城市公路网规划提出的出省通道高速化、市县通达一级化的要求，为提升国、省公路通行水平，满足农产品物流园交通需求，实现运城市盐湖区与临猗县、夏县的快速衔接，促进沿线第三产业资源开发，加快区域内经济发展步伐，结合盐湖区、临猗县整体规划及发展要求，计划实施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连接线工程。

2.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 段）、快速化改造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56,341.2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9,300.82 万元，土地使用及拆迁补偿费 11,351.2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006.22 万元，基本预备费 2,682.92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及融资。

二、自评报告编制情况

按照临猗县财政局绩效自评工作要求，临猗县交通运输局及时组织财务、业务人员对项目支出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梳理，并编制

绩效自评报告。

三、自评报告主要内容

（一）自评报告内容

临猗县交通运输局编制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从项目预算执行率、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绩效自评结果分析、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等方面进行评价。

1.项目总体目标

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连接线G209段完工通车 2.项目分解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际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建设里程	13.81公里
		土地补偿	599亩
		其他土地附着物补偿	4类
		通讯杆补偿	260根
		电杆及电缆补偿	100根
		路灯安装	1006根
		绿化	13.81公里
		桥梁建设	1座
	质量指标	绿化达标率	100%
		验收合格率	100%
		土地程序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2023年12月
		补偿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道路建设每公里造价	2890万元/公里
		土地补偿标准	45129元/亩
		通讯杆补偿标准	3000元/根
		电杆及电缆补偿标准	8000元/根
		其他土地附着物补偿成本	2744169元
		绿化造价	112万元/公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际完成
		路灯安装标准	12000 元/根
		桥梁造价	9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周边经济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道路通行能力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全方位一体化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三、自评报告评价

经评价，临猗县交通运输局绩效管理工作不到位，绩效指标编写不完善，且未建立健全绩效目标跟踪监控机制，具体为：

1.指标编写不完善，指标设置不具体，项目单位设置的数量指标“绿化 13.81 公里、路灯安装 1006 根”，未将其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绿化栽植数量、路灯安装个数。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

2.未建立健全绩效运行监控机制，未按月进行运行监控并及时上报。

附件 4:访谈报告

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 段）、快速化改造项目访谈报告

尊敬的领导：

您好！我们接受临猗县财政局委托，为更好的开展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 段）、快速化改造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了解 G209 国道建设项目开展情况，发现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现对该项目进行详细访谈。谢谢您的支持！

（一）访谈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访谈对象包括：临猗县交通运输局相关业务负责人。

（二）访谈内容

1.请您简述一下项目立项背景

G209 线临猗县作为连接盐湖区、临猗县的一条主要通道，目前其所能适应的交通量已趋于饱和，道路负荷较重，路面已经出现了不同程度的病害，原有道路的设计标准已难以满足作为公路的交通需求。为促进区域物流发展，使得居民出行及客货运车辆行驶更加便捷，促进区域内资源的流通，为国民经济快速持续发展创造良好条件，必须对沿线配套道路进行优化升级。对现有 209 国道进行加宽，全长 13.81 公里，全线采用一级公路技术标准修建，设计速度 80km/h，双向 8 车道。

2.请您简述一下项目具体实施情况

连接线 G209 段 13.81 公里沥青路面已建成通车；绿化苗木已全部定购，冬季苗木栽植完成。共栽设路灯 747 个，目前已到场 500 个，完成安装 500 个，预计 2024 年元月中旬安装完成。

（G209 段）快速化改造工程于 2023 年 8 月开工，目前正在实施过程中。

3.您认为项目的主要运行成效有哪些

项目建设完成后，能够极大改善当地的交通条件，促进区域物流发展，使得居民出行及客货运车辆行驶更加便捷，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加快临猗县经济发展，带动周边区域的经济提高，更好地实现“盐临夏一体化”基础道路设施互联互通和经济社会协调融合发展。

4.请您简述一下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需要改进的地方

（1）存在的问题

人员方面配备不足、缺乏专业的绩效管理人员。交通部门项目多、资金量大，但人员较少，开展项目的资金持续保障难度较大等问题。

（2）改进措施

继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的完善，不断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加大绩效运行监控的力度，及时调整绩效目标设定的偏差，客观公正对绩效结果进行评价，对绩效结果出现的问题及时整改，提高交通运输系统预算资金的管理水平和能力。

附件 5:合规性检查报告

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 段）、快速化改造项目合规性检查报告

本次合规性检查内容包括财政资金拨付及使用、财务管理、业务管理等，通过了解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 段）、快速化改造项目的开展及管理情况，以发现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具体如下：

一、项目资金来源

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 段）、快速化改造项目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56,341.2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9,300.82 万元，土地使用及拆迁补偿费 11,351.2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006.22 万元，基本预备费 2,682.92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及融资。截止评价基准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已到位资金 31,300.00 万元，全部为专项债券资金。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评价基准日，已使用资金 31,300.00 万元，均为专项债券资金。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工程款、设计费、监理费、拆迁赔偿款等，具体支出明细如下：

序号	款项内容	G209 段连接线项目支出金额（万元）	G209 段快速化改造项目支出金额（万元）	合计
1	工程款	21,521.02	5,935.77	27,456.79
2	勘察设计费	378.67	207.87	586.54
3	监理费	252.70	78.08	330.78
4	征地拆迁赔偿款	948.83		948.83
5	电力拆迁工程款	485.20		485.20
6	天然气管道迁移费	611.04		611.04

序号	款项内容	G209段连接线项目支出金额（万元）	G209段快速化改造项目支出金额（万元）	合计
7	光缆拆迁费	217.11		217.11
8	线路迁改费	100.30		100.30
9	通信设施迁移费	115.09		115.09
10	技术服务费	143.42	100.97	244.39
11	评估费	50.30	9.68	59.98
12	水土补偿保持款	43.51		43.51
13	路灯拆除工程款	17.34		17.34
14	法律咨询服务费	14.10		14.10
15	资金平衡方案费	9.96	4.98	14.94
16	征地测量费等其他零星支出	54.06		54.06
	合计	24,962.65	6,337.35	31,300.00

三、项目资金合规性检查方法

本次合规性检查通过对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整理，现场核查、询问等方式开展。现场检查内容包括：项目单位的有关规章制度、招投标资料、项目相关合同、明细账、会计凭证等。

四、检查结果

（一）资金拨付及使用

经评价组核实，项目单位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债券资金规定的用途，未发现擅自变动、挪用项目资金的行为。

项目单位在项目资金拨付时，严格按照本单位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及流程执行，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如：支付工程款时，附银行转账单、相关发票、工程支付证书、合同等作为付款依据。

（二）财务管理

项目实施单位为了规范专项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制定了相应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依照该制度、办法对财务进行管理，

管理基本合规。

（三）业务管理

1.业务管理制度

项目单位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制定了重点项目工程质量管理措施、工程建设招投标实施方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明确项目组织管理、工程质量管理、施工管理等，基本可满足项目建设管理需求。但项目单位未制定相应的债券风险防控预案或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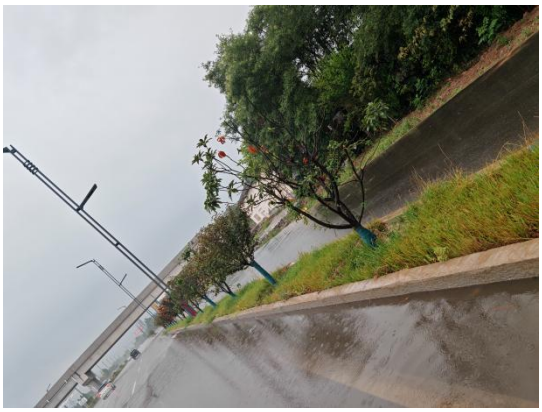
2.管理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业务、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涉及的申报资料、招投标资料、项目合同书等相关资料基本齐全，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及信息支撑基本落实到位，但由于项目单位人员变动，各部门间工作衔接不到位，导致项目工程建设资料档案未及时整理归纳，项目档案保管存在欠缺。

五、检查结论

通过对临猗县农产品物流园道路及连接线工程（G209 段）、快速化改造项目涉及的财务管理和项目管理等方面核查，资金支出专款专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用途。但项目单位未制定债券风险防控预案或措施，项目档案保管存在欠缺。

附件 6：现场照片

























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绩效评价报告

晋同仁绩评[2024]B-017 号

主管单位：临猗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委托单位：临猗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西同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 评 人：赵皎嫣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摘要 1
绩效评价报告 8
一、项目概况 33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依据 8
（二）项目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12
（三）项目绩效目标 18
（四）项目组织及管理 14
（五）利益相关方 14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4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及范围 19
（二）绩效评价原则及方法 15
（三）绩效评价基准日 15
（四）绩效评价依据 15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16
（六）评价的组织实施 17
三、绩效评价结论及评价指标分析 18
（一）评价结论 18
（二）评价指标分析 18
四、主要经验与做法 24
五、存在的问题 24
六、相关建议 25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43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6
附件 2：访谈报告 53
附件 3：问卷调查 37
附件 4：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37
附件 5：合规性检查报告 39
附件 6：绩效自评复核情况 43

摘要

一、项目概况

临猗县丰喜大道原有道路路口为3车道，有3个路口的电子警察、红绿灯等设备。前期交通系统设备为2012年建设，其中前端摄像头、服务器等设备已报废，杆件与红绿灯等设备已利旧安装于临猗县庙上乡、北辛乡等乡镇；临猗县丰喜大道整修拓宽后，新建道路路口变为4至5车道，全长共计大小路口14个。原有杆件已不适合新建道路使用。红绿灯、电子警察等报废设备也需要更换。

临猗县丰喜大道位于临猗县老城区最南端，新城区的最北段。西连342国道通往山西永济市、陕西省合阳县，东接209国道通往运城市，丰喜大道路段全长共计大小路口14个，随着临猗县新城区建设向纵深发展，规模不断扩大，汽车保有量迅猛增长，人口快速聚集，严峻的道路交通形势和重大交通事故威胁，交通管理已成为制约城市发展的瓶颈，推动交通运输更安全、更高效、更便捷、更经济、更环保、更舒适的运行和发展，带动交通运输相关产业转型、升级，已经逐步向更大规模、更加完善的体系化发展，并从技术先进性层面出发将临猗县丰喜大道智慧交通项目建设好，为临猗县后期智慧交通项目起到示范性的作用。

智能交通的突出特点是以信息的收集、处理、发布、交换、分析、利用为主线，为交通参与者提供多样性的服务。道路交通监控:地面道路交通流量大的交叉口、人流集中的路段、枢纽、场站等，监控中心可以实时观察各节点的交通情况在常态下，减少了交警巡逻出勤的辛劳，降低管理成本，异常情况下，可以接 警后第一时间调取现场事件图像，为应急处置做充分的准备。总体来说，交通监控的作用体现在降低管理人力成本，提高交通管理服务水平。

为改善道路交通秩序，缓解城市交通拥堵，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和科学处置能力，打造绿色交通、节能减排的人居城市，需新建和扩建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的非现场执法管控系统、统一管控信号控制系统、不礼让行人检测系统、AR高点指挥调度系统、指挥中心智能应用平台扩容等。

二、项目主要内容

（一）项目批复

1.根据2022年4月1日临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审批发〔2022〕49号），批复内容如下：

（1）项目编码：2208-140821-09-04-001

（2）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建设内容按照中央、省、市相关文件要求，按照整体设计、分期实施的原则，对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建设进行整体规划设计，结合本地实际业务需求，设计建设以下内容：

①临猗县丰喜大道非现场执法管控系统：包含12台球机等相关配套设施的安装，部署于丰喜大道与阳煤丰喜化肥厂交叉口、西环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双塔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武家沟与丰喜大道交叉口、东环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209国道与丰喜大道交叉口共计六个路口；

②临猗县丰喜大道统一管控信号控制系统：包含方向指示信号灯61组、倒计时显示器21组、一体人行信号灯46组等配套设备部署于丰喜大道与阳煤丰喜化肥厂交叉口、西环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双塔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武家沟与丰喜大道交叉口、东环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209国道与丰喜大道交叉口共计六个路口；

③临猗县丰喜大道不礼让行人检测系统：包含900万抓拍单元2套、频闪灯6支、违停球2台等配套设备，部署于丰喜大道大剧院门口；

④临猗县丰喜大道AR高点指挥调度系统：包含AR球型鹰眼1台安装于丰喜大道中段建筑物上；

⑤指挥中心智能应用平台扩容：包含信号机接入数量20路、本级监控通道数200路、交通绿波带应用14个、支撑服务器1台、视频云存储管理服务器2台、视频云存储运维服务器1台等其他配套设备部署于交警队指挥中心。

（3）建设工期：计划周期为2022年2月至2022年8月。

（4）投资概算和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估算为927万元（含税），项目资金全部由临猗县财政局配套资金解决。

（二）项目招标情况

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委托山西晋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监理招标代理人，经评定，确定山西前沿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为中标人，中标价20万元，2022年12月27日签订中标通知书；委托山西乾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设计和工程招标代理人，于2022年7月15日组织竞争性磋商，确定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为中标人，中标价33.6万元，经公示无异议后，2022年7

月 15 日签订中标通知书；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在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公开招标，确定博浩科技有限公司为中标人，中标价 757.217972 万元，经公示无异议后，2023 年 1 月 5 日签订中标通知书。

（三）项目实施情况

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位于临猗县城，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2 月 13 日至 2023 年 5 月 26 日，主要包括：①临猗县丰喜大道非现场执法管控系统；②临猗县丰喜大道统一管控信号控制系统；③临猗县丰喜大道不礼让行人检测系统；④临猗县丰喜大道 AR 高点指挥调度系统；⑤指挥中心智能应用平台扩容。主要功能如下表：

建设内容	主要功能
临猗县丰喜大道非现场执法管控系统	闯红灯违法抓拍功能、卡口监测记录功能、 多种违法行为检测记录功能、人脸卡口功能（人脸取证电警）、驾驶人面部特征记录功能、 车辆子品牌识别功能、危险品车检测功能、挂件检测功能、正向违法压线变道抓拍功能等
临猗县丰喜大道不礼让行人检测系统	信号灯状态检测功能、 行人闯红灯违法行为自动检测功能、联动告警功能、广告发布功能、视频监控及录像功能、远程配置及维护功能等
临猗县丰喜大道 AR 高点指挥调度系统	AR 全景视频标签功能、布控报警可视化管理、视频预案、AR 场景高高联动功能、AR 场景高低低高联动功能、标签回放功能、目标跟踪功能、标签功能等
指挥中心智能应用平台扩容	非现场执法应用、文明管控应用、缉查布控应用、车辆研判应用、报警查询中心、视频网管应用等

三、项目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资金预算情况

根据临猗县财政局“临财预指[2023]165 号”文件，项目预算资金 334.347189 万元。

（二）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累计到位财政资金 334.347189 万元，具体到位情况如下表所示：

资金到位情况　　单位：万元

文号	金额	资金性质
临财预指[2023]165 号	334.347189	县级财政配套

文号	金额	资金性质
合计	334.347189	

（三）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累计支出334.347189万元，具体如下：

资金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日期	凭证号	支出内容	合同价	金额	支付进度
2023.10.8	1#	工程款	757.217972	302.887189	40%
2023.10.13	2#	监理费	20	4.7	58.75%
2023.11.23	89#			7.05	
2023.10.20	4#	造价费	2.9712	2.36	79.43%
2023.11.29	122#	可研费	2.25	2.25	100%
2023.11.29	123#	设计费	33.6	15.1	44.94%
		合　计	816.039172	334.347189	40.97%

四、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实施单位提供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自评报告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批复文件等相关资料，评价组梳理出以下绩效目标：

（一）项目绩效总目标

缓解城市交通拥堵，提高运行效率；改善道路交通秩序，提高交通安全水平；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和科学处置能力；促进低碳环保节能减排、改善城市环境，提高市民生活品质；维护社会治安，促进社会健康、和谐、稳定发展。

（二）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①临猗县丰喜大道非现场执法管控系统：包含 12 台球机等相关配套设施的安装，部署于丰喜大道与阳煤丰喜化肥厂交叉口、西环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双塔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武家沟与丰喜大道交叉口、东环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209 国道与丰喜大道交叉口共计六个路口； ②临猗县丰喜大道统一管控信号控制系统：包含方向指示信号灯 61 组、倒计时显示器 21 组、一体人行信号灯 46 组等配套设备部署于丰喜大道与阳煤丰喜化肥厂交叉口、西环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双塔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武家沟与丰喜大道交叉口、东环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209 国道与丰喜大道交叉口共计六个路口； ③临猗县丰喜大道不礼让行人检测系统：包含 900 万抓拍单元 2 套、频闪灯 6 支、违停球 2 台等配套设备，部署于丰喜大道大剧院门口； ④临猗县丰喜大道 AR 高点指挥调度系统：包含 AR 球型鹰眼 1 台安装于丰喜大道中段建筑物上； ⑤指挥中心智能应用平台扩容：包含信号机接入数量 20 路、本级监控通道数 200 路、交通绿波带应用 14 个、支撑服务器 1 台、视频云存储管理服务器 2 台、视频云存储运维服务器 1 台等其他配套设备部署于交警队指挥中心。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建设周期：180 日历天。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①提高交通运行效率； ②提升侦办案件效率； ③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和科学处置能力； ④降低盗抢机动车等涉车案件发案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90%。

五、评价结论

经评价，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综合评价得分 85.8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具体分值和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20	19	95
B 过程	20	14.5	72.5
C 产出	30	24	80
D 效益	30	28.3	94.33
合计	**100**	**85.8**	**85.8**

六、主要经验与做法

（一）构建智能交通管理科技信息化体系

通过路面监控、卡口等智能感知设备采集交通数据，对疲劳驾驶、超员、超速、违停、逾期未检验、逾期未报废等车辆进行预警，提高路面执勤民警的交通管理能力，确保群众出行安全顺畅。

（二）深度赋能交通安全领域“最强大脑”

依托智慧交管智能平台，实现“情指勤”一体化实战应用，通过感知预警、指挥调度、秩序管理、便民服务等功能，提升公安交通管理的智能化水平，守护群众平安出行。

（三）提升交通信号灯控即时性

引入信号控制边缘计算系统，动态调节绿灯信号放行时间，实现平峰双向、高峰单向全段绿波，降低通行等待时长，提升驾驶体验。

（四）提升交通组织渠化时效性

通过调优“绿波控制”策略，实施车道改造，深挖道路通行潜力，优化交通组织渠化，提高道路通行效率。

（五）提升交通勤务运作实效性

设置态势感知模块，实时掌握道路施工、溢车预警等信息，合理调控车道通行策略，优化路面勤务运作。

（六）违停信息采集和网格勤务模式

建设“辅警非现场交通违法信息采集管理系统”，全面治理机动车乱停乱放问题，提升网格勤务效能。

七、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管理不到位

1.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比如：产出指标中的质量指标未设置质量达标率指标，效益指标未设置提升侦办案件效率指标、降低盗抢机动车等涉车案件发案率指标等。

2.项目实施单位未制定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3.项目实施单位未编制绩效自评报告。

（二）制度执行不到位

评价组通过核查业务和财务资料，项目实施单位在制度执行中存在以下不当之处：

1.未按核准招标方案进行采购。比如：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表”规定，项目勘察设计、监理、设备需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仅设备采用公开招标，勘察设计和监理均采用竞争性磋商。

2.合同内容不完整。比如：工程合同未对实施周期及质保期作出具体规定。

3.项目完工后，项目建设单位未及时编制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并按照规定报送项目主管部门。

4.验收报告过于简单，2023 年 11 月 22 日项目建设单位、承建单位、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验收，由于验收报告内容过于简单，仅有验收意见，无实际建设内容。评价组无法判断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计划建设内容是否一致。

八、相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管理

1.项目单位应加强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相关理论知识的学习，树立绩效意识、目标意识、责任意识，建立相关绩效管理制度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内容，重视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填报，切实提高绩效管理水平，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可持续性和满意度等方面提出更加具体、全面、细化、可衡量、可实现的绩效目标及相应绩效指标。

2.年度预算执行完毕，主管单位应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开展自评工作，项目主管部门根据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收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预算执行进度等数据资料，填写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具体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和预算执行情况，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要分析并说明原因，做到自评报告内容完整、数据真实、结果客观。

（二）加强项目管理

1.项目实施单位规范采购程序，在后续采购中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2.合同尽量使用标准合同文本，加大对工期、质量等方面的关注，做到质量有要求、数量有规定、工期有限制、计价有标准等。

3.项目实施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进行项目竣工决算，竣工决算的延期，不利于投入使用后的资产得到良好的管理与有效的利用。

4.进一步完善验收报告内容和细节，具体如下：①报告概述：包括报告的标题，项目名称和地点，报告的编写日期，编写人员的姓名和职务；②项目概述：包括项目的背景和目的，项目的范围和规模，项目的时间表；③验收小组：包括列出参与验收的小组成员及其职务，说明小组的组织结构；④验收程序：包括详细说明工程竣工验收的过程和步骤，包括验收前的准备、实地检查、文件审查等；⑤验收依据：包括详细列出用于验收的文件、数据和资料，包括设计图纸、施工文件、报告、检测数据等；⑥验收项目：包括列出所有验收项目和工程部分；⑦验收标准：包括对每个验收项目列出相应的验收标准和要求，说明如何判断是否符合标准；⑧实地检查：包括描述实地检查的过程，列出检查的结果和问题；⑨文件审查：包括描述文件审查的过程，列出审查的文件和问题；⑩验收意见：包括提供关于项目进一步改进或维护的建议；⑪验收附件：包括所有支出文件、照片、图纸和数据等。

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了解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的实施效果和资金使用情况，保障财政资金管理使用的安全性、有效性，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精细化水平，山西同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受临猗县财政局的委托，以2023年12月31日为评价基准日，通过实地走访，现场查验与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有关的内部管理、业务管理、财务管理等相关资料，对有关人员进行访谈，发放调查问卷，对收集到的有关数据、文件进行认真整理、分析和研判，完成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现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依据

1.项目背景

临猗县丰喜大道原有道路路口为3车道，有3个路口的电子警察、红绿灯等设备。前期交通系统设

备为2012年建设，其中前端摄像头、服务器等设备已报废，杆件与红绿灯等设备已利旧安装于临猗县庙上乡、北辛乡等乡镇；临猗县丰喜大道整修拓宽后，新建道路路口变为4至5车道，全长共计大小路口14个。原有杆件已不适合新建道路使用。红绿灯、电子警察等报废设备也需要更换。临猗县丰喜大道位于临猗县老城区最南端，新城区的最北段。西连342国道通往山西永济市、陕西省合阳县，东接209国道通往运城市，丰喜大道路段全长共计大小路口14个，随着临猗县新城区建设向纵深发展，规模不断扩大，汽车保有量迅猛增长，人口快速聚集，严峻的道路交通形势和重大交通事故威胁，交通管理已成为制约城市发展的瓶颈，推动交通运输更安全、更高效、更便捷、更经济、更环保、更舒适的运行和发展，带动交通运输相关产业转型、升级，已经逐步向更大规模、更加完善的体系化发展，并从技术先进性层面出发将临猗县丰喜大道智慧交通项目建设好，为临猗县后期智慧交通项目起到示范性的作用。

智能交通的突出特点是以信息的收集、处理、发布、交换、分析、利用为主线，为交通参与者提供多样性的服务。道路交通监控:地面道路交通流量大的交叉口、人流集中的路段、枢纽、场站等，监控中心可以实时观察各节点的交通情况在常态下，减少了交警巡逻出勤的辛劳，降低管理成本，异常情况下，可以接 警后第一时间调取现场事件图像，为应急处置做充分的准备。总体来说，交通监控的作用体现在降低管理人力成本，提高交通管理服务水平。

为改善道路交通秩序，缓解城市交通拥堵，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和科学处置能力，打造绿色交通、节能减排的人居城市，需新建和扩建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的非现场执法管控系统、统一管控信号控制系统、不礼让行人检测系统、AR高点指挥调度系统、指挥中心智能应用平台扩容等。

2.立项依据

（1）《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

（2）《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发改高技〔2015〕996号）；

（3）《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十三五”规划方案》。

3.项目批复

根据2022年4月1日临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审批发〔2022〕49号），批复内容如下：

（1）项目编码：2022-140821-09-04-001

（2）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建设内容按照中央、省、市相关文件要求，按照整体设计、分期实施的原则，对临绮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建设进行整体规划设计，结合本地实际业务需求，设计建设以下内容：

①临猗县丰喜大道非现场执法管控系统：包含 12 台球机等相关配套设施的安装，部署于丰喜大道与阳煤丰喜化肥厂交叉口、西环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双塔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武家沟与丰喜大道交叉口、东环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209 国道与丰喜大道交叉口共计六个路口；

②临猗县丰喜大道统一管控信号控制系统：包含方向指示信号灯 61 组、倒计时显示器 21 组、一体人行信号灯 46 组等配套设备部署于丰喜大道与阳煤丰喜化肥厂交叉口、西环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双塔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武家沟与丰喜大道交叉口、东环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209 国道与丰喜大道交叉口共计六个路口；

③临猗县丰喜大道不礼让行人检测系统：包含 900 万抓拍单元 2 套、频闪灯 6 支、违停球 2 台等配套设备，部署于丰喜大道大剧院门口；

④临猗县丰喜大道 AR 高点指挥调度系统：包含 AR 球型鹰眼 1 台安装于丰喜大道中段建筑物上；

⑤指挥中心智能应用平台扩容：包含信号机接入数量 20 路、本级监控通道数 200 路、交通绿波带应用 14 个、支撑服务器 1 台、视频云存储管理服务器 2 台、视频云存储运维服务器 1 台等其他配套设备部署于交警队指挥中心。

（5）建设工期：计划周期为 2022 年 2 月至 2022 年 8 月。

（6）投资概算和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927 万元（含税），项目资金全部由临猗县财政局配套资金解决。

4.项目实施情况

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位于临猗县城，项目实施周期2023年2月13日至2023年5月26日，主要包括：①临猗县丰喜大道非现场执法管控系统；②临猗县丰喜大道统一管控信号控制系统；③临猗县丰喜大道不礼让行人检测系统；④临猗县丰喜大道AR高点指挥调度系统；⑤指挥中心智能应用平台扩容。主要功能如下表：

建设内容	主要功能
临猗县丰喜大道非现场执法管控系统	闯红灯违法抓拍功能、卡口监测记录功能、 多种违法行为检测记录功能、人脸卡口功能（人脸取证电警）、驾驶人面部特征记录功能、 车辆子品牌识别功能、危险品车检测功能、挂件检测功能、正向违法压线变道抓拍功能等
临猗县丰喜大道不礼让行人检测系统	信号灯状态检测功能、 行人闯红灯违法行为自动检测功能、联动告警功能、广告发布功能、视频监控及录像功能、远程配置及维护功能等
临猗县丰喜大道AR高点指挥调度系统	AR全景视频标签功能、布控报警可视化管理、视频预案、AR场景高高联动功能、AR场景高低低高联动功能、标签回放功能、目标跟踪功能、标签功能等
指挥中心智能应用平台扩容	非现场执法应用、文明管控应用、缉查布控应用、车辆研判应用、报警查询中心、视频网管应用等

5.项目招标情况

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委托山西晋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监理招标代理人，经评定，确定山西前沿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为中标人，中标价20万元，2022年12月27日签订中标通知书；委托山西乾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设计和工程招标代理人，于2022年7月15日组织竞争性磋商，确定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为中标人，中标价33.6万元，经公示无异议后，2022年7月15日签订中标通知书；于2022年12月28日在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公开招标，确定博浩科技有限公司为中标人，中标价757.217972万元，经公示无异议后，2023年1月5日签订中标

通知书。

（二）项目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预算情况

根据临猗县财政局“临财预指[2023]165号”文件，项目预算资金334.347189万元。

2.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累计到位财政资金334.347189万元，具体到位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1-1 资金到位情况　　单位：万元

文号	金额	资金性质
临财预指[2023]165号	334.347189	县级财政配套
合计	**334.347189**	

3.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累计支出334.347189万元，具体如下：

表1-2 资金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日期	凭证号	支出内容	合同价	金额	支付进度
2023.10.8	1#	工程款	757.217972	302.887189	40%
2023.10.13	2#	监理费	20	4.7	58.75%
2023.11.23	89#			7.05	
2023.10.20	4#	造价费	2.9712	2.36	79.43%
2023.11.29	122#	可研费	2.25	2.25	100%
2023.11.29	123#	设计费	33.6	15.1	44.94%
		合　计	816.039172	334.347189	40.97%

（三）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实施单位提供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自评报告及项目可行性研究批复文件等相关资料，评价组梳理出以下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缓解城市交通拥堵，提高运行效率；改善道路交通秩序，提高交通安全水平；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和科学处置能力；促进低碳环保节能减排、改善城市环境，提高市民生活品质；维护社会治安，促进社会健康、和谐、稳定发展。

2.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①临猗县丰喜大道非现场执法管控系统：包含 12 台球机等相关配套设施的安装，部署于丰喜大道与阳煤丰喜化肥厂交叉口、西环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双塔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武家沟与丰喜大道交叉口、东环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209 国道与丰喜大道交叉口共计六个路口； ②临猗县丰喜大道统一管控信号控制系统：包含方向指示信号灯 61 组、倒计时显示器 21 组、一体人行信号灯 46 组等配套设备部署于丰喜大道与阳煤丰喜化肥厂交叉口、西环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双塔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武家沟与丰喜大道交叉口、东环路与丰喜大道交叉口、209 国道与丰喜大道交叉口共计六个路口； ③临猗县丰喜大道不礼让行人检测系统：包含 900 万抓拍单元 2 套、频闪灯 6 支、违停球 2 台等配套设备，部署于丰喜大道大剧院门口； ④临猗县丰喜大道 AR 高点指挥调度系统：包含 AR 球型鹰眼 1 台安装于丰喜大道中段建筑物上； ⑤指挥中心智能应用平台扩容：包含信号机接入数量 20 路、本级监控通道数 200 路、交通绿波带应用 14 个、支撑服务器 1 台、视频云存储管理服务器 2 台、视频云存储运维服务器 1 台等其他配套设备部署于交警队指挥中心。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建设周期：180 日历天。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①提高交通运行效率； ②提升侦办案件效率； ③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和科学处置能力； ④降低盗抢机动车等涉车案件发案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90%。

（五）项目组织及管理

1.部门职责

（1）财政部门：临猗县财政局。负责审批、拨付预算资金，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绩效申报表进行审核等。

（2）实施单位：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根据财政拨付的资金，按规定用途使用资金，负责组织项目的申报和审查，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督检查，开展项目的绩效评价等工作。

（3）施工单位：博浩科技有限公司。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服务条款组织实施，确保项目质量和安全。

2.保障制度

（1）招投标制。项目招标委托有资质的招标代理公司进行招标。本项目设备采用公开招投标方式进行采购，并对招标结果进行公示。整个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符合招投标法的规定。

（2）监理制。项目聘请监理公司。编制监理大纲、监理细则、监理日志、分部分项工程验收记录等。

（3）项目管理实行合同制，项目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同参与项目服务的单位均签订了合同。

（六）利益相关方

本次绩效评价涉及的利益相关方包括：

1.资金拨付部门：临猗县财政局；

2.主管单位：临猗县公安局；

3.实施单位：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4.施工单位：博浩科技有限公司；

5.监理单位：山西前沿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6.设计单位：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

7.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古风今韵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8.项目受益方：临猗县人民群众。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及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评价组通过查阅账簿、访谈、实地调研、调查问卷、走访等形式，收集项目立项、资金管理和使用、项目实施等资料，考察项目立项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合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制度的执行有效情况，分析项目是否达到预期产出和效益，综合衡量预算资金的绩效情况，及时发现该项目存在的问题，总结经验，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同时，为财政部门提供依据，提高预算管理水平，优化公共资源配置，促进财政资金合理配置，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

2.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总投资估算为927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34.347189万元。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产生的绩效以及为产生绩效所经历的各环节过程，具体绩效评价范围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及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独立原则。评价机构在委托方和被评价对象提供工作便利条件和相关资料情况下独立完成委托事项。

（2）客观原则。按照协议（合同）约定事项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开展预算绩效评价，不预设立场，通过实地查证取得的佐证资料，对照评价工作方案设置考核标准，确保绩效评价报告真实、有效。

（3）规范原则。严格按照要求和评价方案规定的程序，根据项目的重要性，在项目中合理选取样本，对原始资料进行必要的核查验证，形成结论并出具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4）科学公正。绩效评价过程中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运用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本着科学价值导向、客观公正、综合分析、受益对象满意、绩效相关评价原则，按照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本项目实施情况，根据设定的评价指标检验项目资金的产出和效果。

（1）因素分析法：针对本项目，评价组首先梳理项目评价点和影响因素。本次评价项目影响因素主要包括：项目实施的各项制度、项目实施的过程管理、资金拨付的过程管理等。根据以上因素，设置指标体系，综合全面的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公众评判法：对本次评价中无法进行量化的指标，采取调查问卷和实地访谈的方式进行。针对本项目，评价组为考察项目实施的效益，抽取项目受益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

（3）比较法：结合项目实施情况，评价组将该项目实施成果与制定的绩效目标进行比较，分析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

（三）绩效评价基准日

此次绩效评价的基准日为2023年12月31日。

（四）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修订）；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2020年8月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29号修订）；

（3）《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4）《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号）；

（5）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6）《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7）《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

（8）《财政部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号）；

（9）《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财政专项资金监管办法〉的通知》（晋财省直预〔2021〕9号）；

（10）《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临财字〔2019〕89号）；

（11）《临猗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临财字〔2021〕43号）；

（12）《临猗县财政局2024年度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临财字〔2024〕26号）；

（13）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评价小组参考《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临猗县财政局2024年度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临财字〔2024〕26号）等文件要求，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逻辑思路对绩效目标进行分解，参考匹配性与适用性原则，结合计划标准等制定指标的目标值，形成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框架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共分三级。一级指标4个：决策（20分）、过程（20分）、产出（30分）、效益（30分），二级指标13个，三级指标25个。具体指标见附件1。

2.绩效指标赋分规则

（1）直接赋分。主要适用于进行是否满足的单一评判指标。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减相应的分数。

（2）按照完成比例赋分，同时设置及格门槛。主要适用于量化的统计类等定量指标。具体可根据指标目标值的精细程度、数据变化进行设定。

（3）满意度赋分。适用于对受益群体的满意程度询问调查，根据实际满意程度按比例得分。

3.评价结果等级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具体分值与档次见下表：

表2-1 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分值范围	绩效级别
90≤分值≤100	优

80≤分值<90	良
60≤分值<80	中
分值<60	差

（六）评价的组织实施

1.工作组人员及分工

为使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顺利进行，我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评价组由6人组成。具体分工如下表所示：

表2-2 人员分工表

姓名	职位	职称	岗位职责
左昆云	质量控制复核人	注册会计师	协调沟通，参与制定实施方案，修改绩效评价报告，督导项目进度和项目质量。
王　莉	二级复核人	注册会计师	参与制定实施方案，督促小组成员按照时间进度执行业务，参与总报告修改，审核总报告。
赵皎嫣	绩效评价组主评人	中级会计师	组织制定实施方案与现场绩效评价、设计问卷调查方案、撰写总报告。
古　盼	绩效评价组成员	中级会计师	协助制定实施方案、指标设计、撰写报告，现场绩效评价、问卷调查。
秦佳琪	绩效评价组成员	初级会计师	负责实地调研、问卷调查等。
南若凡	绩效评价组成员	初级会计师	负责实地调研、问卷调查等。

2.工作安排、工作要求及具体时间进度

绩效评价工作分为评价准备阶段、评价实施阶段和评价报告撰写阶段。

（1）评价准备阶段（2024年6月11日—6月21日）

制定项目评价实施方案。评价人员在收集、审核资料的基础上，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并拟定评价指标体系，细化评分标准。

（2）评价实施阶段（2024年7月8日—8月9日）

①收集、审核资料。评价人员根据审核后的评价实施方案，对收集的资料进行分类整理、汇总、审查和分析。

②现场核查。根据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现场核查范围，结合评价对象的特点和项目单位提供的数据资料，采取调研访谈、资料核查、实地勘察、社会调查和分析评价等方式进行实地验证核实。

③访谈问卷调查。评价人员对相关人员访谈和对受益对象发放调查问卷，并撰写调查问卷报

告。

④综合评价。评价人员全面梳理、汇总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根据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工作底稿、工作记录等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3）评价报告撰写阶段（2024 年 8 月 12 日—8 月 31 日）

①撰写报告。评价人员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评价报告。

②论证报告。评价人员组织相关单位及专家对评价报告进行评审论证，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逻辑性、合理性、充分性及所提意见建议的针对性、可操作性等进行论证。

③提交报告。按照报告评审论证意见，评价人员根据专家意见修改评价报告，于 8 月 31 日前提交正式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结论及评价指标分析

（一）评价结论

经评价，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综合评价得分 85.8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具体分值和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1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20	19	95
B 过程	20	14.5	72.5
C 产出	30	24	80
D 效益	30	28.3	94.33
合计	**100**	**85.8**	**85.8**

（二）评价指标分析

1.决策类指标

项目决策评价主要是从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进行分析。决策类指标设计分值 20 分，综合评价得分 19 分，得分率 95%。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2 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100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100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	66.67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100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

一级指标决策类得分合计	20	19	95

（1）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立项材料了解到，根据 2021 年 11 月 29 日临猗县智慧交通项目（丰喜大道段）专题会、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关于呈请审批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丰喜大道智慧交通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报告》（临公交字〔2022〕3 号）、临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临审批发〔2022〕49 号）等文件确定实施本项目。

根据项目批复文件，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为该项目具体实施单位，主要负责该项目的招投标代理合同签订、招投标手续办理、签订项目采购合同等相关工作。评价组通过查阅资料未发现存在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与本项目重复的情况。

满分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2）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评价组通过查阅项目业务资料，了解到项目委托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可行性研究报告（代初步设计），临猗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组织信息化专家对报告进行了必要性和技术性可行性评审，依据专家评审意见和国家、省、市相关文件精神，对项目进行批复。

综上所述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

满分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3）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通过核查绩效目标申报表，评价组发现本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

满分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4）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评价组通过查看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了解到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将绩效指标分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但指标分解不够细化、全面、准确，比如：产出指标中的质量指标未设置质量达标率指标，效益指标未设置提升侦办案件效率指标、降低盗抢机动车等涉车案件发案率指标等。根据评分细则扣 1 分。

满分 3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66.67%。

（5）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评价组通过查看项目资料，了解到项目委托上海邮电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可行性研究报告（代初步设计），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927 万元（含税），项目资金全部由临猗县财政局配套资金解决。

综上所述预算编制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满分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6）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评价组通过查看业务资料了解到，项目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满分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2.过程类指标

项目过程评价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资金管理主要评价项目的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财务监控有效性。组织实施主要评价项目的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工程质量可控性。过程类指标设计分值 20 分，综合评价得分 14.5 分，得分率 72.5%。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3 过程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B1 资金管理	B1-1 资金到位率	2	2	100
	B1-2 预算执行率	2	2	100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3	75
	B1-4 财务监控有效性	2	2	100
B2 组织实施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5	75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2	33.33
	B2-3 工程质量可控性	2	2	100
一级指标过程类合计		**20**	**14.5**	**72.5**

（1）B1-1 资金到位率

通过核查项目财务数据了解到，项目预算资金 334.347189 万元，“临财预指[2023]165 号”文件下达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财政资金 334.347189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一致，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安排资金)*100%=(334.347189 万元/334.347189 万元）*100%=100%。

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100%×2 分=2 分。

满分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2）B1-2 预算执行率

截至评价基准日，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334.347189 万元，实际支付资金 334.347189 万元。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付资金/到位资金）*100%=（334.347189 万元/334.347189 万元）*100%=100%。

根据评分细则，预算执行率≥95%，得 2 分。

满分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3）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查阅项目业务资料和财务材料，了解到项目资金能够按照“临财预指[2023]165 号”文件的规定进行使用，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的使用符合项目预算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

但未按合同规定进行支付，根据合同规定：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天支付合同价的 40%预付款，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 15 个日历天支付合同价的 40%，审计完毕后 15 个日历天支付合同价的 15%，剩余金额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 15 个日历天支付。项目已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终验，截至绩效评价基准日，工程款实际支付 302.887189 万元，付至合同价 757.217972 万元的 40%，工程款未按合同规定支付。根据评分细则扣 1 分。

满分 4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75%。

（4）B1-4 财务监控有效性

通过查阅项目财务资料，了解到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为保证项目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项目资金的拨付、支出核算准确，资金的支出有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审核结果基本真实有效。

满分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5）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为保证项目的实施，项目实施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该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招投标管理制度、监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验收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未提供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根据评分细则扣 0.5 分。

满分 2 分，得分 1.5 分，得分率 75%。

（6）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评价组通过核查业务资料，了解到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有相关部门签字；项目有完整、合理的设计图纸，并严格按照图纸进行实施；项目立项文件、设计文件、招投标文件及合同、监理文件、施工技术管理文件等资料真实完整并建档备查。

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以下问题：①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表”规定，项目勘察设计、监理、设备需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仅设备采用公开招标，勘察设计和监理均采用竞争性磋商。②工程合同未对实施周期及质保期作出具体规定。③项目实施单位编制有自评表，但未编制绩效自评报告。④项目完工后，项目建设单位未及时编制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并按照规定报送项目主管部门。

根据评分细则扣 4 分。

满分 6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33.33%。

（7）B2-3 工程质量可控性

评价组通过核查业务和财务资料，了解到对于工程质量，项目实施单位聘请山西前沿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对项目从施工开始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全过程的施工阶段进行监理，并出具监理报告。2023 年 5 月 25 日项目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承建单位三方进行初步验收，初验合格，2023 年 11 月 22 日项目建设单位组织有关专家对工程进

行终验并通过验收。

满分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3.产出类指标

项目产出主要评价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产出数量主要评价实际完成率；产出质量主要评价质量达标率；产出时效主要评价完成及时率、验收及时性；产出成本主要评价成本节约率。产出类指标设计分值 30 分，综合评价得分 24 分，得分率 80%。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4 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C1 产出数量	C1-1 实际完成率	10	7	70
C2 产出质量	C2-1 质量达标率	10	7	70
C3 产出时效	C3-1 完成及时性	4	4	100
	C3-2 验收及时性	2	2	100
C4 产出成本	C4-1 成本节约率	4	4	100
一级指标产出类合计		**30**	**24**	**80**

（1）C1-1 实际完成率

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评价组了解到，项目计划建设内容为：①临猗县丰喜大道非现场执法管控系统；②临猗县丰喜大道统一管控信号控制系统；③临猗县丰喜大道不礼让行人检测系统；④临猗县丰喜大道 AR 高点指挥调度系统；⑤指挥中心职能应用平台扩容。

项目实施单位聘请山西前沿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对项目从施工开始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全过程的施工阶段进行监理，但由于验收报告内容过于简单，仅有验收意见，无实际建设内容，评价组无法判断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计划建设内容是否一致。根据评分标准扣 3 分。

满分 10 分，得分 7 分，得分率 70%。

（2）C2-1 工程质量达标率

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评价组了解到，验收报告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2 月 13 日至 2023 年 5 月 26 日，工程初验申请表日期为 2023 年 5 月 20 日，工程初验报告日期为 2023 年 5 月 25 日，工程初验申请表、工程初验报告时间与项目实施周期完工时间存在矛盾，根据评分细则扣 3 分。

满分 10 分，得分 7 分，得分率 70%。

（3）C3-1 完成及时性

评价组通过查看业务资料，了解到可行性研究报告建设计划周期为 2022 年 2 月至 8 月，根据 2022 年 8 月 1 日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向临猗县行政审批局《关于智慧交通项目二期建设周期延期的申请》，因前期疫情原因，进度缓慢，现申请延长二期建设周期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开工报告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2 月 15 日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验收报告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2 月 13 日至 2023 年 5 月 26 日。根据开工报告、验收报告及延期申请，项目在约定期限内全部完成。

满分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4）C3-2 验收及时性

通过核查项目业务资料，评价组了解到，验收报告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2 月 13 日至 2023 年 5 月 26 日，2023 年 11 月 22 日项目建设单位组织有关专家对工程进行终验并通过验收。

满分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5）C4-1 成本节约率

通过核查项目业务和财务资料，评价组了解到，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927 万元，工程合同金额 727.21 万元，实际支付金额 334.347189 万元，实际支付金额未超估算及合同金额，不存在超出预算的现象。

满分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4.效益类指标

项目效益类主要评价项目社会效益、满意度。社会效益主要评价提高交通运行效率、提升侦办案件效率、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和科学处置能力、降低盗抢机动车等涉车案件发案率；满意度主要评价受益群体满意度。效益类指标设计分值 30 分，综合评价得分 28.3 分，得分率 94.33%。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5 效益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D1 社会效益	D1-1 提高交通运行效率	5	4.4	88
	D1-2 提升侦办案件效率	5	4.57	91.4
	D1-3 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和科学处置能力	5	5	100
	D1-4 降低盗抢机动车等涉车案件发案率	5	5	100
D4 满意度	D2-1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	9.33	93.3
一级指标效益类合计		**30**	**28.3**	**94.33**

（1）D1-1 提高交通运行效率

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与实地查看，评价组了解到，项目实施后，可有效缓解临猗县丰喜大道交通拥堵问题，提高丰喜大道的交通路网时间和空间的利用率，增加交通机动性，增大路网通行能力，提升设施利用率，提高运输效率，得 2 分。

评价组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统计有关“您认为项目实施后能否提高交通运行效率？”的回答情况，回答“能”的共 88 人，占比 88%，得分=（88%-60%）/（95%-60%）*3 分=2.4 分。

满分 5 分，得分 4.4 分，得分率 88%。

（2）D1-2 提升侦办案件效率

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与实地查看，评价组了解到，项目实施后，能有效提升临猗县丰喜大道侦办案件效率，得 2 分。

评价组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统计有关“您认为项目实施后能否提升侦办案件效率？”的回答情况，回答“能”的共 90 人，占比 90%，得分=（90%-60%）/（95%-60%）*3 分=2.57 分。

满分 5 分，得分 4.57 分，得分率 91.4%。

（3）D1-3 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和科学处置能力

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与实地查看，评价组了解到，项目实施后，临猗县丰喜大道路段能够对突发事件及时发现、快速反应、科学处置，最大限度减少其对正常交通的影响，增强临猗县丰喜大道路网抵御风险的能力，得 5 分。

满分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4）D1-4 降低盗抢机动车等涉车案件发案率

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与实地查看，项目实施后，为其他警种提供交通监控视频和数据信息共享，临猗县公安部门利用本项目建设的智慧交通系统提高对在临猗县所发生的盗抢机动车、以机动车为工具的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侦破力度，降低临猗县盗抢机动车等涉车案件发案率，减少公众人身危险和财产损失，促进治安环境改善，得 5 分。

满分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5）D4-1 受益群体满意度

为更好更全面的了解受益群体满意度，评价人员通过发放问卷的方式，共发放问卷 100 份，收回有效问卷 100 份，统计得出受益对象平均满意度为 92.67%，详见附件 5。

根据评分细则，得分=（92.67%-60%）/（95%-60%）*10 分=9.33 分。

满分 10 分，得分 9.33 分，得分率 93.3%。

四、主要经验与做法

（一）构建智能交通管理科技信息化体系

通过路面监控、卡口等智能感知设备采集交通数据，对疲劳驾驶、超员、超速、违停、逾期未检验、逾期未报废等车辆进行预警，提高路面执勤民警的交通管理能力，确保群众出行安全顺畅。

（二）深度赋能交通安全领域“最强大脑”

依托智慧交管智能平台，实现“情指勤”一体化实战应用，通过感知预警、指挥调度、秩序管理、便民服务等功能，提升公安交通管理的智能化水平，守护群众平安出行。

（三）提升交通信号灯控即时性

引入信号控制边缘计算系统，动态调节绿灯信号放行时间，实现平峰双向、高峰单向全段绿波，降低通行等待时长，提升驾驶体验。

（四）提升交通组织渠化时效性

通过调优“绿波控制”策略，实施车道改造，深挖道路通行潜力，优化交通组织渠化，提高道路通行效率。

（五）提升交通勤务运作实效性

设置态势感知模块，实时掌握道路施工、溢车预警等信息，合理调控车道通行策略，优化路面勤务运作。

（六）违停信息采集和网格勤务模式

建设“辅警非现场交通违法信息采集管理系统”，全面治理机动车乱停乱放问题，提升网格勤务效能。

五、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管理不到位

1.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比如：产出指标中的质量指标未设置质量达标率指标，效益指标未设置提升侦办案件效率指标、降低盗抢机动车等涉车案件发案率指标等。

2.项目实施单位未制定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3.项目实施单位未编制绩效自评报告。

（二）制度执行不到位

评价组通过核查业务和财务资料，项目实施单位在制度执行中存在以下不当之处：

1.未按核准招标方案进行采购。比如：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表”规定，项目勘察设计、监理、设备需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仅设备采用公开招标，勘察设计和监理均采用竞争性磋商。

2.合同内容不完整。比如：工程合同未对实施周期及质保期作出具体规定。

3.项目完工后，项目建设单位未及时编制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并按照规定报送项目主管部门。

4.验收报告过于简单，2023 年 11 月 22 日项目建设单位、承建单位、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验收，由于验收报告内容过于简单，仅有验收意见，无实际建设内容。评价组无法判断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计划建设内容是否一致。

六、相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管理

1.项目单位应加强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相关理论知识的学习，树立绩效意识、目标意识、责任意识，建立相关绩效管理制度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内容，重视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填报，切实提高绩效管理水平，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可持续性和满意度等方面提出更加具体、全面、细化、可衡量、可实现的绩效目标及相应绩效指标。

2.年度预算执行完毕，主管单位应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开展自评工作，项目主管部门根据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收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预算执行进度等数据资料，填写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具体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和预算执行情况，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要分析并说明原因，做到自评报告内容完整、数据真实、结果客观。

（二）加强项目管理

1.项目实施单位规范采购程序，在后续采购中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2.合同尽量使用标准合同文本，加大对工期、质量等方面的关注，做到质量有要求、数量有

规定、工期有限制、计价有标准等。

3.项目实施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进行项目竣工决算，竣工决算的延期，不利于投入使用后的资产得到良好的管理与有效的利用。

4.进一步完善验收报告内容和细节，具体如下：①报告概述：包括报告的标题，项目名称和地点，报告的编写日期，编写人员的姓名和职务；②项目概述：包括项目的背景和目的，项目的范围和规模，项目的时间表；③验收小组：包括列出参与验收的小组成员及其职务，说明小组的组织结构；④验收程序：包括详细说明工程竣工验收的过程和步骤，包括验收前的准备、实地检查、文件审查等；⑤验收依据：包括详细列出用于验收的文件、数据和资料，包括设计图纸、施工文件、报告、检测数据等；⑥验收项目：包括列出所有验收项目和工程部分；⑦验收标准：包括对每个验收项目列出相应的验收标准和要求，说明如何判断是否符合标准；⑧实地检查：包括描述实地检查的过程，列出检查的结果和问题；⑨文件审查：包括描述文件审查的过程，列出审查的文件和问题；⑩验收意见：包括提供关于项目进一步改进或维护的建议；⑪验收附件：包括所有支出文件、照片、图纸和数据等。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评价结果公开

建议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向临猗县政府、人大报告，为政府决策和人大监督提供参考。同时，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规定，将绩效评价情况在运城市临猗县人民政府网站、财政门户等网站公开，形成社会监督机制，督促资金使用单位强化责任意识，增强绩效理念，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

（二）督促问题整改

建议将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给项目实施单位，由项目实施单位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完善相关的整改落实机制，督促存在问题的实施单位积极整改，将整改结果报运城市临

猗县财政局，并定期检查。

（三）加强预算管理

建议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的依据之一，提高财政资金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

（此页无正文）

附送材料：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 2：访谈报告
附件 3：问卷调查
附件 4：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附件 5：合规性检查报告
附件 6：绩效自评复核情况
附件 7：评价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 8：评价机构执业资格复印件

山西同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评人：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与计算公式	目标值	评分细则	数据来源	得分
A 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6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得 0.6 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完全符合得 0.6 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完全符合得 0.6 分，否则不得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满足得 0.6 分，否则不得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满足得 0.6 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评价	3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评价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满足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满足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满足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立项申报材料、项目批复资料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与计算公式	目标值	评分细则	数据来源	得分
A 决策	20	A2 绩效目标	7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目标。项目有绩效目标且目标合理，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②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相关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符合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匹配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4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绩效目标是否明确：绩效目标是否可量化；项目预定目标设置合规，是否与预算相匹配。	明确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具体得 1 分，1 处不具体扣 0.5 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完全满足得 1 分，1 处不满足扣 0.5 分； ③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完全对应得 1 分，1 出不对应扣 0.5 分。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与计算公式	目标值	评分细则	数据来源	得分
A 决策	20	A3 资金投入	7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可行性论证或会议讨论。经过论证或会议讨论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完全匹配得 1 分，有 1 处不匹配扣 0.5 分，扣完为止。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按照标准编制。符合此项规定得 1 分，有 1 处不符合扣 0.5 分，扣完为止。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完全匹配得 1 分，有 1 处不匹配扣 0.5 分，扣完为止。	财政评审报告	4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合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依据充分得 1.5 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合理得 1.5 分，否则不得。	财政评审报告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与计算公式	目标值	评分细则	数据来源	得分
B 过程	20	B1 资金管理	10	B1-1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1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得分=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60%，不得分。	根据财务凭证核实情况进行评价	2
				B1-2 预算执行率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95%	①预算执行率≥95%，得 2 分； ②60%≤预算执行率＜95%时，预算执行率得分=（预算执行率-60%）*指标分值/(95%-60%) ③预算执行率＜60%时，不得分。	根据财务凭证核实情况进行评价	2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合同约定进行支付。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若存在以上情况，该指标整体不得分。	根据财务凭证核实情况进行评价	3
				B1-4 财务监控有效性	2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有效	①资金支出核算准确，相关会计凭证、账簿等资料真实完整、账簿、凭证装订规范及时，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②有分管领导对资金使用情况审核签字，审核结果有效。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资金管理制度、财务凭证核实情况进行评价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与计算公式	目标值	评分细则	数据来源	得分
B 过程	20	B2 组织实施	10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评价项目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运营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得 0.25 分，否则不得分； ②制定招投标管理制度，得 0.25 分，否则不得分； ③制定监理制度，得 0.25 分，否则不得分； ④制定合同管理制度，得 0.25 分，否则不得分； ⑤制定验收管理制度，得 0.25 分，否则不得分； ⑥制定档案管理制度，得 0.25 分，否则不得分。 ⑦制定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	1.5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招投标管理制度得到落实，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②监理制度得到落实，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③合同管理制度得到落实，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④验收管理制度得到落实，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⑤档案管理制度完善且执行有效，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⑥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是否有自评报告，自评报告是否客观、真实、完整，全部满足得 1 分，有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项目监理报告、验收报告、信息披露管理规定等	2
				B2-3 项目质量可控性	2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有效	①聘请监理单位对项目从施工开始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全过程的施工阶段进行监理，并出具监理报告，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②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监理报告、验收报告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与计算公式	目标值	评分细则	数据来源	得分
C 产出	30	C1 产出数量	10	C1-1 实际完成率	10	评价项目建设是否实现预期产出数量目标。	100%	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计划完成情况一致，完成率100%得10分；完成率≥90%，得8分；80%≤完成率＜90%，得6分；70%≤完成率＜80%，得4分；60%≤完成率＜70%，得2分；完成率＜60%，不得分。若已完工但因其他原因无法评价，扣2分。	施工资料、监理资料等	7
		C2 产出质量	10	C2-1 质量达标率	10	评价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①项目是否符合国家相关行业的质量检测和验收标准，满足得5分，1项不满足扣1分； ②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严格执行项目验收制度，验收等资料是否完备可查，满足得5分，1项不满足扣1分。 若已验收合格但因其他原因无法评价，扣2分。	验收报告、施工设计图、质量检测报告	7
		C3 产出时效	6	C3-1 完成及时性	4	评价项目实际建设进度与计划建设进度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建设的进展情况。	及时	项目是否按照项目合同约定期限内全部完成，满足得4分；延迟半年以内，得2分；延迟半年以上一年以下，得1分；延迟超过一年以上不得分。	建设总计划、实际完成工程进度表	4
				C3-2 验收及时性	2	评价项目验收情况是否及时，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建设的进展情况。	及时	工程完工后，建设单位及时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得2分，1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	验收报告	2
		C4 产出成本	4	C4-1 成本节约率	4	评价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0	①项目完工金额是否控制在计划投资总额内，满足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是否按支出计划使用，满足得2分，否则不得分。	资金收支账户及相关凭证	4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与计算公式	目标值	评分细则	数据来源	得分
D 效益	30	D1 社会效益	20	D1-1 提高交通运行效率	5	项目实施后是否缓解城市交通拥堵，提高运行效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	提高	①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与实地查看，项目实施后，可有效缓解临猗县丰喜大道交通拥堵问题，提高丰喜大道的交通路网时间和空间的利用率，增加交通机动性，增大路网通行能力，提升设施利用率，提高运输效率，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②结合问卷调查情况，统计问题 3 的调查情况，回答“是”的人比例≥90%得 3 分，比例＜60%不得分，60%≤比例＜90%，得分=（比例-60%）/（90%-60%）*3 分。	调查问卷 实地访谈	4.4
				D1-2 提升侦办案件效率	5	项目实施后是否改善道路交通秩序，提高交通安全水平，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	提升	①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与实地查看，项目实施后，能有效提升临猗县丰喜大道侦办案件效率，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②结合问卷调查情况，统计问题 4 的调查情况，回答“是”的人比例≥90%得 3 分，比例＜60%不得分，60%≤比例＜90%，得分=（比例-60%）/（90%-60%）*3 分。	调查问卷 实地访谈	4.57
				D1-3 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和科学处置能力	5	项目实施后是否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和科学处置能力，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	提高	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与实地查看，项目实施后，临猗县丰喜大道路段能够对突发事件及时发现、快速反应、科学处置，最大限度减少其对正常交通的影响，增强临猗县丰喜大道路网抵御风险的能力，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业务资料 实地访谈	5
				D1-4 降低盗抢机动车等涉车案件发案率	5	项目实施后是否降低盗抢机动车等涉车案件发案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	降低	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与实地查看，项目实施后，为其他警种提供交通监控视频和数据信息共享，临猗县公安部门利用本项目建设的智慧交通系统提高对在临猗县所发生的盗抢机动车、以机动车为工具的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侦破力度，降低临猗县盗抢机动车等涉车案件发案率，减少公众人身危险和财产损失，促进治安环境改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业务资料 实地访谈	5
		D2 满意度	10	D2-1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	考察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90%	对受益对象进行问卷调查，获取受益对象的满意情况。 满意度≥90%得 10 分，比例＜60%不得分，60%≤比例＜90%，得分=（比例-60%）/（90%-60%）*10 分。	问卷调查	9.33
合计	**100**		**100**		**100**					**85.8**

附件 2

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

绩效评价访谈报告

尊敬的领导：

您好！我们受临猗县财政局委托，针对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开展绩效评价。本项目累计到位财政资金 334.347189 万元，为客观测定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情况，我们对本项目进行详细访谈。

访谈对象：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负责人

访谈内容：

1.请您简要阐述一下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立项背景及目的。

临猗县丰喜大道位于临猗县老城区最南端，新城区的最北段。西连 342 国道通往山西永济市、陕西省合阳县，东接 209 国道通往运城市，丰喜大道路段全长共计大小路口 14 个，随着临猗县新城区建设向纵深发展，规模不断扩大，汽车保有量迅猛增长，人口快速聚集，严峻的道路交通形势和重大交通事故威胁，交通管理已成为制约城市发展的瓶颈，推动交通运输更安全、更高效、更便捷、更经济、更环保、更舒适的运行和发展，带动交通运输相关产业转型、升级，已经逐步向更大规模、更加完善的体系化发展，并从技术先进性层面出发将临猗县丰喜大道智慧交通项目建设好，为临猗县后期智慧交通项目起到示范性的作用。

（1）临猗县丰喜大道原有 3 个路口的电子警察、红绿灯等设备为 2012 年建设，其中前端摄像头、服务器等设备已报废，杆件与红绿灯等设备已利旧安装于临猗县庙上乡、北辛乡等乡镇；

（2）临猗县丰喜大道整修道路拓宽后，道路路口变为 4 至 5 车道，位于临猗县老城区最南端，新城区的最北段。西连 342 国道通往山西永济市、陕西省合阳县，东接 209 国道通往运城市，丰喜大道路段全长共计大小路口 14 个。

（3）临猗县交警大队大楼 4F 指挥中心平台，原有占用 3 个机柜的核心设备，包含原有交换设备、防火墙、网闸。存储服务器等网络设备。

目的：（1）缓解城市交通拥堵，提高运行效率。（2）改善道路

交通秩序，提高交通安全水平。（3）提高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和科学处置能力。（4）促进低碳环保节能减排、改善城市环境，提高市民生活品质。（5）维护社会治安，促进社会健康、和谐、稳定发展。

2.请您简要阐述一下项目实施过程中，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在本项目中承担的责任？

在项目实施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在项目的各个阶段，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需要明确自身的项目管理职责，通过科学合理的管理手段和方法，提高项目管理的效率和成功率。同时，还需要积极协调各参与方之间的关系，加强沟通与合作，形成项目管理工作的合力，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和成功交付。

3.您认为该项目的实施预期会带来什么样的效益？

项目的实施能够对临猗县的交通流量进行智能地疏通分流，能够极大地提高车辆的运行效率，从而极大地提高运输生产率，节约出行时间,降低行车成本和能源使用，降低交通事故发生率，延长车辆使用寿命。为公众提供实时方便的交通诱导信息服务，能够进一步提高管理部门的决策水平，提升城市交通管控能力和社会服务水平，促进运城市智能交通的发展。为交警提供有效的管理平台保障，提升交通事件的处置能力。

项目的建设将实现临猗县交通运输系统的数据整合利用,实时动态监测，完善交通应急指挥机制，提高交通管理水平，有效改善交通运行安全；更重要的是将在整合各类交通出行信息的基础上，为公众提供人性化、综合化、智慧化的出行信息服务，对缓解我市交通出行难具有重要的支撑作用。同时，也为运城市经济快速发展和产业集聚提供基础环境支撑。

4.请您简要阐述一下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有哪些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需要改进的地方。

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管线施工难度大，建议其他道路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能提前把管道预留好，避免二次破路。

附件 3

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受临猗县财政局委托，我公司对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的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现需要采访您几个问题，约需 5 分钟，采用不记名形式，数据仅用于统计分析。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山西同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1.您日常的主要出行方式？

A.公交 B.私家车 C.出租车或网约车 D.非机动车（含电动自行车）E.步行

2.您对智慧交通信号灯的设置和运行是否满意？

A.满意　　B.比较满意　　C.不满意

3.您认为项目实施后能否提高交通运行效率？

A.能　　B.不能

4.您认为项目实施后能否提升侦办案件效率？

A.能　　B.不能

5.您对本项目整体实施效果是否满意？

A.满意　　B.比较满意　　C.不满意

6.您对本项目有什么建议或意见？

附件 4

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

绩效评价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一、调研对象与调研内容

（一）调研对象

本次问卷调查的对象为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受益对象。

调研内容

1.调研对象对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的了解、效果评判、满意度评价；

2.调研对象对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的意见和建议。

二、调研方法与抽样方式

（一）调研方法

在抽样调查全面开展之前，先对部分样本问卷进行论证，依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案进行修改和调整，以保证调研切合实际，顺利进行。

（二）抽样方式

为保证社会调查工作的开展，项目组在项目实施所在地随机抽取100名受益对象发放调查问卷。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给调研对象创造良好的作答环境、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由我公司工作人员组织安排问卷发放。评价组共发放100份问卷，收回100份有效问卷。

四、满意度计分标准

评价组采用加权法计算满意度，将非常满意分值设为4分，比较满意分值设为3分，一般满意分值设为2分，不满意分值设为1分。根据选项占比加权计算满意分值，每调查项满意度分值=实际得分/满分×100%。

五、调查问卷分析

1.您日常的主要出行方式？

在100份有效问卷中，12位受访者选择公交，占比20%；53位受访者选择私家车，占比60%；5位受访者选择出租车，占比5%。25位受访者选择非机动车，占比25%；5位受访者选择步行，占比5%。

2.您对智慧交通信号灯的设置和运行是否满意？

在100份有效问卷中，85位受访者表示满意，占比85%；8位受访者表示基本满意，占比8%；7位受访者表示不满意，占比7%。综合满意度92.67%。

3.您认为项目实施后能否提高交通运行效率？

在100份有效问卷中，88位受访者表示能，占比88%；12位受访者表示不能，占比12%。

4.您认为项目实施后能否提升侦办案件效率？

在100份有效问卷中，90位受访者表示能，占比90%；10位受访者表示不能，占比10%。

5.您对本项目整体实施效果是否满意？

在100份有效问卷中，85位受访者表示满意，占比85%；8位受访者表示基本满意，占比8%；7位受访者表示不满意，占比7%。综合满意度92.67%。

综合以上，问卷调查平均满意度为92.67%。

附件5

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

合规性检查报告

本次合规性检查包括财政资金拨付及使用、财务管理、业务管理等内容，目的在于深入了解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的实施单位对资金管理、使用和监管等方面的开展情况。

一、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预算情况

根据临猗县财政局“临财预指[2023]165号”文件，项目预算资

金 334.347189 万元。

2.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累计到位财政资金 334.347189 万元，具体到位情况如下表所示：

资金到位情况　　单位：万元

文号	金额	资金性质
临财预指[2023]165 号	334.347189	县级财政配套
合计	**334.347189**	

3.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累计支出 334.347189 万元，具体如下：

资金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资金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日期	凭证号	支出内容	合同价	金额	支付进度
2023.10.8	1#	工程款	757.217972	302.887189	40%
2023.10.13	2#	监理费	20	4.7	58.75%
2023.11.23	89#			7.05	
2023.10.20	4#	造价费	2.9712	2.36	79.43%
2023.11.29	122#	可研费	2.25	2.25	100%
2023.11.29	123#	设计费	33.6	15.1	44.94%
		合　计	816.039172	334.347189	40.97%

二、财政资金合规性检查方法

本次合规性检查通过对项目资料的检查，包括现场核查、访谈、实地询问等方式。现场检查包括：项目单位的有关规章制度、年终总结、会计凭证、明细账和有关合同等。

三、检查结果

（一）财务管理

1.资金、财务会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单位制定有财务管理制度，对经费支出审批、收入管理、支出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内部审计监督管理、责任追究等有具体的规定，依照有关制度对财务活动进行管理，管理合规。

2.资金监控

项目实施单位具有相应的财务监控机制并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有分管领导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审核签字。

（二）业务管理

1.业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单位并未提供资金管理办法、资金使用计划、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2.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有相关部门签字；项目有完整、合理的设计图纸，并严格按照图纸进行实施；项目立项文件、设计文件、招投标文件及合同、监理文件、施工技术管理文件等资料真实完整并建档备查。

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以下问题：①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表”规定，项目勘察设计、监理、设备需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仅设备采用公开招标，勘察设计和监理均采用竞争性磋商。②工程合同未对实施周期作出具体规定。③项目实施单位编制有自评表，但未编制绩效自评报告。④项目完工后，项目建设单位未及时编制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并按照规定报送项目主管部门。

（三）财务合规性检查

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债券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批复规定的用途。

附件 6

绩效自评复核情况

评价组对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支出绩效自评进行了复核，具体情况如下：

绩效自评复核情况表

类型	项目名称	是否开展自评工作	预算执行率是否准确	各项绩效指标是否完成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真实	自评结果是否客观	存在疑问的重要数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智慧交通建设项目（二期）	是	是	是	是	是	无
自评报告复核结果	临猗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编制有绩效自评表，但未编制自评报告。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实施单位：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

委托单位：临猗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山西中裕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 评 人：李鼎

2024 年 8 月

目 录

绩效评价报告摘要 1

绩效评价报告 8

一、基本情况 8

（一）项目概况 8

（二）项目绩效目标 2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2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6

（二）绩效评价依据 23

（三）绩效评价基准日 23

（四）绩效评价原则 23

（五）绩效评价方法 24

（六）绩效评价工作组人员及分工 24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5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6

（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6

（二）绩效评价标准 27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8

（一）评价结果 28

（二）主要绩效 28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8

（一）项目决策情况 28

（二）项目过程情况 33
（三）项目产出情况 38
（四）项目效益情况 45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51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 52
八、有关建议 53
九、结果应用建议 54
附件： 54
附件 1：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56
附件 2：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57
附件 3：项目调查问卷 68
附件 4：项目满意度问卷调查报告 70
附件 5：访谈报告 76
附件 6：资金合规性检查报告 79
附件 7：绩效自评复核报告 83
附件 8：现场调研 86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摘要

为科学、客观、全面、规范地评价资金使用绩效，检视政策实施效果，总结存在问题，提供完善政策、规范管理、提升资金使用绩效的对策建议，山西中裕恒会计师事务所接受临猗县财政局委托，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一、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背景和目的

在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广中，面临了一些问题：一是部分规模养殖密集区周边消纳土地紧张，粪污存贮设备不足，导致粪污资源化处理利用设施设备薄弱。二是部分规模养殖场与配套消纳土地距离较远，修建管网困难大，设施设备投资大，建设成本高，导致粪污处理利用成本高。三是部分养殖场没有建立长期稳定的粪污消纳合作机制，畜牧粪污不能及时资源化利用,种养循环发展机制不完善。四是环境保护对养殖业污染防控提出更高要求，需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加大养殖业污染防治投入。

为推动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近年来，临猗县委、县政府成立了临猗县畜禽粪污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工作领导组，全面协调指导安排部署，多部门协作、政府支持、推动企业为主体的工作机制，推动全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的开展。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由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负责建设实施。

2.项目主要内容及进展情况

（1）项目实际建设内容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为：新建堆粪棚 13759.02 平方米，改造实验室 100.8 平方米，建设黑膜存储池 22300 立方米，钢筋混凝土贮存池 54720 立方米，新铺设 DN100 排污管道 50800 米，配套排污泵 74 台、增压泵 9 台，购置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相关仪器设备 146 台（套、辆）。

（2）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有62家实施单位实施的“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基本通过验收；有5家实施单位实施的“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存在问题整改后基本通过验收。

临猗县七叶草羊养殖专业合作社实施的“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无法通过验收。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资金预算情况

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批复金额为5,564.00万元，其中：建安工程3,264.86万元，仪器设备购置费1,723.0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93.22万元，预备费382.92万元。

2.资金来源及到位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5,564.0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500.00万元，县级资金200.00万元，企业自筹资金2,864.00万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中央预算资金2,500.00万元，中央预算资金到位2,500.00万元。

3.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项目共使用中央预算资金2,494.65万元，其中：2023年度使用2,001.06万元，2024年度使用493.59万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批复中央预算资金2,500.00万元，中央预算资金到位2,500.00万元，实际使用2,494.65万元，未使用资金5.35万元。汇总情况如下：

项目资金使用汇总表

年度	中央预算资金（万元）	中央到位资金（万元）	使用资金（万元）	未使用资金（万元）
2022年	2,000.00	2,000.00		
2023年	500.00	500.00	2,001.06	5.35
2024年			493.59	

合计	2,500.00	2,500.00	2,494.65	5.35

三、项目绩效目标

依据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提供的项目资料，评价组梳理项目绩效目标如下：

项目绩效目标表

<table>
<tr><td>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1.督促 68 个实施单位完成项目工程建设与设备购置，对竣工项目进行验收。
2.按期完成项目实施，完善畜牧养殖基础设施；完善种养循环发展机制；提高畜禽养殖与农作物结合水平；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美丽乡村建设；降低养殖污染，保护生态环境。
3.项目实施后，全县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 90%以上，畜牧业可持续发展能力逐步提高，进一步加快产业转型升级。</td></tr>
<tr><td rowspan="14">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建设项目个数</td><td>1 个</td></tr>
<tr><td>完工项目实施单位数量</td><td>68 个</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竣工验收合格率</td><td>100%</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项目计划完工时间</td><td>2023 年 12 月 17 日</td></tr>
<tr><td>项目计划验收时间</td><td>2024 年 3 月 17 日至 2024 年 5 月 17 日</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项目拨付中央资金</td><td>2500 万元</td></tr>
<tr><td rowspan="7">效益指标</td><td rowspan="4">社会效益指标</td><td>完善畜牧养殖基础设施</td><td>完善</td></tr>
<tr><td>完善种养循环发展机制</td><td>完善</td></tr>
<tr><td>提高畜禽养殖与农作物结合水平</td><td>提高</td></tr>
<tr><td>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美丽乡村建设</td><td>改善</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降低养殖污染，保护生态环境</td><td>降低污染</td></tr>
<tr><td rowspan="2">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完工项目县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td><td>≥90%</td></tr>
<tr><td>畜牧业可持续发展能力</td><td>逐步提升</td></tr>
</table>

			产业转型升级	进一步加快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受益机构满意度	≥95%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果

通过数据采集、查阅资料、现场勘查及走访等，评价工作组根据《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中设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89.5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各项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各项指标得分情况表

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决策	20	18.7	93.5%
过程	20	18.6	93%
产出	30	25.9	86.33%
效益	30	26.3	87.67%
合计	100	89.5	89.5%

（二）主要绩效

评价结果表明：67 家实施单位完成“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建设并通过验收。项目的实施完善了临猗县畜牧养殖基础设施，引导了养殖场与周边农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粪污消纳合作机制，使得畜禽粪污得到收集、发酵、就近还田，促进了当地农牧结合、种养循环，促进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完善了种养循环发展机制；降低了养殖污染，保护了生态环境；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促进了美丽乡村建设。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主要经验

1.管理制度健全，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依据《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办法》管理项目，制定有《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收入支出业务管理条例》、《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财务管理制度》、《档案保管制度》、《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健全，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2.完善种养循环体系，受益各方满意度高

项目的开展完善了临猗县畜牧养殖基础设施，引导养殖场与周边农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粪污消纳合作机制，使得畜禽粪污得到收集、发酵、就近还田，促进了当地农牧结合、种养循环，促进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完善了种养循环发展机制。临猗县受益实施单位、群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高。

（二）优秀做法

1.畜禽粪污管道与农田灌溉结合，高效利用畜禽粪污

在现场调查中，评价组发现一种高效的粪污资源化利用方式，具体为：部分养殖场将畜禽粪污管道与农田灌溉结合在一起，将排污口设在灌溉水渠旁，在农田灌溉时，将畜禽粪污排放进灌溉水中汇合，使畜禽粪污更合理、高效地进入农田，极大地提升了粪污资源化利用，进一步完善了种养循环发展机制。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一家实施单位畜禽粪污无法实现资源化利用

评价组现场调查中发现，一家养殖场在建设前期未考虑贮存池等建设项目用电问题，导致贮存池周边发电设施不足。评价组2024年7月现场调研时，该养殖场贮存池已存满畜禽粪污，但无法运行与使用。1家实施单位畜禽粪污无法实现资源化利用。

（二）畜禽粪污仪器设备利用率低

针对24家采购仪器设备的项目实施单位，评价组现场调研涉及采购设备的实施单位13家，其中7家设备已利用于本项目，占比53.85%；6家实施单位存在全部设备未使用、部分设备未使用、部分设备未利用于本项目等情况，占比46.15%。畜禽粪污仪器设备利用率低。

（三）部分单位前期规划不足，影响项目资源利用与周边生态

在现场调查中，评价组发现一家养殖场在建设前期未考虑贮存池等建设项目用电问题，因贮存池周边发电设施不足，在评价组于七月现场调研时，该养殖场贮存池已存满畜禽粪污，但无法运行与使用，影响周边生态环境。

一家养殖场在建设前期未充分规划养殖场贮存池体积，导致在畜禽粪污使用淡季期，所建设的贮存池无法满足养殖场需求，进而使用了露天临时贮存池进行贮存，致使周边农田味道较大，影响周边生态环境。

（四）部分单位建后管护不到位，影响项目成效发挥

通过现场调查，评价组发现：一家养殖场建设的贮存池上的大棚被冬雪压塌，后续未及时修缮；一家养殖场放置干湿分离机的铁架已经生锈，未及时维护。这两家养殖场未及时对工程及设备进行日常检修、运行维护，建后管护不到位，影响工程及设备的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

（五）项目绩效管理不完善

项目绩效管理不完善，具体表现为：（1）未执行绩效期中监控。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监控了项目序时进度，未监控项目期中绩效执行情况。（2）自评报告存在不规范之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指标分值、得分合计错误。自评表中，指标分值合计应为90，表中为100；得分合计应为78，表中为80。（3）自评报告中的“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与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中的指标不一致，影响项目自评成果充分性。

七、有关建议

（一）助力实施单位修建发电设施，促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建议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积极助力相关单位完善贮存池周边用电设施建设，使该养殖场产生的畜禽粪污可以得到充分收集、发酵、就近还田，促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二）引导实施单位加强设备使用，提高设备利用率

建议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为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设备使用的相关课程，引导项目单位将采购设备积极利用于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提高设备利用率。

（三）引导实施单位弥补规划不足，优化周边生态环境

建议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积极引导相关单位完善贮存池周边用电设施建设、依养殖场需求增加贮存池修建，使养殖场畜禽粪污得到充分的收集、发酵、就近还田，降低养殖污染，优化周边生态环境。

（四）引导实施单位完善建后管护，保障项目后续运行

建议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积极引导项目实施单位树立管护主体意识，建立健全项目运行管护制度，细化项目管护责任，做好工程设备及各个部位的日常检修、运行维护工作，保证工程正常运行，发挥工程长久效益。

（五）完善项目绩效管理

建议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完善项目绩效管理。一是对项目进行绩效全流程管理，开展项目绩效目标申报、绩效期中监控、绩效自评。二是进一步认识绩效管理工作重要性，避免自评报告信息错误，规范项目绩效自评。三是保持自评报告“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与自评表指标一致，保障项目自评成果充分性。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科学、客观、全面、规范地评价专项中央资金使用绩效，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保障资金发挥预期效益，检视政策实施效果，总结存在问题，提供完善政策、规范管理、提升资金使用绩效的对策建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临猗县财政局《2024 年度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临财字〔 2024 〕26 号）等文件有关规定，山西中裕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临猗县财政局委托，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和目的

临猗县是山西省种养大县，是农业农村部畜禽粪污全量还田“丰淋模式”的全国示范县。临猗本土养殖企业丰淋牧业经过多年发展，探索出了一条独具特色的“公司+农户”发展之路，带动了当地生猪产业发展。该公司探索形成的生猪粪污全量还田模式“丰淋模式”被农业农村部专家认可，并作为典型模式在全国推广应用。

2017 年以来，县政府通过多种措施对规模养殖场的粪污处理设施提升改造。2022 年全县各类畜禽规模养殖场不同程度配套了粪污处理设施，建有基本符合“三防”（防雨、防溢流、防渗漏）条件的堆粪场、粪污发酵储存池、输送管道等设施。

在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广中，面临了一些问题：一是部分规模养殖密集区周边消纳土地紧张，粪污存贮设备不足，导致粪污资源化处理利用设施设备薄弱。二是部分规模养殖场与配套消纳土地距离较远，修建管网困难大，设施设备投资大，建设成本高，导致粪污处理利用成本高。三是部分养殖场没有建立长期稳定的粪污消纳合作机制，畜牧粪污不能

及时资源化利用，种养循环发展机制不完善。四是环境保护对养殖业污染防控提出更高要求，需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加大养殖业污染防治投入。

为推动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近年来，临猗县委、县政府始终把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抓在手上，主要领导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对此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县政府分管领导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对畜禽粪污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工作进行研究部署，要求不断完善治理工作责任体系，明确工作目标，落实关键措施，积极推进专项整治工作，确保整治成效。先后制定了《临猗县畜禽粪污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工作方案（2017-2020）》（临政办发〔2018〕41号）、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关于加快推进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的函》（临牧便函〔2018〕5号）等政策性文件，成立了临猗县畜禽粪污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工作领导组，全面协调指导安排部署，多部门协作、政府支持、推动企业为主体的工作机制，推动全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的开展。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由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负责建设实施。

2.项目立项依据

（1）临猗县人民政府《关于报送<临猗县2021年畜禽粪污资源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的函》（临政函〔2020〕34号）

（2）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2021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晋农计财函〔2020〕116号）

（3）《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

（4）运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转发<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的批复>的函》（运农计财函〔2022〕4号）

（5）临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调整方案>的通知》（临政办法〔2023〕49号）

（6）临猗县农业农村局《关于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变更的申请》（临农请〔2023〕17号）

（7）《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变更方案评审意见》

（8）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调整的批复》（晋农发〔2023〕106号）

3.项目主要内容及进展情况

（1）可研批复项目内容

依据2020年11月9日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2021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晋农计财函〔2020〕116号），可研批复的项目内容为：新建机械库2000平方米，实验室100平方米，管理用房200平方米，堆粪场9900平方米，粪污贮存池134110立方米，粪污输送管道45800米；购置各类仪器设备171台（套）。

（2）原初步设计批复项目内容

依据2022年12月10日运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转发<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的批复>的函》（运农计财函〔2022〕4号），原初步设计批复的项目内容为：新建堆粪棚9508.06平方米，改造实验室100.8平方米,建设黑膜存储池40600立方米,钢筋混凝土贮存池54425立方米,新铺设DN100排污管道56880米，配套排污泵93台、增压泵9台，购置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相关仪器设备140台（套、辆）。

（3）项目设计变更调整后项目内容

依据2023年12月18日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调整的批复》（晋农发〔2023〕106号）等文件，项目设计变更调整后的项目内容为：新建堆粪棚13937.50平方米，改造实验室100.8平方米，建设黑膜存储池27100立方米，钢筋混凝土贮存池47485立方米，新铺设DN100排污管道49700米，配套排污泵71台、增压泵9台，购置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相关仪器设备146台（套、辆）。

（4）项目实际建设内容

依据《关于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验的报告》（中瑞源验[2024]0008号），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为：新建堆粪棚13759.02平方米，改造实验室100.8平方米，建设黑膜存储池22300立方米，钢筋混凝土贮存池54720立方米，新铺设DN100

排污管道 50800 米，配套排污泵 74 台、增压泵 9 台，购置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相关仪器设备 146 台（套、辆）。各实施单位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表 1-1：项目实际建设内容

序号	实施单位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
1	临猗县丰淋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新建粪污发酵贮存池 5540 立方米，购置各种粪污拉运和施用车辆设备 39 台套。
2	临猗县丰淋牧业有限公司	新建粪污发酵贮存池 7000 立方米，铺设粪污输送管道 2000 米，配套排污泵 2 台，增压泵 2 台等。
		新建粪污发酵贮存池 3320 立方米，铺设粪污输送管道 3000 米，配套排污泵 2 台，增压泵 2 台等。
		新建粪污发酵贮存池 4200 立方米，铺设粪污输送管道 4000 米，配套排污泵 2 台，增压泵 2 台等。
		新建粪污发酵贮存池 5810 立方米，铺设粪污输送管道 3000 米，配套排污泵 3 台，增压泵 3 台等。
3	展浩实业有限公司	改造实验室 100.8 平方米，购置设备 61 台套。
4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北景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新建钢筋混凝土贮存池 492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10000 米，配套排污泵 4 台，铲粪车 1 台，运粪车 2 辆，1504 轮式拖拉机 1 台。
5	临猗县康众养殖有限公司	新建堆粪棚 331.58 平方米，购置装载车 1 辆、运粪车 1 辆。
		新建堆粪棚 371.82 平方米，购置装载车 1 辆、运粪车 1 辆。
		新建堆粪棚 492.54 平方米，购置装载车 1 辆、运粪车 1 辆。
		新建堆粪棚 492.54 平方米，购置装载车 1 辆、运粪车 1 辆。

6	临猗县惠农养殖有限公司	新建钢筋混凝土贮存池 70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600 米，配套排污泵 2 台。购置农机具与设备 4 台（辆）。
7	山西康洁子洋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新建黑膜化粪池 900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500 米，配套排污泵 2 台，吸污车（12 立方）1 辆，购置干湿分离机 1 台，购置 50 铲车 1 辆。
8	临猗县海燕生猪养殖有限公司	新建堆粪棚 218.94 平方米，钢筋汇凝土贮存池 1030 立方米，铺设管道 1800 米，配套排污泵 2 台，购置液体罐车 1 辆，干湿分离机 1 台。
9	运城市宸美农牧有限公司	新建堆粪棚 333.42 平方米，新建钢筋汇凝土贮存池 315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2900 米，配套排污泵 3 台，干湿分离机 1 台（5.5KW），购置液体罐车 1 辆。
10	山西福民农业专业合作社	新建堆粪棚 1016.86 平方米，购置 50 铲车一辆。
11	临猗县沐煊鑫生猪养殖场	新建钢筋汇凝土贮存池 200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300 米，配套排污泵 1 台。
12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石家庄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新建钢筋混凝土贮存池 152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2000 米。
13	山西省临猗县春雨牧业有限公司	新建钢筋汇凝土贮存池 160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900 米，配套排污泵 4 台。
14	临猗县起恒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新建黑膜储存池 600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400 米，配套排污泵 2 台。
15	临猗县北景乡海江养殖场	新建堆粪棚 1016.86 平方米,购置运粪车 1 辆。
16	山西气冲天养殖有限公司	新建堆粪棚 824.12 平方米，购置运粪车 1 辆，铲粪车 1 辆。
17	运城市海霞农牧有限公司	新建堆粪棚 218.94 平方米两座,购置铲粪车 1 辆，运粪车 1 辆。
18	临猗县恒萱养殖专业合作社	新建钢筋汇凝土贮存池 820 立方米，购置干湿分离机 1 台，液体罐车 1 辆。
19	临猗县宇鹏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新建堆粪棚 106.06 平方米,钢筋混凝土贮存池 480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300 米，配套排污

		泵 2 台。
20	临猗县楚侯鸿丰康生猪养殖场	新建钢筋混凝土贮存池 240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900 米，配套排污泵 1 台。
21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高家庄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新建堆粪棚 1016.86 平方米,购置运粪车 2 辆。
22	临猗县鸿途家禽养殖厂	新建堆粪棚 514.46 平方米，购置装载车 1 辆、运粪车 1 辆。
23	临猗县老赵生猪养殖场	新建化粪池 1500 立方米。
24	临猗县国庆家庭农场	新建堆粪棚 106.06 平方米，钢筋汇凝土贮存池 480 立方米，铺设管道 100 米，配套排污泵 1 台，购置液体罐车 1 辆。
25	临猗县贾军丽养殖场	新建钢筋混凝土贮存池 160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300 米。
26	临猗县嵋阳镇壹金养殖场	新建堆粪棚 409.66 平方米，钢筋混凝土贮存池 320 立方米。
27	临猗县童迪养殖场	新建堆粪棚 207.98 平方米，钢筋混凝土贮存池 450 立方米。
28	山西瑞乔农牧有限公司	新建黑膜储存池 500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300 米，配套排污泵 4 台。
29	山西普宇牧业有限公司	新建堆粪棚 207.9 平方米，购置运粪车 1 辆，铲车 1 台。
30	临猗县北辛乡王耀祖养殖场	新建堆粪棚 578.36 平方米。
31	临猗县北景乡会刚养殖场	新建铺设排污管道 1000 米，配套排污泵 2 台，购置铲粪车（50）1 辆。
32	临猗县华阳农牧开发有限公司	新建堆粪棚 308.46 平方米，购置 30 铲粪车 1 辆，3 立方运粪车 1 辆。
33	临猗县鑫盛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	钢筋混凝土贮存池 48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1300 米，配套排污泵 2 台。
34	临猗县鑫地养殖有限公司	该项目一期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新建堆黑膜存储池 200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500 米，配套排污泵 2 台；二期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新建排污管道 1000 米。

35	临猗县牛杜少鸿养殖有限公司	新建堆粪棚 644.22 平方米，购置运粪车一辆。
36	临猗县悦熙昌家庭农场	新建钢筋汇凝土贮存池 60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700 米，配套排污泵 2 台。
37	运城市嘉航养殖有限公司	新建堆粪棚 510.86 平方米。
38	临猗县敬云养殖有限公司	新建钢筋混凝土贮存池 400 立方米，铺设管道 800 米，配套排污泵 4 台。
39	临猗县同乐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建钢筋混凝土贮存池 45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1500 米，配套排污泵 2 台。
40	临猗县孙吉镇潘茂功养鸡场	新建堆粪棚 409.66 平方米。
41	临猗县耿振哲养殖场	新建堆粪棚 492.54 平方米。
42	临猗县角杯俊学养殖场	新建堆粪棚 95.1 平方米，钢筋汇凝土贮存池 280 立方米。
43	临猗县北景乡鑫胜养殖场	铺设排污管道 1100 米，配套排污泵 2 台，购置液体罐车 1 辆。
44	山西荣浩农牧开发有限公司	新建堆粪棚 412.06 平方米。
45	临猗县顺达家庭农场	新建堆粪棚 333.42 平方米，购置撒肥车 1 辆。
46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南景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新建 75㎥ 蓄粪池，污水泵 2 台，排污管道 2000 米。
47	临猗县耽子薛军生猪养殖场	新建钢筋汇凝土贮存池 38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300 米，配套排污泵 1 台。
48	临猗县鸿信养殖场	新建堆粪棚 333.42 平方米。
49	运城武杰盛泰家庭农场	新建堆粪棚 308.46 平方米。
50	临猗县北景乡亚男养殖场	新建黑膜储存池 30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400 米，配套排污泵 1 台。
51	临猗县平兴养殖专业合作社	新建钢筋汇凝土贮存池 190 立方米，购置液体罐车 1 辆。
52	山西省临猗县谷丰家庭农场	新建钢筋汇凝土贮存池 360 立方米。
53	临猗县丰盛养殖有限公司	新建堆粪棚 249.18 平方米。
54	临猗县北景乡小武养殖场（个体工商户）	新建堆粪棚 249.18 平方米。

55	临猗县荆敏峰养殖场	新建堆粪棚 218.94 平方米。
56	临猗县景刚养殖场	新建堆粪棚 106.06 平方米。
57	临猗县北景乡继东养殖场	新建铺设排污管道 1500 米，配套排污系 2 台。
58	临猗县张旭刚养殖场	新建堆粪棚 95.1 平方米。
59	运城市开胜养殖有限公司	新建铺设排污管道 1000 米，配套排污泵 3 台。
60	临猗县北景志泽养殖场	新建铺设排污管道 1100 米，配套排污泵 2 台。
61	临猗县信群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	新建铺设排污管道 1000 米，配套排污泵 2 台
62	临猗县北景乡李会元养殖场	新建铺设排污管道 300 米，配套排污泵 1 台。
63	临猗县七叶草羊养殖专业合作社	
64	临猗县隆太丰牧业有限公司	新建钢筋混凝土贮存池 70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道 600 米，配套排污泵 3 台。
65	临猗县北景乡默帆家庭农场	新建贮存池 480 立方米，铺设排污管 300 米，配套排污泵 1 台。
66	临猗县牧裕养殖场	新建堆粪棚 308.46 平方米，购置运粪车 1 辆。
67	山西众鑫牧业有限公司	铺设排污管道 500 米，配套排污泵 2 台。
68	临猗县鑫鹏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	新建铺设排污管道 600 米，配套排污泵 1 台。

（5）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有 62 家实施单位实施的“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基本通过验收；有 5 家实施单位实施的“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存在问题整改后基本通过验收。

临猗县七叶草羊养殖专业合作社实施的“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无法通过验收。

4.资金管理情况

（1）资金预算情况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批复金额为 5,564.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 3,264.86 万元，仪器设备购置费 1,723.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93.22 万元，预备费 382.92 万元。

表 1-2：项目资金预算情况

序号	建设内容	规模（数量）	单位	总投资（万元）	资金来源
1	建安工程			3,264.86	
2	仪器设备购置	140	台（套、辆）	1,723.00	
3	工程建设其他费			193.22	县财政配套
4	预备费			382.92	县财政配套或企业自筹
合计				5,564.00	

（2）资金来源及到位情况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预算资金 5,564.00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500.00 万元，县级资金 200.00 万元，企业自筹资金 2,864.00 万元。具体如下：

表 1-3：项目预算资金来源表

项目	预算资金来源	项目资金（万元）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	中央预算资金	2,500.00
	县级预算资金	200.00
	企业自筹	2,864.00
合计		5,564.00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中央预算资金 2,500.00 万元，中央预算资金到位 2,500.00 万元。具体如下：

表 1-4：项目中央资金来源与到位情况

项目	年度	资金性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文件	到位资金（万元）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	2022 年	中央资金	2,000.00	临财建[2022]16 号	2,000.00

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	2023 年	中央资金	500.00	临财建[2023]15 号	500.00
合计			**2,500.00**		**2,500.00**

（3）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共使用中央预算资金 2,494.65 万元，其中：2023 年度使用 2,001.06 万元，2024 年度使用 493.59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表 1-5：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序号	实施单位	2023 年拨款金额（万元）	2024 年拨款金额（万元）	拨款金额合计（万元）
1	临猗县丰淋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485.00	10.04	495.04
2	临猗县丰淋牧业有限公司	275.00	55.81	330.81
3	展浩实业有限公司	145.05	18.46	163.51
4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北景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118.71	13.95	132.66
5	临猗县康众养殖有限公司	122.26	1.37	123.63
6	临猗县惠农养殖有限公司	63.00	10.43	73.43
7	山西康洁子洋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45.34	11.51	56.85
8	临猗县海燕生猪养殖有限公司	32.00	17.79	49.79
9	运城市宸美农牧有限公司	31.00	9.87	40.87
10	山西福民农业专业合作社	34.49	5.01	39.50
11	临猗县沐煊鑫生猪养殖场	26.00	9.65	35.65
12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石家庄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25.00	10.55	35.55
13	山西省临猗县春雨牧业有限公司	23.00	10.40	33.40
14	临猗县起恒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25.50	6.91	32.41
15	临猗县北景乡海江养殖场	28.00	4.23	32.23
16	山西气冲天养殖有限公司	26.00	5.76	31.76

17	运城市海霞农牧有限公司	12.80	16.32	29.12
18	临猗县恒萱养殖专业合作社	19.20	9.89	29.09
19	临猗县宇鹏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20.00	8.53	28.53
20	临猗县楚侯鸿丰康生猪养殖场	13.00	15.46	28.46
21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高家庄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16.00	10.91	26.91
22	临猗县鸿途家禽养殖厂	23.72	2.58	26.30
23	临猗县老赵生猪养殖场	13.00	13.18	26.18
24	临猗县国庆家庭农场	22.00	3.76	25.76
25	临猗县贾军丽养殖场	20.00	5.76	25.76
26	临猗县嵋阳镇壹金养殖场	7.50	17.69	25.19
27	临猗县童迪养殖场	12.00	12.25	24.25
28	山西瑞乔农牧有限公司	19.00	5.10	24.10
29	山西普宇牧业有限公司	15.50	6.02	21.52
30	临猗县北辛乡王耀祖养殖场	10.00	10.76	20.76
31	临猗县北景乡会刚养殖场	19.49	0.64	20.13
32	临猗县华阳农牧开发有限公司	13.00	6.92	19.92
33	临猗县鑫盛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	15.00	4.49	19.49
34	临猗县鑫地养殖有限公司	13.00	6.04	19.04
35	临猗县牛杜少鸿养殖有限公司	10.20	8.59	18.79
36	临猗县悦熙昌家庭农场	9.00	9.11	18.11
37	运城市嘉航养殖有限公司	14.00	2.74	16.74
38	临猗县敬云养殖有限公司	13.00	3.49	16.49
39	临猗县同乐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	5.49	15.49
40	临猗县孙吉镇潘茂功养鸡场	12.00	3.44	15.44
41	临猗县耿振哲养殖场	12.00	1.92	13.92

42	临猗县角杯俊学养殖场	6.70	6.78	13.48
43	临猗县北景乡鑫胜养殖场	11.70	1.01	12.71
44	山西荣浩农牧开发有限公司	9.00	3.49	12.49
45	临猗县顺达家庭农场	8.00	4.03	12.03
46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南景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8.00	3.31	11.31
47	临猗县耽子薛军生猪养殖场	7.00	4.30	11.30
48	临猗县鸿信养殖场	7.80	2.04	9.84
49	运城武杰盛泰家庭农场	7.60	1.91	9.51
50	临猗县北景乡亚男养殖场	4.00	4.54	8.54
51	临猗县平兴养殖专业合作社	4.00	4.53	8.53
52	山西省临猗县谷丰家庭农场	6.00	2.49	8.49
53	临猗县丰盛养殖有限公司	3.50	4.14	7.64
54	临猗县北景乡小武养殖场（个体工商户）	5.00	2.64	7.64
55	临猗县荆敏峰养殖场	6.00	1.30	7.30
56	临猗县景刚养殖场	5.00	1.86	6.86
57	临猗县北景乡继东养殖场	5.00	1.42	6.42
58	临猗县张旭刚养殖场	4.50	1.37	5.87
59	运城市开胜养殖有限公司	4.40	1.10	5.50
60	临猗县北景志泽养殖场	3.80	0.95	4.75
61	临猗县信群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	3.00	1.64	4.64
62	临猗县北景乡李会元养殖场	1.30	0.40	1.70
63	临猗县七叶草羊养殖专业合作社	10.00		10.00
64	临猗县隆太丰牧业有限公司		17.18	17.18
65	临猗县北景乡默帆家庭农场		12.34	12.34
66	临猗县牧裕养殖场		10.23	10.23

67	山西众鑫牧业有限公司		3.07	3.07
68	临猗县鑫鹏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		2.70	2.70
合计		**2,001.06**	**493.59**	**2,494.65**

截至2024年6月30日，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批复中央预算资金2,500.00万元，中央预算资金到位2,500.00万元，实际使用2,494.65万元，未使用资金5.35万元。汇总情况如下：

表1-6：项目资金使用汇总表

年度	中央预算资金（万元）	中央到位资金（万元）	使用资金（万元）	未使用资金（万元）
2022年	2,000.00	2,000.00		
2023年	500.00	500.00	2,001.06	5.35
2024年			493.59	
合计	**2,500.00**	**2,500.00**	**2,494.65**	**5.35**

5.项目资金管理

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细化方案编制完成并通过省农业农村厅批复实施。申请补助的项目业主按批复要求，自行组织项目实施，其中工程建设造价（除设备采购部分外）达到招标投标规模、标准的，必须依法依规公开招标。

项目资金拨付：根据实施单位建设进程和自主申请，对项目实施单位拨付相应比例的中央资金，剩余部分中央资金等待项目建设完工通过项目验收后一并拨付。

专项资金使用单位和个人应当主动接受有关部门的审计、稽查、检查和社会的监督。专项资金不得用于接待、娱乐、在职人员工资津贴、奖金补助等与项目无关的支出。

以下情况将取消补助资金：（1）放弃项目实施或项目建设不符合批复的工程量、建设时间、质量要求的；（2）未严格执行国家必须招标的有关规定的，未履行审批手续，项目实施单位擅自调整、变更主要建设内容、建设地点等情况的；（3）县级验收不合格的项目，在规定时限内未整改到位、验收仍不合格的。

6.项目相关方及职责

（1）临猗县财政局：负责拨付资金，组织开展绩效评价管理等工作。

（2）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开展项目监管工作，随时掌握项目建设情况，并及时将相关情况向上级汇报。要加强对项目实施的技术指导和服务工作，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履行职责，强化质量、安全和资金管理。项目竣工后，需负责项目验收。

（3）临猗县丰淋牧业有限公司等68家实施单位：项目实施单位自主建设、择优选择施工单位；自行采购项目建设所需的设备（需提供税务发票作为凭证），采购价不得超出批复文件确定的预算价格范围；工程建设费用超出《山西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和规模标准规定》的严格按照国家规定进行自主招标。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资金筹措和使用、施工、进度、质量、安全、投资效益、建后管护运行等负主体责任。项目实施单位要严格按照已批复的实施方案及施工图自行施工，施工作业要符合有关工程建设规范，保证施工安全。项目工期不得超过项目批复规定的建设工期。

（二）项目绩效目标

依据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提供的项目资料，评价组梳理项目绩效目标如下：

表1-7：项目绩效目标表

<table>
<tr><td>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1.督促68个实施单位完成项目工程建设与设备购置，对竣工项目进行验收。
2.按期完成项目实施，完善畜牧养殖基础设施；完善种养循环发展机制；提高畜禽养殖与农作物结合水平；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美丽乡村建设；降低养殖污染，保护生态环境。
3.项目实施后，全县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90%以上，畜牧业可持续发展能力逐步提高，进一步加快产业转型升级。</td></tr>
<tr><td rowspan="5">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建设项目个数</td><td>1个</td></tr>
<tr><td>完工项目实施单位数量</td><td>68个</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竣工验收合格率</td><td>10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项目计划完工时间</td><td>2023年12月17日</td></tr>
</table>

			项目计划验收时间	2024 年 3 月 17 日至 2024 年 5 月 17 日
		成本指标	项目拨付中央资金	250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畜牧养殖基础设施	完善
			完善种养循环发展机制	完善
			提高畜禽养殖与农作物结合水平	提高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美丽乡村建设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养殖污染，保护生态环境	降低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工项目县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90%
			畜牧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逐步提升
			产业转型升级	进一步加快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受益机构满意度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查阅账簿、调查问卷、走访等形式，收集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立项、资金管理和使用、项目实施等资料，考察项目立项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合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制度的执行有效情况，分析项目是否达到预期产出和效益，综合衡量预算资金的绩效情况，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完善制度办法，改进管理措施，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率。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是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及中央资金 2,500.00 万元。

（二）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 年修订版）；

（2）《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2020 年 8 月修订，2020 年 10 月 1 日施行）；

（3）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4）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 号）；

（5）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6）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 号）；

（7）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晋发〔2018〕39 号）；

（8）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财绩〔2019〕12 号）；

（9）运城市财政局《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的通知（运财监〔2019〕4 号）；

（10）临猗县财政局《2024 年度重点绩效评价实施方案》（临财字〔2024〕26 号）；

（11）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

（三）绩效评价基准日

评价基准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四）绩效评价原则

1.独立原则。评价机构在委托方和被评价对象提供工作便利条件和相关资料情况下独立完成委托事项。

2.客观原则。按照协议（合同）约定事项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开展绩效评价，不预设立场，通过实地查证取得的佐证资料，对照评价工作方案设置考核标准，确保绩效评价报告真实、有效。

3.规范原则。严格按照临猗县财政局有关要求和评价方案规定的程序，根据项目的重要性，在项目中合理选取样本，对原始资料进行必要的核查验证，形成结论并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五）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通过资料收集、审核、分析、问卷调查等方法进行评价，得出各项目绩效得分；总结项目实施成绩和经验，并提出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建议。主要运用的评价方法有：

1.比较法

根据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资金使用的实际实施情况，评价组通过比较法，考察项目资金使用后是否达到预期效益，分析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相应的建议。

2.因素分析法

针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梳理项目评价内容和影响因素，分别就项目立项、资金使用、制度执行等情况进行分析，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该项目实施情况，全面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3.公众评判法

通过问卷调查和访谈等方式，抽取部分实施单位、受益群众，针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效果，开展满意度调查，为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提供依据。

（六）绩效评价工作组人员及分工

根据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绩效评价业务的需要，组建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

主评人：李鼎

成　员：常敬茹、张团、胡庄卉

表 2-1：评价工作组人员及分工

序号	姓名	执业证书或职称	职责分工
1	李鼎	注册会计师	负责统筹协调、设计指标、确定项目方案和工作方案，撰写项目报告

2	常敬茹	绩效评价师	协助方案制定、指标设计、数据分析及报告撰写
3	张团	助理会计师	负责现场核查、评分、访谈、问卷调查等
4	胡庄卉	助理会计师	负责现场核查、评分、访谈、问卷调查等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评价准备阶段（2024年6月11日至6月21日）

（1）制定评价实施方案。评价组充分搜集项目有关的基础资料开展文案研究及实地调研，理清评价思路，设计评价指标体系、确定评价方法、确定非现场和现场核查范围、编制社会调查方案、设计基础数据采集表、明确评价工作安排，在与被评价部门或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研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6月21日以前报送财政局绩效管理股。

（2）论证评价工作方案。绩效管理股组织相关单位及业务股室对工作方案进行评审论证，提出评审意见。评价组根据评审意见，对评价工作方案进行修改完善。

2.评价实施阶段（2024年7月8日至8月9日）

（1）收集、审核资料。评价组根据工作方案，分类收集、整理绩效评价相关资料，并对资料进行审核、汇总和分析。

（2）现场核查。评价组根据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现场核查范围，结合评价对象的特点和项目单位提供的数据资料，采取调研访谈、资料核查、实地勘察、社会调查和分析评价等方式进行实地验证核实。

（3）综合评价。评价组全面梳理、汇总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根据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工作底稿、工作记录等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4）自评复核。评价组对被评价部门或单位的自评结果进行复核，重点复核绩效自评工作是否按要求开展、自评结果是否充分等，并提交部门或单位绩效自评复核报告。视评价工作需要，对存在疑问的重要基础数据资料进行解释说明。

（4）交换意见。评价组就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或单位交换意见。

3.评价报告撰写阶段（2024年8月12日至8月30日）

（1）调查问卷分析汇总。收集整理问卷，对问卷的可信度、有效性进行科学分析，提高报告结论的可靠性和准确性。

（2）撰写报告。评价组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评价报告，在 8 月 15 日前向财政局绩效管理股提交初步的绩效评价报告。

（3）提交报告。按照报告评审论证意见，评价组对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在规定的时间内向绩效管理股提交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4）建立档案。评价工作结束后，妥善保管工作底稿、评价报告及评价相关资料，建立绩效评价工作档案。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形成了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最终形成了 4 个一级指标，13 个二级指标、29 个三级指标，具体说明如下：

表 3-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决策（20 分）	项目立项（6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绩效目标（8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绩效自评完善性	2
	资金投入（6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过程（20 分）	资金管理（10 分）	资金到位率	2
		预算执行率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财务监督有效性	2
	组织实施（1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绩效过程完整性	2
产出（30 分）	产出数量（9 分）	项目建设完成数	9
	产出质量（9 分）	项目验收合格	9
	产出时效（8 分）	项目完工及时性	4
		项目验收及时性	4
	产出成本（4 分）	项目建设成本控制率	4
效益（30 分）	社会效益（12 分）	完善畜牧养殖基础设施	3
		完善种养循环发展机制	3
		提高畜禽养殖与农作物结合水平	3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美丽乡村建设	3
	生态效益（3 分）	降低养殖污染，保护生态环境	3
	可持续影响（7 分）	畜禽粪污资源利用率	3
		畜禽粪污仪器设备利用率	2
		建后工程管护	2
	服务对象满意度（8 分）	实施单位满意度	4
		群众满意度	4
总分			100

（二）绩效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综合评分 90 分（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表 3-2：评价结果等级标准表

分值范围	绩效级别

90≤分值≤100	优
80≤分值＜90	良
60≤分值＜80	中
分值＜60	差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果

通过数据采集、查阅资料、现场勘查及走访等，评价工作组根据《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中设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进行客观评价。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89.5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各项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4-1：各项指标得分情况表

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决策	20	18.7	93.5%
过程	20	18.6	93%
产出	30	25.9	86.33%
效益	30	26.3	87.67%
合计	100	89.5	89.5%

（二）主要绩效

评价结果表明：67 家实施单位完成“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建设并通过验收。项目的实施完善了临猗县畜牧养殖基础设施，引导了养殖场与周边农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粪污消纳合作机制，使得畜禽粪污得到收集、发酵、就近还田，促进了当地农牧结合、种养循环，促进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完善了种养循环发展机制；降低了养殖污染，保护了生态环境；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促进了美丽乡村建设。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类指标主要是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对项目决策情况进行评价。决策类指标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18.7 分，得分率 93.5%。

表 5-1：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

评分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立项	6	5.7	95%
绩效目标	8	7	87.5%
资金投入	6	6	100%
决策指标合计	20	18.7	93.5%

1.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指标下设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个三级指标。

表 5-2：项目立项指标得分情况

评分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2.7	90%
项目立项合计	6	5.7	95%

（1）立项依据充分性（3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通过对相关政策文件的研读与分析，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立项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意见》（国办发〔2017〕48 号）、《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行动方案（2017—2020 年）》、《“十四五”全国畜禽粪肥利用种养结合建设规划》、《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十四五”畜禽粪肥利用种养结合建设规划>的通知》（晋农牧医发〔2022〕10 号）等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依据《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的建设目标是：

“项目实施完工后，临猗县境内畜禽类污综合利用率≥90%，规模养殖场畜禽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100%，示范基地耕地面积达到4万亩以上，畜禽养殖与农作物种植结合水平明显提高，将进一步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使畜牧业可持续发展能力逐步提升”。项目立项符合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主要职能第三点为：承担畜牧业标准化建设、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的技术服务工作，推广畜禽健康养殖方式；承担畜牧业生产监测及数据收集、整理、分析工作；负责畜牧业标准拟定的技术性工作。项目立项与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依据临猗县人民政府《关于报送<临猗县2021年畜禽粪污资源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的函》（临政函〔2020〕34号）、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2021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晋农计财函〔2020〕116号）、《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等项目立项相关文件，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依据项目实施方案及相关批复等资料，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经过了专家评审，山西省农业规划设计研究院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了修改。项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实施方案、专家论证、集体决策等。

评价组未见到项目事前经过的风险评估资料，扣0.3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3分，得分2.7分。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指标下设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绩效自评完善性3个三级指标。

表5-3：绩效目标指标得分情况

评分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100%
绩效自评完善性	2	1	50%
绩效目标合计	8	7	87.5%

（1）绩效目标合理性（4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考核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依据《山西省农业绿色发展专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2022 年度）》、《2023 年农业绿色发展专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方向）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绩效目标表（2023 年）》，对比项目实际工作资料，项目设有预算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2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依据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 2022-2023 年共申请了两次中央资金，并分别制定了绩效目标表《山西省农业绿色发展专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2022 年度）》、《2023 年农业绿色发展专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方向）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绩效目标表（2023 年）》。

《山西省农业绿色发展专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2022 年度）》中，项目绩效目标被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设置了 2 个一级指标、7 个二级指标、15 个三级指标。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例如：“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完工项目县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90%”等。

《2023 年农业绿色发展专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方向）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绩效目标表（2023 年）》中，项目绩效目标被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设置了 2 个一级指标、7 个二级指标、16 个三级指标。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例如：“完工项目县规模养殖场畜禽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 100%”、“受益群众和机构满意度≥95%”等。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3）绩效自评完善性（2 分）

本指标主要考察 2023 年度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是否按照政府绩效自评的有关规定开展项目绩效自评，用以反映和评价项目绩效自评的规范充分情况。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对项目开展了自评，按规定撰写了自评报告，报告结构完整，内容包括基本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主要经验及做法等。绩效自评报告附件齐全，根据评分规则合理对每个指标赋分。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向主管财政部门报送了自评材料。

自评报告存在不规范之处，扣 0.5 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指标分值、得分合计错误。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指标分值合计应为 90，表中为 100；得分合计应为 78，表中为 80。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中的“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与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中的指标不一致，影响项目自评成果充分性，扣 0.5 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 分。

3.资金投入

资金投入指标下设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2 个三级指标。

表 5-4：资金投入指标得分情况

评分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
资金投入合计	6	6	100%

（1）预算编制科学性（4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考核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依据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及实施方案相关批复等项目资料，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包含实施方案概算书，项目实施方案经过了专家评审，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并且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2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依据《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运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转发下达农业绿色发展专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黄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运发改投资发〔2022〕75 号）、临猗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农业绿色发展专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临财建[2023]25 号），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依据《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等项目资料及现场调研，项目中央资金分配与项目实施单位建设项目内容匹配，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类指标主要是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过程情况进行评价。过程类指

标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18.6 分，得分率 93%。

表 5-5：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

评分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资金管理	10	10	100%
组织实施	10	8.6	86%
过程指标合计	20	18.6	93%

1.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指标下设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财务监督有效性 4 个三级指标。

表 5-6：资金管理指标得分情况

评分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资金到位率	2	2	100%
预算执行率	2	2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100%
财务监督有效性	2	2	100%
资金管理合计	10	10	100%

（1）资金到位率（2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批复中央预算资金 2,500.00 万元，中央预算资金到位 2,500.00 万元。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2,500.00 万元/2,500.00 万元）*100%=100%

指标得分=资金到位率*指标权重分=100%*2 分=2 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2）预算执行率（2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中央预算资金到位 2,500.00 万元，实际使用 2,494.65 万元，未使用资金 5.35 万元。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2,494.65 万元/2,500.00 万元）*100%≈99.79%

指标得分=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分=99.79%*2 分≈2 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4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依据《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办法》管理项目资金，资金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依据项目中央资金使用财务资料，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在拨付项目中央资金时，填制了“三重一大”事项申请单，并通过了党组会议决议，事项申请单上有负责领导的签字、党组会的决策意见及盖章，后附的资金拨付明细表上有负责领导的签字。项目资金的申请、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4）财务监督有效性（2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依据《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和资金管

理办法》管理项目资金。通过查阅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中央资金财务资料，项目资金发放、支出等核算准确，相关会计凭证、账簿等资料真实完整；有分管领导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核签字，资金审核结果有效。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2.组织实施

组织实施指标下设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绩效过程完整性 3 个三级指标。

表 5-7：组织实施指标得分情况

评分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3.3	82.5%
绩效过程完整性	2	1.3	65%
组织实施合计	10	8.6	86%

（1）管理制度健全性（4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是否制定有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依据《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办法》管理项目，该办法中包含总则、对象和范围、项目管理与要求、项目资金管理、建后管护与监督检查，该项目具有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验收管理制度。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具有《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收入支出业务管理条例》、《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财务管理制度》、《档案保管制度》、《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4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业务制度和财务制度执行的有效执行情况。

项目由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统一组织，以实施方案为依据推进工作，按程序履行报批项目调整和变更；项目实施单位负责项目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依据实施单位建设进程和自助申请，对项目实施单位拨付相应比例的中央资金，待项目验收后，为项目实施单位拨付剩余资金。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共有 68 家实施单位参与项目建设，其中“临猗县七叶草羊养殖专业合作社”未通过验收，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按照管理办法取消其后续补助中央资金。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依据《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办法》管理项目资金，在拨付项目中央资金时，填制了“三重一大”事项申请单，并通过了党组会议决议，事项申请单上有负责领导的签字、党组会的决策意见及盖章，后附的资金拨付明细表上有负责领导的签字。项目资金发放、支出等核算准确，相关会计凭证、账簿等资料真实完整。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委托山西中瑞源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开展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的验收工作，验收结果为：62 家实施单位基本通过验收，5 家实施单位整改后基本通过验收；1 家实施单位未通过验收。按相关办法规定，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取消了未通过验收单位的后续补助。验收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项目负责股室根据本单位归档范围，做好了项目有关文件材料的收集、归档与管理，档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中央资金下达时，为本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申报表。2024 年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开展了项目自评，出具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监控了项目序时进度，未监控项目期中绩效执行情况，扣 0.7 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3.3 分。

（3）绩效过程完整性（2 分）

本指标主要考察 2023 年度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是否按照政府绩效管理要求开展项

目绩效管理，用以反映和评价项目绩效过程的完整情况。

依据《山西省农业绿色发展专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2022 年度）》、《2023 年农业绿色发展专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方向）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绩效目标表（2023 年）》，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中央资金下达时，为本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申报表。

依据《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 2023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项目按规定开展了绩效自评。

依据项目监控资料，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监控了项目序时进度，未监控项目期中绩效执行情况。项目未按规定开展绩效期中监控，扣 0.7 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3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类指标主要是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对项目产出情况进行评价。产出类指标权重分 30 分，实际得分 25.9 分，得分率 86.33%。

表 5-8：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

评分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产出数量	9	8	88.89%
产出质量	9	8	88.89%
产出时效	8	5.9	73.75%
产出成本	4	4	100%
产出指标合计	30	25.9	86.33%

1.产出数量

产出数量指标下设项目建设完成数 1 个三级指标。

表 5-9：产出数量指标得分情况

评分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建设完成数	9	8	88.89%

产出数量合计	9	8	88.89%

（1）项目建设完成数（9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 68 个实施单位实际建设完成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目标的实现程度

依据《关于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验的报告》（中瑞源验[2024]0008 号），有 62 家实施单位实施的“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基本通过验收；有 5 家实施单位实施的“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存在问题整改后基本通过验收。评价组现场调研中，未发现通过验收的 67 家实施单位存在未完成项目建设的情况。

临猗县七叶草羊养殖专业合作社实施的“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无法通过验收。存在 1 个实施单位完成项目建设，扣 1 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9 分，得分 8 分。

2.产出质量

产出质量指标下设项目验收合格 1 个三级指标。

表 5-10：产出质量指标得分情况

评分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验收合格	9	8	88.89%
产出质量合计	9	8	88.89%

（1）项目验收合格（9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 68 个实施单位建设的项目是否通过验收，验收结果是否合格。

依据《关于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验的报告》（中瑞源验[2024]0008 号），有 62 家实施单位实施的“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基本通过验收；有 5 家实施单位实施的“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存在问题整改后基本通过验收。

临猗县七叶草羊养殖专业合作社实施的“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

目”无法通过验收，扣 1 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9 分，得分 8 分。

3.产出时效

产出时效指标下设项目完工及时性、项目验收及时性 2 个三级指标。

表 5-11：产出时效指标得分情况

评分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完工及时性	4	2.9	72.5%
项目验收及时性	4	3	75%
产出时效合计	8	5.9	73.75%

（1）项目完工及时性（4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完工。

依据《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项目建设期限为“自项目投资计划下达之日起 2 年。”实施进度为“项目建设期 2 年，前期准备工作 7 个月，建安工程施工 12 个月，设备招标、采购及安装 12 个月（同建安工程施工同时进行），人员培训 2 个月，项目试运行 1 个月，竣工验收 2 个月”。

依据《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运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转发下达农业绿色发展专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黄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运发改投资发〔2022〕75 号），项目投资计划下达之日为“2022 年 5 月 17 日”。项目计划完工时间为：2023 年 12 月 17 日。

依据 68 家项目竣工资料，68 家实施单位项目实际完工时间如下：

表 5-12：项目实际完工时间明细表

序号	实施单位	项目实际完工时间	备注
1	临猗县丰淋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延迟 13 天

2	临猗县丰淋牧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3 日	
3	展浩实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3 日	延迟 6 天
4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北景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2024 年 1 月 15 日	延迟 28 天
5	临猗县康众养殖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31 日	
6	临猗县惠农养殖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30 日	
7	山西康洁子洋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7 日	
8	临猗县海燕生猪养殖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31 日	
9	运城市宸美农牧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8 日	
10	山西福民农业专业合作社	2023 年 6 月 30 日	
11	临猗县沐煊鑫生猪养殖场	2023 年 11 月 25 日	
12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石家庄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延迟 9 天
13	山西省临猗县春雨牧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30 日	
14	临猗县起恒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10 月 29 日	
15	临猗县北景乡海江养殖场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延迟 13 天
16	山西气冲天养殖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4 日	
17	运城市海霞农牧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21 日	
18	临猗县恒萱养殖专业合作社	2023 年 11 月 13 日	
19	临猗县宇鹏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5 月 20 日	
20	临猗县楚侯鸿丰康生猪养殖场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1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高家庄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2023 年 11 月 30 日	
22	临猗县鸿途家禽养殖厂	2023 年 9 月 26 日	
23	临猗县老赵生猪养殖场	2023 年 11 月 22 日	
24	临猗县国庆家庭农场	2023 年 12 月 15 日	
25	临猗县贾军丽养殖场	2023 年 11 月 26 日	
26	临猗县崞阳镇壹金养殖场	2023 年 11 月 18 日	

27	临猗县童迪养殖场	2023 年 12 月 01 日	
28	山西瑞乔农牧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5 日	
29	山西普宇牧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5 日	
30	临猗县北辛乡王耀祖养殖场	2023 年 10 月 24 日	
31	临猗县北景乡会刚养殖场	2023 年 10 月 7 日	
32	临猗县华阳农牧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6 日	
33	临猗县鑫盛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	2023 年 5 月 3 日	
34	临猗县鑫地养殖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7 日	
35	临猗县牛杜少鸿养殖有限公司		竣工资料未填制实际竣工时间，开工日期和竣工日期均为 2023 年 5 月 1 日
36	临猗县悦熙昌家庭农场	2023 年 11 月 20 日	
37	运城市嘉航养殖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6 日	
38	临猗县敬云养殖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25 日	
39	临猗县同乐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5 月 2 日	
40	临猗县孙吉镇潘茂功养鸡场	2023 年 12 月 10 日	
41	临猗县耿振哲养殖场	2023 年 12 月 10 日	
42	临猗县角杯俊学养殖场	2023 年 11 月 20 日	
43	临猗县北景乡鑫胜养殖场	2023 年 10 月 5 日	
44	山西荣浩农牧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延迟 10 天
45	临猗县顺达家庭农场	2023 年 9 月 25 日	
46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南景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2023 年 12 月 19 日	延迟 2 天
47	临猗县耽子薛军生猪养殖场	2023 年 10 月 25 日	
48	临猗县鸿信养殖场	2023 年 12 月 10 日	
49	运城武杰盛泰家庭农场	2023 年 10 月 20 日	
50	临猗县北景乡亚男养殖场	2023 年 11 月 5 日	

51	临猗县平兴养殖专业合作社	2023 年 11 月 25 日	
52	山西省临猗县谷丰家庭农场	2023 年 12 月 18 日	延迟 1 天
53	临猗县丰盛养殖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30 日	
54	临猗县北景乡小武养殖场（个体工商户）	2023 年 12 月 10 日	
55	临猗县荆敏峰养殖场	2023 年 12 月 10 日	
56	临猗县景刚养殖场	2023 年 12 月 10 日	
57	临猗县北景乡继东养殖场	2023 年 8 月 20 日	
58	临猗县张旭刚养殖场	2023 年 12 月 5 日	
59	运城市开胜养殖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30 日	
60	临猗县北景志泽养殖场	2023 年 8 月 20 日	
61	临猗县信群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	2023 年 9 月 10 日	
62	临猗县北景乡李会元养殖场	2023 年 8 月 20 日	
63	临猗县七叶草羊养殖专业合作社		未通过验收
64	临猗县隆太丰牧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8 日	延迟 1 天
65	临猗县北景乡默帆家庭农场	2023 年 12 月 15 日	
66	临猗县牧裕养殖场	2023 年 12 月 10 日	
67	山西众鑫牧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15 日	
68	临猗县鑫鹏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	2023 年 8 月 20 日	

经汇总分析，68 家实施单位项目实际与计划完工时间对比情况为：1 家实施单位未通过项目验收，1 家实施单位未明确竣工时间，9 家实施单位竣工时间存在延迟，扣 1.1 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2.9 分。

（2）项目验收及时性（4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

依据《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项目建设期限为“自项目投资计划下达之日起 2 年。”实施进度为“项目建设期 2 年，前期准备工作 7 个月，建安工程

施工 12 个月，设备招标、采购及安装 12 个月（同建安工程施工同时进行），人员培训 2 个月，项目试运行 1 个月，竣工验收 2 个月”。

依据《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运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转发下达农业绿色发展专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黄河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运发改投资发〔2022〕75 号），项目投资计划下达之日为“2022 年 5 月 17 日”。项目计划验收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17 日至 2024 年 5 月 17 日。

依据项目验收报告，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委托山西中瑞源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开展对项目开展验收工作，山西中瑞源财务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出具《关于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验的报告》（中瑞源验[2024]0008 号），比项目计划验收时间延迟 10 天，扣 1 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3 分。

4.产出成本

产出成本指标下设项目建设成本控制率 1 个三级指标。

表 5-13：产出成本指标得分情况

评分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建设成本控制率	4	4	100%
产出成本合计	4	4	100%

（1）项目建设成本控制率（3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建设成本控制情况。

评价工作组通过查阅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提供的项目财务资料，了解到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批复中央预算资金 2,500.00 万元，中央预算资金到位 2,500.00 万元，实际使用 2,494.65 万元；未使用资金 5.35 万元，为山西康洁子洋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未支付项目资金。项目建设成本金额为 2,500.00 万元。

项目建设成本控制率=（项目建设成本金额-项目预算资金）/项目预算资金=（2,500.00万元-2,500.00万元）/2,500.00万元=0%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4分，得分4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类指标主要是从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四个方面对项目效益情况进行评价。效益类指标权重分30分，实际得分26.3分，得分率87.67%。

表5-14：效益类指标得分情况

评分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社会效益	12	12	100%
生态效益	3	2	66.67%
可持续影响	7	4.3	61.43%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8	100%
产出指标合计	30	26.3	87.67%

1.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下设完善畜牧养殖基础设施、完善种养循环发展机制、提高畜禽养殖与农作物结合水平、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美丽乡村建设4个三级指标。

表5-15：社会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评分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完善畜牧养殖基础设施	3	3	100%
完善种养循环发展机制	3	3	100%
提高畜禽养殖与农作物结合水平	3	3	100%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美丽乡村建设	3	3	100%
社会效益合计	12	12	100%

（1）完善畜牧养殖基础设施（3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后，是否完善了临猗县畜牧养殖基础设施。

通过查阅项目资料，临猗县丰淋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等67家实施单位完成项目建设并通过验收，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为：新建堆粪棚13759.02平方米，改造实验室100.8平方米，建设黑膜存储池22300立方米，钢筋混凝土贮存池54720立方米，新铺设DN100排污管道50800米，配套排污泵74台、增压泵9台，购置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相关仪器设备146台（套、辆）。完善了临猗县畜牧养殖基础设施。

通过现场调查，临猗县丰淋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等实施单位建设的贮存池、管道等设施使用状态良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仪器使用状态良好，完善了临猗县畜牧养殖基础设施。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

（2）完善种养循环发展机制（3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后，是否完善了种养循环发展机制。

依据项目消纳合同等资料，项目实施后，养殖场与周边农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粪污消纳合作机制，促进了粪污资源化利用，进一步完善了种养循环发展机制。

通过现场调查，大部分养殖场将畜禽粪污切实还田，促进了粪污资源化利用，进一步完善了种养循环发展机制。

在现场调查中，评价组发现一种高效的粪污资源化利用方式，具体为：部分养殖场将畜禽粪污管道与农田灌溉结合在一起，将排污口设在灌溉水渠旁，在农田灌溉时，将畜禽粪污排放进灌溉水中汇合，使畜禽粪污更合理、高效地进入农田，极大地提升了粪污资源化利用，进一步完善了种养循环发展机制。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

（3）提高畜禽养殖与农作物结合水平（3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后，是否提高了畜禽养殖与农作物结合水平。

依据项目资料及现场调研，项目实施后，大部分养殖场将畜禽粪污进行还田，部分养殖场形成了畜禽粪污管道与农田灌溉结合的高效的粪污资源化利用方式，促进了粪污资源化利用，促进了当地农牧结合、种养循环，提高了畜禽养殖与农作物结合水平。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3分，得分3分。

（4）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美丽乡村建设（3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后，是否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促进了美丽乡村建设。

依据项目资料及现场调研，项目实施后，养殖场产生的畜禽粪污得到了充分的收集、发酵、就近还田，有利于改变农村脏乱差情况，助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美丽乡村建设。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2.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下设降低养殖污染，保护生态环境 1 个三级指标。

表 5-16：可持续影响指标得分情况

评分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降低养殖污染，保护生态环境	3	2	66.67%
生态效益合计	3	2	66.67%

（1）降低养殖污染，保护生态环境（3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后，是否降低了养殖污染，保护了生态环境。

依据项目资料及现场调研，项目实施后，养殖场与周边农田建立了长期稳定的粪污消纳合作机制，将畜禽粪污进行还田，部分养殖场形成了畜禽粪污管道与农田灌溉结合的高效的粪污资源化利用方式。畜禽粪污得到充分的收集、发酵、就近还田，降低了养殖污染，保护了生态环境。

在现场调查中，评价组发现一家养殖场在建设前期未考虑贮存池等建设项目用电问题，因贮存池周边发电设施不足，在评价组于七月现场调研时，该养殖场贮存池已存满畜禽粪污，但无法运行与使用，影响周边生态环境，扣 0.5 分。

在现场调查中，评价组发现一家养殖场在建设前期未充分规划养殖场贮存池体积，导致在畜禽粪污使用淡季期，所建设的贮存池无法满足养殖场需求，进而使用了露天临时贮存池进行贮存，致使周边农田味道较大，影响周边生态环境，扣 0.5 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2 分。

3.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下设畜禽粪污资源利用率、畜禽粪污仪器设备利用率、建后工程管护 3 个三级指标。

表 5-17：可持续影响指标得分情况

评分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畜禽粪污资源利用率	3	2.5	83.33%
畜禽粪污仪器设备利用率	2	0.8	40%
建后工程管护	2	1	50%
可持续影响合计	7	4.3	61.43%

（1）畜禽粪污资源利用率（3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后，畜禽粪污资源利用程度。

依据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提供的畜禽粪污资源利用情况统计表，67 家实施单位开展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评价组现场调查中发现，一家养殖场在建设前期未考虑贮存池等建设项目用电问题，导致贮存池周边发电设施不足。评价组 2024 年 7 月现场调研时，该养殖场贮存池已存满畜禽粪污，但无法运行与使用。发现 1 家实施单位畜禽粪污无法实现资源化利用，扣 0.5 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2.5 分。

（2）畜禽粪污仪器设备利用率（2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后，畜禽粪污仪器设备利用程度。

针对 24 家采购仪器设备的项目实施单位，评价组现场调研涉及采购设备的实施单位 13 家，其中 7 家设备已利用于本项目，6 家实施单位存在全部设备未使用、部分设备未使用、部分设备未利用于本项目等情况，扣 1.2 分。

表 5-18：畜禽粪污仪器设备利用情况表

序号	设备采购实施单位	采购设备情况	畜禽粪污仪器设备利用情况		
			全部未使用	部分未使用	部分用于其他用途

1	临猗县丰淋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购置各种粪污拉运和施用车辆设备 39 台套		√	
2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北景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铲粪车 1 台，运粪车 2 辆，1504 轮式拖拉机 1 台		√	√
3	临猗县康众养殖有限公司	购置装载车 1 辆、运粪车 1 辆			
		购置装载车 1 辆、运粪车 1 辆			
		购置装载车 1 辆、运粪车 1 辆			
		购置装载车 1 辆、运粪车 1 辆			
4	临猗县惠农养殖有限公司	购置农机具与设备 4 台（辆）			
5	山西康洁子洋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吸污车（12 立方）1 辆，购置干湿分离机 1 台，购置 50 铲车 1 辆		√	
6	临猗县海燕生猪养殖有限公司	购置液体罐车 1 辆，干湿分离机 1 台			
7	运城市宸美农牧有限公司	干湿分离机 1 台（5.5KW），购置液体罐车 1 辆			
8	山西福民农业专业合作社	购置 50 铲车一辆			
9	临猗县北景乡海江养殖场	购置运粪车 1 辆			
10	山西气冲天养殖有限公司	购置运粪车 1 辆，铲粪车 1 辆	√		
11	运城市海霞农牧有限公司	购置铲粪车 1 辆，运粪车 1 辆		√	√
12	临猗县恒萱养殖专业合作社	购置干湿分离机 1 台，液体罐车 1 辆			
13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高家庄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购置运粪车 2 辆	√		
合 计			6 家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0.8 分。

（3）建后工程管护（2 分）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建成的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通过现场调查，项目建成后，项目实施单位作为项目管护主体，负责工程及设备管护，对工程及设备进行日常检修、运行维护，保证工程正常运行。

通过现场调查，评价组发现：一家养殖场建设的贮存池上的大棚被冬雪压塌，后续未及时修缮；一家养殖场放置干湿分离机的铁架已经生锈，未及时维护。这两家养殖场未及时对工程及设备进行日常检修、运行维护，影响工程及设备的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扣 1 分。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 分。

4.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下设实施单位满意度、群众满意度 2 个三级指标。

表 5-19：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得分情况

评分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实施单位满意度	4	4	100%
群众满意度	4	4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合计	8	8	100%

（1）实施单位满意度（4 分）

本指标主要通过问卷调查方式，考察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本次实施单位满意度问卷调查采用现场调查的方式，社会调查依据中央资金拨付比重占比进行抽样，计划选取 20 家实施单位，发放 20 份调查问卷。

在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的协调配合下，评价工作组组织安排问卷调查工作，现场发放和回收实施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共计发放 21 份调查问卷，收回有效问卷 20 份，回收率 95.24%。

满意度计算过程详见附件 4：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满意度问卷调查报告。

实施单位满意度=[有效调查问卷得分之和/（有效调查问卷份数*100 分）]*100%=[1960/（20*100）]*100%=98%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2）群众满意度（4 分）

本指标主要通过问卷调查方式，考察项目受益群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本次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采用现场调查的方式，社会调查采用随机抽样，计划选取 100 名临猗县受益群众，发放 100 份调查问卷。

在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的协调配合下，评价工作组组织安排问卷调查工作，现场发放和回收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发放 78 份调查问卷，收回有效问卷 76 份，回收率 97.44%。

满意度计算过程详见附件 4：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满意度问卷调查报告。

群众满意度=[有效调查问卷得分之和/（有效调查问卷份数*100 分）]*100%=[7440/（76*100）]*100%=97.89%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4 分。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主要经验

1.管理制度健全，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依据《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办法》管理项目，制定有《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收入支出业务管理条例》、《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财务管理制度》、《档案保管制度》、《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健全，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2.完善种养循环体系，受益各方满意度高

项目的开展完善了临猗县畜牧养殖基础设施，引导养殖场与周边农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粪污消纳合作机制，使得畜禽粪污得到收集、发酵、就近还田，促进了当地农牧结合、种养循环，促进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完善了种养循环发展机制。临猗县受益实施单位、群众

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高。

（二）优秀做法

1.畜禽粪污管道与农田灌溉结合，高效利用畜禽粪污

在现场调查中，评价组发现一种高效的粪污资源化利用方式，具体为：部分养殖场将畜禽粪污管道与农田灌溉结合在一起，将排污口设在灌溉水渠旁，在农田灌溉时，将畜禽粪污排放进灌溉水中汇合，使畜禽粪污更合理、高效地进入农田，极大地提升了粪污资源化利用，进一步完善了种养循环发展机制。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一家实施单位畜禽粪污无法实现资源化利用

评价组现场调查中发现，一家养殖场在建设前期未考虑贮存池等建设项目用电问题，导致贮存池周边发电设施不足。评价组 2024 年 7 月现场调研时，该养殖场贮存池已存满畜禽粪污，但无法运行与使用。1 家实施单位畜禽粪污无法实现资源化利用。

（二）畜禽粪污仪器设备利用率低

针对 24 家采购仪器设备的项目实施单位，评价组现场调研涉及采购设备的实施单位 13 家，其中 7 家设备已利用于本项目，占比 53.85%；6 家实施单位存在全部设备未使用、部分设备未使用、部分设备未利用于本项目等情况，占比 46.15%。畜禽粪污仪器设备利用率低。

（三）部分单位前期规划不足，影响项目资源利用与周边生态

在现场调查中，评价组发现一家养殖场在建设前期未考虑贮存池等建设项目用电问题，因贮存池周边发电设施不足，在评价组于七月现场调研时，该养殖场贮存池已存满畜禽粪污，但无法运行与使用，影响周边生态环境。

一家养殖场在建设前期未充分规划养殖场贮存池体积，导致在畜禽粪污使用淡季期，所建设的贮存池无法满足养殖场需求，进而使用了露天临时贮存池进行贮存，致使周边农田味道较大，影响周边生态环境。

（四）部分单位建后管护不到位，影响项目成效发挥

通过现场调查，评价组发现：一家养殖场建设的贮存池上的大棚被冬雪压塌，后续未及

时修缮；一家养殖场放置干湿分离机的铁架已经生锈，未及时维护。这两家养殖场未及时对工程及设备进行日常检修、运行维护，建后管护不到位，影响工程及设备的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

（五）项目绩效管理不完善

项目绩效管理不完善，具体表现为：（1）未执行绩效期中监控。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监控了项目序时进度，未监控项目期中绩效执行情况。（2）自评报告存在不规范之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指标分值、得分合计错误。自评表中，指标分值合计应为90，表中为100；得分合计应为78，表中为80。（3）自评报告中的“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与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中的指标不一致，影响项目自评成果充分性。

八、有关建议

（一）助力实施单位修建发电设施，促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建议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积极助力相关单位完善贮存池周边用电设施建设，使该养殖场产生的畜禽粪污可以得到充分收集、发酵、就近还田，促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二）引导实施单位加强设备使用，提高设备利用率

建议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为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设备使用的相关课程，引导项目单位将采购设备积极利用于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提高设备利用率。

（三）引导实施单位弥补规划不足，优化周边生态环境

建议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积极引导相关单位完善贮存池周边用电设施建设、依养殖场需求增加贮存池修建，使养殖场畜禽粪污得到充分的收集、发酵、就近还田，降低养殖污染，优化周边生态环境。

（四）引导实施单位完善建后管护，保障项目后续运行

建议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积极引导项目实施单位树立管护主体意识，建立健全项目运行管护制度，细化项目管护责任，做好工程设备及各个部位的日常检修、运行维护工作，保证工程正常运行，发挥工程长久效益。

（五）完善项目绩效管理

建议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完善项目绩效管理。一是对项目进行绩效全流程管理，开展项目绩效目标申报、绩效期中监控、绩效自评。二是进一步认识绩效管理工作重要性，避免自评报告信息错误，规范项目绩效自评。三是保持自评报告“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与自评表指标一致，保障项目自评成果充分性。

九、结果应用建议

（一）评价结果公开。建议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向临猗县政府、人大报告，为政府决策和人大监督提供参考。同时，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规定，将绩效评价情况在临猗县人民政府网站、财政门户等网站公开，形成社会监督机制，督促资金使用单位强化责任意识，增强绩效理念，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

（二）督促问题整改。建议将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给项目实施单位，由项目实施单位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完善相关的整改落实机制，督促存在问题的实施单位积极整改，将整改结果报临猗县财政局，并定期检查。

（三）加强预算管理。建议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的依据之一，提高财政资金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

附件：

1.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项目调查问卷

4.项目满意度问卷调查报告

5.访谈报告

6.资金合规性检查报告

7.绩效自评复核报告

8.现场调研

山西中裕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0二四年八月

附件 1：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 2：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附件 3：项目调查问卷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
实施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受临猗县财政局的委托，我公司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开展绩效评价。需要采访您几个问题，大约需要 1-3 分钟，整份问卷采用不记名方式，请根据您的实际情况，如实选择问卷答案，在您认同的选项上打“√”。我们保证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和配合！

1.您单位是否参与了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建设？

A.是　　B.否

2.项目实施后，您单位是否建立了长期稳定的粪污消纳合作机制？

A.是　　B.否

3.项目实施后，您单位产生的畜禽粪污是否得到了充分的收集、发酵、就近还田？

A.是　　B.否

4.您对项目实施完善畜牧养殖基础设施的满意度：

A.非常满意　B.比较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太满意　E 很不满意

5.您对项目实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美丽乡村建设的满意度：

A.非常满意　B.比较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太满意　E 很不满意

6.您对项目实施降低养殖污染，保护生态环境的满意度：

A.非常满意　B.比较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太满意　E 很不满意

7..您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的建设有何优化建议？

_____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
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受临猗县财政局的委托，我公司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开展绩效评价。需要采访您几个问题，大约需要 1-3 分钟，整份问卷采用不记名方式，请根据您的实际情况，如实选择问卷答案，在您认同的选项上打“√”。我们保证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和配合！

1.您周边的畜禽养殖业是否参与了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建设？

A.是　　B.否

2.项目实施后，您能否便捷的获得周边畜禽养殖产生的畜禽粪肥？

A.是　　B.否

3.项目实施后，您是否将周边畜禽养殖产生的畜禽粪肥用于农业施肥？

A.是　　B.否

4.您对项目实施完善畜牧养殖基础设施的满意度：

A.非常满意　B.比较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太满意　E 很不满意

5.您对项目实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美丽乡村建设的满意度：

A.非常满意　B.比较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太满意　E 很不满意

6.您对项目实施降低养殖污染，保护生态环境的满意度：

A.非常满意　B.比较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太满意　E 很不满意

7..您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的建设有何优化建议？

_____

附件 4：项目满意度问卷调查报告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
满意度问卷调查报告

一、调查对象与调查内容

（一）调查对象

本次调查对象为依据拨付中央资金比重抽取的项目实施单位、随机抽取的受益群众。范围为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临猗县丰淋牧业有限公司等 68 家实施单位及临猗县受益群众。

（二）调查目的

本次问卷调查的目的是通过对调查结果的汇总分析，评价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存在的问题。

（三）调查内容

本次问卷调查的主要内容包括调查对象的基本情况、对项目开展的满意度、对项目工作的优化建议等。

二、调查方法与抽样方式

（一）调查方法

在抽样调查全面开展之前，先对部分样本问卷进行论证，依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案进行修改和调整，以保证调研切合实际，顺利进行。本次问卷调查主要采用现场调查的方式开展问卷调查。

（二）调查方式

本次群众调查采用现场发放、现场收回的方式，对项目实施单位及临猗县受益群众进行问卷调查。

（三）抽样计划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绩效评价社会调查采用随机抽样的方式，计划选取 20 家实施单位、100 名临猗县受益群众，共计发放 120 份调查问卷。

（四）问卷的发放和收回

为给调研对象创造良好的作答环境、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由我公司评价人员在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的协调配合下，组织安排问卷调查工作，现场发放和回收实施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发放 21 份调查问卷，收回有效问卷 20 份，回收率 95.24%；现场发放和回收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发放 78 份调查问卷，收回有效问卷 76 份，回收率 97.44%。

三、调查问卷分析

（一）被调查对象代表性分析

本次调查对象为依据拨付中央资金比重抽取的项目实施单位、随机抽取的受益群众，能够反映样本全貌。

（二）调查分析

本次问卷调查问卷分为两类，一类为实施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一类为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

调查问卷设置 7 题，第 1 题为问卷有效性判定问题，第 7 题为项目优化建议收集问题，不计分。第 2-6 题为计分问题，共计 5 题，每题 20 分，分值总计 100 分。

是否问题设置 2 个选项，为“A.是　B.否”，其中 A 选项 20 分，B 选项 0 分；满意度问题设置 5 个选项，为“A.非常满意　B.比较满意　C.基本满意　D.不太满意　E 很不满意”，其中 A 选项 20 分，B 选项 15 分，C 选项 10 分，D 选项 5 分，E 选项 0 分。据此计算得出该份有效问卷分值。

汇总有效问卷分值情况，依据满意度公式计算该项满意度。满意度=[有效调查问卷得分之和/（有效调查问卷份数*100 分）]*100%。

（1）实施单位满意度调查

实施单位满意度=[有效调查问卷得分之和/（有效调查问卷份数*100 分）]*100%=[1960/（20*100）]*100%=98%

实施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第 2 题得分统计表

第 2 题	选项分值	有效份数	得分

A.是	20	20	400
B.否	0	0	0
合　计		20	400

实施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第 3 题得分统计表

第 3 题	选项分值	有效份数	得分
A.是	20	20	400
B.否	0	0	0
合　计		20	400

实施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第 4 题得分统计表

第 4 题	选项分值	有效份数	得分
A.非常满意	20	18	360
B.比较满意	15	1	15
C.基本满意	10	1	10
D.不太满意	5	0	0
E.很不满意	0	0	0
合　计		20	385

实施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第 5 题得分统计表

第 5 题	选项分值	有效份数	得分
A.非常满意	20	18	360
B.比较满意	15	2	30
C.基本满意	10	0	0
D.不太满意	5	0	0
E.很不满意	0	0	0
合　计		20	390

实施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第 6 题得分统计表

第 6 题	选项分值	有效份数	得分

A.非常满意	20	17	340
B.比较满意	15	3	45
C.基本满意	10	0	0
D.不太满意	5	0	0
E.很不满意	0	0	0
合　计		20	385

实施单位满意度调查问卷满意度得分统计表

题　目	得　分
第 2 题	400
第 3 题	400
第 4 题	385
第 5 题	390
第 6 题	385
合　计	1960

（2）群众满意度调查

群众满意度=[有效调查问卷得分之和/（有效调查问卷份数*100 分）]*100%=[7440/（76*100）]*100%=97.89%

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第 2 题得分统计表

第 2 题	选项分值	有效份数	得分
A.是	20	76	1520
B.否	0	0	0
合　计		76	1520

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第 3 题得分统计表

第 3 题	选项分值	有效份数	得分
A.是	20	76	1520
B.否	0	0	0

合　计		76	1520

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第 4 题得分统计表

第 4 题	选项分值	有效份数	得分
A.非常满意	20	67	1340
B.比较满意	15	9	135
C.基本满意	10	0	0
D.不太满意	5	0	0
E.很不满意	0	0	0
合　计		76	1475

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第 5 题得分统计表

第 5 题	选项分值	有效份数	得分
A.非常满意	20	66	1320
B.比较满意	15	9	135
C.基本满意	10	1	10
D.不太满意	5	0	0
E.很不满意	0	0	0
合　计		76	1465

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第 6 题得分统计表

第 6 题	选项分值	有效份数	得分
A.非常满意	20	66	1320
B.比较满意	15	8	120
C.基本满意	10	2	20
D.不太满意	5	0	0
E.很不满意	0	0	0
合　计		76	1460

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满意度得分统计表

题　目	得　分
第 2 题	1520
第 3 题	1520
第 4 题	1475
第 5 题	1465
第 6 题	1460
合　计	7440

四、调查问卷结论

综上，项目实施单位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满意度良好，满意度为 98%；临猗县受益群众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满意度较高，满意度为 97.89%。

附件 5：访谈报告

访谈报告

1.请您简要阐述下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立项目的。

（1）解决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粪污资源化处理利用设施设备薄弱。二是粪污处理利用成本高。三是种养循环发展机制尚不完善。四是养殖业环境压力加大。

（2）实现项目建设目标：项目实施完工后，临猗县境内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90%，规模养殖场畜禽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 100%，示范基地耕地面积达到 4 万亩以上，畜禽养殖与农作物种植结合水平明显提高，将进一步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使畜牧业可持续发展能力逐步提升。

2.请您简要阐述一下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的中央资金审批流程、绩效目标、实施内容？

（1）中央资金审批流程

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细化方案编制完成并通过省农业农村厅批复实施。申请补助的项目业主按批复要求，自行组织项目实施，其中工程建设造价（除设备采购部分外）达到招标投标规模、标准的，必须依法依规公开招标。

项目资金拨付：根据实施单位建设进程和自主申请，对项目实施单位拨付相应比例的中央资金，剩余部分中央资金等待项目建设完工通过项目验收后一并拨付。

专项资金使用单位和个人应当主动接受有关部门的审计、稽查、检查和社会的监督。专项资金不得用于接待、娱乐、在职人员工资津贴、奖金补助等与项目无关的支出。

以下情况将取消补助资金：（1）放弃项目实施或项目建设不符合批复的工程量、建设时间、质量要求的；（2）未严格执行国家必须招标的有关规定的，未履行审批手续，项目实施单位擅自调整、变更主要建设内容、建设地点等情况的；（3）县级验收不合格的项目，在规定时限内未整改到位、验收仍不合格的。

（2）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对全县范围内70个养殖场、三个粪污资源化利用第三方服务中心、一个粪污实验室进行建设，完成后利用率达到90%以上。

（3）实施内容

新建堆粪棚13759.02平方米，改造实验室100.8平方米，建设黑膜存储池22300立方米，钢筋混凝土贮存池54720立方米，新铺设DN100排污管道50800米，配套排污泵74台、增压泵9台，购置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相关仪器设备146台（套、辆）。

3.请您简要阐述一下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后预期会带来什么样的效益？是否达成？

（1）经济效益

本项目建成后，粪肥经发酵处理后，可向周边4万亩的耕地提供有机粪肥，粪肥经过处理低成本还田利用，可有效节省成本，减少了果农化肥的使用，推动形成绿色高效的农业生产方式。

（2）社会效益

本项目建成后，可以促进生态农业的发展，实现粪污资源化利用，带动无公害农产品生产，促进农业循环经济和养殖业的可持续性发展。

享受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的所有企业满意度达100%。

4.请您简要阐述一下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有哪些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需要改进的地方。

（1）主要经验及做法

对个体较多的项目，我们采取全局出动，包联到人，能够更快更好的对项目进行督促，使项目能够保质保量的按时完工。

（2）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项目单位放弃项目建设；部分项目实施单位因市场行情的影响，造成自筹资金不到位，无法按时完成项目而放弃项目建设。

（3）有关建议

在以后的项目工作中，及时了解发现项目单位的实际情况，并根据实际情况对项目进行分配。

附件 6：资金合规性检查报告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
中央资金合规性检查报告

本次合规性检查包括中央资金拨付及使用、财务管理、业务管理等内容，目的在于深入了解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的实施单位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对项目中央资金管理、使用和监管等方面的开展情况。

一、资金预算情况

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批复金额为 5,564.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 3,264.86 万元，仪器设备购置费 1,723.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93.22 万元，预备费 382.92 万元。

二、资金来源及到位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 5,564.00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500.00 万元，县级资金 200.00 万元，企业自筹资金 2,864.00 万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中央预算资金 2,500.00 万元，中央预算资金到位 2,500.00 万元。

三、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项目共使用中央预算资金 2,494.65 万元，其中：2023 年度使用 2,001.06 万元，2024 年度使用 493.59 万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批复中央预算资金 2,500.00 万元，中央预算资金到位 2,500.00 万元，实际使用 2,494.65 万元，未使用资金 5.35 万元。汇总情况如下：

项目资金使用汇总表

年度	中央预算资金（万元）	中央到位资金（万元）	使用资金（万元）	未使用资金（万元）
2022 年	2,000.00	2,000.00		

2023 年	500.00	500.00	2,001.06	5.35
2024 年			493.59	
合计	**2,500.00**	**2,500.00**	**2,494.65**	**5.35**

四、财政资金合规性检查方法

本次合规性检查是对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主管实施的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的有关资料进行检查，检查方式包括现场核查、实地询问等。现场检查资料包括：项目单位的有关规章制度、会计凭证、明细账和有关合同等。

五、检查结果

（一）财务管理

1.项目中央资金管理办法

《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办法》规范了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中央资金的使用，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依据有关办法对项目下拨中央资金进行管理，管理基本合规。

2.预算编制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包含实施方案概算书，项目实施方案经过了专家评审，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并且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3.资金监控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在拨付项目中央资金时，填制了“三重一大”事项申请单，并通过了党组会议决议，事项申请单上有负责领导的签字、党组会的决策意见及盖章，后附的资金拨付明细表上有负责领导的签字。项目资金的申请、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二）业务管理

1.业务管理制度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依据《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办法》管理项目，该办法中包含总则、对象和范围、项目管理与要求、项目资金管理、建

后管护与监督检查，该项目具有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验收管理制度。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具有《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收入支出业务管理条例》、《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财务管理制度》、《档案保管制度》、《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业务制度健全。

2.制度执行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监控了项目序时进度，未监控项目期中绩效执行情况。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中央资金下达时，为本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申报表。2024 年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开展了项目自评，出具了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由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统一组织，以实施方案为依据推进工作，按程序履行报批项目调整和变更；项目实施单位负责项目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依据实施单位建设进程和自助申请，对项目实施单位拨付相应比例的中央资金，待项目验收后，为项目实施单位拨付剩余资金。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共有 68 家实施单位参与项目建设，其中“临猗县七叶草羊养殖专业合作社”未通过验收，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按照管理办法取消其后续补助中央资金。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依据《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办法》管理项目资金，在拨付项目中央资金时，填制了“三重一大”事项申请单，并通过了党组会议决议，事项申请单上有负责领导的签字、党组会的决策意见及盖章，后附的资金拨付明细表上有负责领导的签字。项目资金发放、支出等核算准确，相关会计凭证、账簿等资料真实完整。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委托山西中瑞源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开展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的验收工作，验收结果为：62 家实施单位基本通过验收，5 家实施单位整改后基本通过验收；1 家实施单位未通过验收。按相关办法规定，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取消了未通过验收单位的后续补助。验收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项目负责股室根据本单位归档范围，做好了项目有关文件材料的收集、归档与管理，档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三）财务合规性检查

截至2024年6月30日，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中央预算资金到位2,500.00万元，实际使用2,494.65万元，未支付资金5.35万元。

资金的使用基本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附件 7：绩效自评复核报告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绩效自评复核报告

根据临猗县财政局的要求，对“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 2023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进行了复核评价，现将复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年度为 2 年，中央预算资金总额为 2,500.00 万元，已填写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 年度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已完成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填写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绩效自评项目年度 2 年，自评中央资金金额 2,500.00 万元，自评比例 100%。

二、复核情况

（一）复核对象

根据临猗县财政局的要求，对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 2023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进行复核评价。复核评价涉及 2 年度。

（二）复核方法

通过实地查看项目、资金指标文件、绩效自评报告、项目台账、财务账本、项目管理文件等，延伸核实项目主管部门中央资金收付及项目使用绩效实现情况。

（三）资金复核情况

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中央资金总额 2,500.00 万元，预算下达中央资金 2,500.00 万元。

经评价工作组实际复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批复中央预算资金 2,500.00 万元，中央预算资金到位 2,500.00 万元，实际使用 2,494.65 万元，未使用资金 5.35 万元。具体如下：

复核资金情况表

年度	预算资金（万元）		复核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预算下达	资金总额	预算下达	支出	未使用
2022 年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23 年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2,001.06	5.35
2024 年					493.56	
合计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2494.65	5.35

（四）项目产出与效益实现情况

1.项目产出实现情况

67 家实施单位完成“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建设并通过验收。

2.项目效益实现情况

项目的实施，完善了临猗县畜牧养殖基础设施，引导了养殖场与周边农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粪污消纳合作机制，使得畜禽粪污得到收集、发酵、就近还田，促进了当地农牧结合、种养循环，促进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完善了种养循环发展机制；降低了养殖污染，保护了生态环境；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促进了美丽乡村建设。临猗县受益实施单位、群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高。

（五）项目自评质量

1.自评工作规范性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开展了自评，按规定撰写了自评报告，报告结构完整，内容包括基本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有关建议、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绩效自评报告附件齐全。

自评报告存在不规范之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指标分值、得分合计错误。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指标分值合计应为 90，表中为 100；得分合计应为 78，表中为 80。

2.自评成果充分性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开展了自评，根据评分规则合理对每个指标赋分。

自评成果存在不充分之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中的“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与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中的指标不一致，影响项目自评成果充分性。

3.自评工作及时性

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在规定时间内组织完成对山西省临猗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的绩效自评工作，并在规定截止日前向主管财政部门报送自评材料。

（六）有关建议

建议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完善项目绩效管理。一是进一步认识绩效管理工作重要性，避免自评报告信息错误，规范项目绩效自评。二是保持自评报告“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与自评表指标一致，保障项目自评成果充分性。

附件 8：现场调研

现场调研

一、现场调研过程

评价组成员在临猗县畜牧兽医发展中心的协调配合下，现场调研了 20 家实施单位，占 67 家实施单位的 29.85%；中央资金拨付合计 1,685.69 万元，占 2,500.00 万元中央资金的 67.43%。现场调研情况统计如下：

现场调研情况统计表

序号	实施单位	中央资金（万元）	现场调研情况
1	临猗县丰淋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495.04	截至 2024 年 7 月现场调研时，临猗县丰淋生态农业有限公司采购设备大部分未使用。
2	临猗县丰淋牧业有限公司	330.81	
3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北景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132.66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北景村股份经济联合社建设的贮存池未使用，具体原因为：建设前期未考虑贮存池用电问题，导致贮存池但周边发电设施不足，目前贮存池已存满畜禽粪污，但无法运行与使用。购买的铲粪车、1 台拉粪车用作其他用途，1 台拉粪车、拖拉机未使用。
4	临猗县康众养殖有限公司	123.63	
5	临猗县惠农养殖有限公司	73.43	
6	山西康洁子洋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56.85	截至 2024 年 7 月现场调研时，山西康洁子洋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购买的吸污车未使用，现场查看到放置干湿分离机的铁架有生锈的情况。
7	临猗县海燕生猪养殖有限公司	49.79	
8	运城市宸美农牧有限公司	40.87	运城市宸美农牧有限公司的畜禽粪污使用高峰在冬季、果树梳花和梳果时期。使用低峰期为果树成熟期。在使用时配合水使用。
9	山西福民农业专业合作社	39.50	截至 2024 年 7 月现场调研时，山西福民农业专业合作社堆粪棚未堆积畜禽粪污，放置了其他物品。

10	临猗县沐煊鑫生猪养殖场	35.65	
11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石家庄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35.55	截至 2024 年 7 月现场调研时，该家实施单位修建的排污管道尚未使用。
12	山西省临猗县春雨牧业有限公司	33.40	
13	临猗县起恒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32.41	该养殖场将排污口设在灌溉水渠旁，在农田灌溉时，将畜禽粪污排放进灌溉水中汇合，畜禽粪污得以合理进入农田。不收费。
14	临猗县北景乡海江养殖场	32.23	临猗县北景乡海江养殖场现存栏 1 万头猪，粪污销售为每车 15 元，主要面向万荣县农户进行销售。现场调研发现堆粪棚未使用。
15	山西气冲天养殖有限公司	31.76	截至 2024 年 7 月现场调研时，山西气冲天养殖有限公司运粪车 2 辆未使用，存放于县农机公司。建设的两个堆粪棚均未用于堆积牛粪，目前用于存放草料。
16	运城市海霞农牧有限公司	29.12	截至 2024 年 7 月现场调研时，运城市海霞农牧有限公司购买的铲粪车未使用，运粪车未使用于该项目（装麦子）。
17	临猗县恒萱养殖专业合作社	29.09	临猗县恒萱养殖专业合作社建设的贮存池不足，在夏季时使用了露天临时贮存池，现场味道较大。
18	临猗县宇鹏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28.53	截至 2024 年 7 月现场调研时，堆粪棚暂未使用，堆放了杂物。
19	临猗县楚侯鸿丰康生猪养殖场	28.46	实际修建了两座钢筋混凝土贮存池，其中一座贮存池被雪压塌，截至 2024 年 7 月现场调研时，该工程未修缮，且在未修缮的情况下已排进畜禽粪污。
20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高家庄村股份经济联合社	26.91	山西省运城市临猗县北景乡高家庄村股份经济联合社建设项目未投入使用。
合　计		**1,685.69**	

二、现场调研照片



部分实施单位设备未使用



部分实施单位设备未使用



部分实施单位运粪车未使用



部分实施单位采购设备未使用



部分实施单位堆粪棚未用于堆积粪污



部分实施单位堆粪棚未使用



一家养殖场贮存池被雪压塌未修缮



一家养殖场贮存池周边发电设施不足，畜禽粪污无法实现资源化利用




部分现场调研照片




部分现场调研照片




部分现场调研照片




部分现场调研照片




部分现场工作照片




部分现场工作照片




部分现场工作照片